

证券简称：苏州双祺

证券代码：874685



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 288 号



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人股票不超过 1,26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89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449 万股（含本数）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询价或定价产生的价格作为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预计发行日期	-
发行后总股本	-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公开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股东依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之“（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第三节 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 （一）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74%、69.88% 及 69.21%，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客户保持了良好合作关系，且着力开拓新客户及新产品，以进一步丰富优化客户及产品结构，但未来如果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采购需求大幅下降或调整采购策略，可能导致公司订单大幅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90.00% 股份的表决权。如实际控制人利用对公司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实施不当影响，则可能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 （三）下游行业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属于智能物流装备行业，产品主要应用于快递物流行业，行业供需状况与下游快递物流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增速紧密相关。如果下游快递物流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增速受到外部环境影响，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从而可能对公司智能物流装备产品的需求造成影响。

## （四）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下游快递物流、农副食品加工、医药制造、烟草制品、粮油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国内制造业工厂自建物流体系促使企业向数字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智能物流装备行业的需求持续增长，从事智能物流装备生产的企业日益增多，使得智能物流装备行业竞争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产品研发、质量管理、营销渠道、供应链优化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或现有竞争对手和行业新进入者通过调整经营策略和技术创新等方式抢占市场，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 （五）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多处于快递物流、电子商务等行业，受“双十一”“双十二”等电商购物节影响，物流分拣的高峰出现在下半年度，因此公司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第四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46.95%、63.77% 及 55.11%，公司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 （六）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业务稳定发展阶段，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商、快递等领域，客户覆盖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国内物流行业知名企业，并拓展了 FLASH EXPRESS、Nido Machineries 等海外客户，因此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与下游电商、快递等行业发展状况及景气程度密切相关，如果未来出现下游行业需求萎缩、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等情况，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发生波动。

#### （七）应收款项回款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与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771.20 万元、19,497.13 万元及 14,632.47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48%、32.04% 及 25.06%。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不能全额按期收回，则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八）存货账面价值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857.97 万元、16,114.83 万元及 12,198.57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59%、26.48% 及 20.90%，占比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以发出商品为主，如设备发送至项目现场后客户支付能力、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受方案设计调整、项目周期延长等因素导致成本增加，则可能存在存货跌价风险。

###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 （一）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对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审阅报告》（容诚阅字[2025]230Z0025 号）。

根据经审阅的财务报表，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56,692.5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7,510.98 万元，股东权益总额为 39,181.53 万元；2025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6,927.6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0.32 万元。具体信息参见本招

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一）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 （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情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 目录

声明 .....	2
本次发行概况 .....	3
重大事项提示 .....	4
目录 .....	8
第一节 释义 .....	9
第二节 概览 .....	12
第三节 风险因素 .....	28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33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71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144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	154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98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	287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	293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	294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	30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310

##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本公司、公司、苏州双祺	指	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商积童
发起人	指	商积童、杜冬芹
双祺有限	指	公司前身，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苏州众祺	指	苏州众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吴中盈运	指	苏州市吴中盈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吴中引智	指	苏州吴中引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信建投投资	指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雅祺	指	苏州雅祺精密钣金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悦祺	指	苏州悦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京东物流	指	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618.HK）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顺丰控股	指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2352.SZ）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极兔速递	指	极兔速递环球有限公司（1519.HK）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FLASH EXPRESS	指	FLASH EXPRESS CO LIMITED 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Nido Machinerics	指	Nido Machinerics Pvt. Ltd. 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韵达股份	指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2120.SZ）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百世物流	指	百世物流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申通快递	指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002468.SZ）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科捷智能	指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455.SH）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奥索斯	指	江苏奥索斯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中通快递	指	中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57.HK）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德邦股份	指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603056.SH）及其附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德马科技	指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88360.SH）
中邮科技	指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648.SH）
中科微至	指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211.SH）
锐格科技	指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74442.NQ）
江苏冠超	指	江苏冠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金峰物流	指	苏州金峰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十四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各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b>专业名词释义</b>		
伸缩机	指	伸缩输送机，是物流行业中装卸搬运的核心设备，包括固定式、升降式、移动式、摆臂式、半自动、链板式、轨道式移动等多种类型，主要应用在车辆装卸和输送长度上有伸缩要求的输送系统中，并可实现双向自动输送货物
皮带输送机	指	高速皮带输送机，是一种摩擦驱动以连续方式运输物料的机械装备，公司该设备用于货物高速输送场景，具有输送速度可调功能、皮带自适应纠偏功能、可移动功能等
转弯机	指	高速转弯输送机，该设备采用皮带+链条复合动力传动方式，具有平稳转向输送特性，使物料与输送带之间没有相对滑动的同时，实现货物改向，避免对输送物的损坏和常规转向方式的噪音产生，适用于货物连接改向、高速输送的高要求场景
螺旋式升降机	指	一种高效、灵活、稳定的物料升降设备，以缠绕运行的方式输送产品
提升机	指	通过改变势能进行运输的大型机械设备，是实现平面 2D→立体 3D 密集仓储的核心设备，是用于上下楼层之间连续传递物品的固定装置
输送、搬运	指	物品的传输、传达，把货物商品从一个地点传输到另一个地点的作业
分拣	指	按照一定的归类方法，采用人工或者不同的分拣设备，将物品进行分类、集中的作业过程，通过分拣，可以将具有相同属性的物品归类集中到一起
辊筒	指	指机械中圆筒状可以转动的物体，常用电机等动力源驱动辊筒，带动其他物料前进，或是利用辊筒产生压力对材料进行加工
DWS	指	DWS 信息采集输送系统，是一种可以一体化完成货物自动体积测量、称重、扫码等工作的智能设备，DWS 为 Dimension（体积）、Weight（称重）、Scanning（扫码）的简称
WCS	指	仓储控制系统（Warehouse Control System）的简称，是介于仓储管理系统和 PLC 系统之间的一层管理控制系统，可以协调各种物流设备之间的运行，实现系统内的调度控制、智能通讯、日志记录、异常报警、数据分析等功能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的简称，可用于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实现对受控对象（如机电设备）的控制，能与更高层级计算机系统进行通讯，能高速采集现场反馈信号，并具备完整的人机交互界面
AGV	指	自动导引运输车（Automated Guided Vehicle）的简称，是装备有电磁或光学等自动导引装置，能够沿规定的导引路径行

		驶，具有安全保护以及各种移栽功能的运输车
BOM	指	物料清单（Bill of Materials）的简称，也就是以数据格式来描述产品结构的数据文件，是计算机可以识别的产品结构数据文件，也是 ERP 的主导文件。BOM 使系统识别产品结构，也是联系与沟通企业各项业务的纽带

注：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570312188C
证券简称	苏州双祺		证券代码	874685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1年3月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23年2月28日
注册资本	6,25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商积童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288号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288号			
控股股东	商积童		实际控制人	商积童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日期	2024年12月26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C制造业		C34通用设备制造业	
管理型行业分类	C制造业	C34通用设备制造业	C343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C3434连续搬运设备制造

###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 （一）发行人的情况

公司前身双祺有限成立于2011年3月1日，并于2023年2月28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商积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84.96%的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过变动。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商积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商积童直接持有公司84.96%股份，通过苏州众祺间接持有公司1.0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86.05%股份，并通过一致行动人杜冬芹、苏州众祺控制公司90.00%的表决权，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智能装卸设备为核心产品的智能物流装备供应商，主要从事物流装卸、输送、分拣等作业场景下的关键自动化设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并构建集数据分析、方案规划、开发设计、加工制造、安装调试到运维服务的一体化物流装备集成解决方案能力，形成了以伸缩输送机产品为核心、多种物流装备多元化发展的综合性业务体系。

公司产品在快递、电商等领域广泛应用，客户覆盖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国内物流行业知名企业，并拓展了 FLASH EXPRESS、Nido Machineries 等海外客户；同时，近年来公司持续丰富产品矩阵，拓展了农副食品加工、医药制造、烟草制品、粮油等一系列行业应用。

依靠多年的行业积累，公司已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江苏省智能物流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并担任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物流技术装备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单位、苏州市军民融合发展协会会员单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25 项发明专利、94 项实用新型专利、10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27 项软件著作权，其中发明专利“伸缩输送机（ZL201510046510.7）”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选为中国专利优秀奖。

公司秉承“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谋取幸福、为社会做出贡献”的发展使命，坚定“以市场需求为中心，以技术研发为驱动”，充分发挥生产、研发、销售等方面的优势，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开发国内外知名客户，扩大公司产品优势，致力于成为全球知名的智能物流设备供应商，尤其在智能装卸设备领域能够实现行业领先，帮助客户实现物流的自动化、数字化和智能化，助力我国制造业实现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呈现良好的发展趋势。2022-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5,764.18 万元、39,972.39 万元及 40,870.34 万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040.26 万元、4,095.30 万元及 4,568.42 万元。

####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资产总计(元)	583,801,107.99	608,479,976.74	483,511,904.97
股东权益合计(元)	387,996,045.57	327,833,830.83	286,880,79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387,996,045.57	327,833,830.83	286,880,794.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79	38.59	36.69
营业收入(元)	408,703,440.98	399,723,884.23	357,641,804.86
毛利率（%）	23.66	25.40	22.62
净利润(元)	45,684,214.74	40,953,035.91	30,402,62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45,684,214.74	40,953,035.91	30,402,62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093,590.33	38,395,748.09	29,018,74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1	13.32	1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2.37	12.49	10.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68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68	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563,370.27	-544,194.46	78,998,182.1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5	4.57	3.09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2、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 4、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 （一）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 （二）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

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尚需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

##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的股票不超过 1,26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89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449 万股（含本数）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后总股本	-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询价或定价产生的价格作为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申购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
战略配售情况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成
注册日期	2005年11月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1703453H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22楼2206室
联系电话	021-68827384
传真	021-68801551
项目负责人	雷晓凤
签字保荐代表人	武楠、徐小新
项目组成员	梁宝升、傅韬、孙瑾瑜、冯杨、杨煜冬、刘豪杰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负责人	潘明祥
注册日期	2011年12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20000588425316K
注册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西善桥街道岱山北路15号5136、5137室
办公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西善桥街道岱山北路15号5136、5137室
联系电话	025-89660900
传真	025-89660966
经办律师	于炜、朱军辉、梁楷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刘维、肖厚发
注册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联系电话	010-66001391
传真	010-66001392
经办会计师	齐利平、王占先、孙能康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英鹏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收款银行

户名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账号	8110701013302370405

## （七）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755
传真	010-63884634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持有发行人 2,450,036 股，占本次发行前股份的比例为 3.92%。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九、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公司深耕技术研究，在智能物流装备领域不断结合下游使用场景，保持与装备应用企业的密切沟通，持续完善配套技术研发，并引进专业适配人才，在特定应用需求下完成产品从机械及驱动结构设计、机电自动化控制等方面的技术应用创新；同时，依托公司在机械制造方面的技术积淀，完成创新技术向产业化成果转化。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江苏省智能物流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能力认定。

### （一）成熟稳健的创新体系

#### 1、良好的运行机制

公司内部设置研发中心，专职负责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并根据技术属性划分设计、电气软件等细分部门，分专业攻克各领域的技术难点，并最终综合应用于物流装备的开

发，推动产品技术持续迭代创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研发机构已获得“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智能物流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苏州市自动化伸缩装车输送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等认定，为公司开展持续创新研究奠定资源平台基础，形成了良好、稳定的运行机制。

## 2、持续的研发投入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积极在创新研发领域进行持续投入。在研发资金投入强度方面，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度研发费用分别为1,105.54万元、1,826.11万元和1,779.1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09%、4.57%和4.35%。在研发人力资源投入方面，公司研发团队核心人员保持稳定，并积极引入专业人才，2024年末有研发人员44人，总人数占比为11.89%。

## 3、规模的制造转化

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大型金属工件精密制造能力的物流装备制造厂商之一，拥有大功率高精度激光切割机、大吨位折弯机、全自动机器人焊机线、喷涂线等先进制造设备，可实现自主一体化完成金属材料从激光切割、折弯、焊接到表面处理与喷涂的全工艺流程，助力公司实现从研发设计、到零部件生产、再到产品系统集成的全产业自主掌控，为公司技术创新向产业化发展提供基础条件。

### （二）持续多维的创新动能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深入调研并制定切实有效的研发思路和实施方案，在智能装卸设备领域形成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解决了下游客户在装卸空间延长、劳动强度密集、作业环境恶劣、装卸场景多变等一系列痛点，公司亦每年对伸缩输送机进行产品升级，通过改善生产工艺实现成本优化，公司“全自动伸缩皮带输送设备”产品已获得“江苏省专精特新产品认定”；随着技术的持续应用拓展，公司亦在智能装卸设备、智能分拣及输送等领域不断自主研发出高效率产品，对客户痛点形成多场景的覆盖和解决，持续强化公司技术创新力，公司也获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具体创新动能体现如下：

#### 1、通过工艺改进持续强化产品竞争力

公司面向市场应用情况，不断完善伸缩机产品性能，如：开发了皮带自动纠偏、链条自动注油、皮带驱动失效检测等技术，能够保障设备自主稳定运行，故障率整体降低，

有效避免客户停线损失；再如：结合降噪节能的行业趋势在皮带输送上选用超低摩擦材料，促使设备可适配更低功率电机，对比相对同类型号设备，功耗和噪声降低的同时，客户运营成本及员工工作环境都同步降低和改善，有效增加产品竞争力。

## 2、通过性能优化不断适应市场需求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不断开发大型化伸缩机产品，满足客户更大物流中心、更多货物、更长车型等方面的装卸需求，4节、5节伸缩机产品构成公司主力产品类型，公司也储备了6节大型化伸缩机产品，6节伸缩机伸展后最大长度可达31.5米，动态负载能力可达60kg/m<sup>2</sup>，不断强化公司产品对客户应用场景的适应性，2025年6节伸缩机订单将持续释放，形成先进产品的产业化落地。同时，公司开发了诸多适配伸缩输送机的功能拓展装置，实现诸如与其他物流装备更好衔接等实用性功能，对公司伸缩机产品形成补充。

此外，公司自主开发了WCS系统、WMS系统、SCADA系统（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多种设备的RCS系统（机器人调度系统）等。前述系统具有诸多优势：首先，具有较强易用性，系统采用前后端分离框架，可实现多系统统一界面；其次，具有模块化、柔性化特性，采用框架模块化、柔性化设计，可方便集成不同设备，并自定义流程；再次，具有强大可追溯性，日志、任务、物料均可追溯；第四，具有调度智能化特性，采用多种智能算法，如最短路径、就近搬运算法等，支持多种算法与策略的可配置；第五，具有运维精细化特性，支持多种消息推送，如微信、钉钉、企微、邮件、语音播报，可实时推送故障和消息到运维人员；最后，具备数据可视化特性，系统支持大数据看板功能，集成多种图表，并可根据客户需求自定义，更直观的展示当前系统数据与运行状态。

## 3、通过技术调整逐步聚焦行业痛点

在全社会物流系统中，装卸搬运遍布生产、运输等环节，是最为普遍的物流工作节点；而在货物在装卸搬运过程中，存在诸多复杂货物类型，需要根据货物的形状、尺寸及标准化程度采用针对性的装卸方式，目前在铁路运输装卸、飞机行李装卸等场景中，依然以人力作为箱体内的装卸工作主力。公司自成立起便深耕装卸领域，并始终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深入调研并制定切实有效的研发思路和实施方案，逐步形成以伸缩输送机为核心的智能装卸设备产品体系。

同时，公司注重市场调研，面对铁路和飞机装卸的痛点，公司以既有核心技术为基

础，深度结合各领域的应用场景需求，通过对设备转运方式、机械转向结构、货物输送介质等方面的研究，开发出火车装卸机、飞机舱内自行走装载机等系列产品；此外，公司还形成整车快速装车系统、智能装卸机器人进行技术和产品储备，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新产品基础。

产品类型	使用场景	产品功能	作业环境及产品示意图
火车装卸机	货运火车货物装卸	该设备是依托伸缩机原理，通过中间置于月台的新能源动力底盘连接两端伸缩臂结构而成的专业化货运火车装卸设备。该设备通过遥控作业，伸缩臂可360度回转，臂端部能够伸至车厢端部进行作业，通过皮带传送，无需人工搬运，提高作业效率，降低装卸成本。同时，该设备的伸缩臂架折叠设计，有效节省储藏空间。	<p>作业环境及痛点</p>  <p>痛点： 内部作业环境恶劣 劳动强度大</p> <p>产品示意图</p> 
飞机舱内自行走装载机	民航客机散货装卸	该设备是通过连接散货运输车与民航客机货仓，采用皮带和锥形滚筒相结合的输送方式，将滚筒端以90度转弯的方式深入客机货仓内部，实现运输车货物向货仓内的装载，同时末端采用助力搬运器设计，根据散货摆放的情况调节传输带长度、高度和助力搬运器角度方向，实现对散货立体、整起装载，该产品还配置计数功能，确保散货准确装载、安全送达。	<p>作业环境及痛点</p>  <p>痛点： 空间高度低矮 作业强度大</p> <p>产品示意图</p> 
整车快速装车系统	厢式货车装车	该设备为货物预装平台，先将货物预装载至该平台进行排列备料，厢式运输车辆停靠到位后，通过红外线系统感知车身位置，并自动调节设备自身位置、高度和角度，利用板式、辊式、链式插板等快换技术，一次将货物由车厢后侧推装至车厢内部。通过该设备的应用，车厢内无需配置装车设备和人员，且无需对车辆进行改装，最快5分钟即可完成整车装入货物，可大幅节约装载时间。	<p>作业环境及痛点</p>  <p>痛点： 装车时间长 人工搬运劳动强度大 内部作业环境恶劣</p> <p>产品示意图</p> 
智能装卸机器人	标准纸箱的装卸	该设备是针对食品饮料包装箱、烟箱及其它标准纸箱的厢式车辆自动装卸系统，设备采用3D视觉检测系统，根据货物装载情况自动调节端部装卸装置，可实现真空抓取箱体，并配备防压箱触觉感应系统，有效保障箱体在装卸过程中的完好性。该设备可结合伸缩机、输送分拣系统等实现全过程无人化装卸作业，	<p>作业环境及痛点</p>  <p>痛点： 车厢内部搬运劳动强度大</p> <p>产品示意图</p> 

		提升装卸效率，降低劳动强度。	
--	--	----------------	--

### （三）行业先进的创新表征

公司在智能装卸设备方面不断深耕，促使伸缩机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竞争力，该类产品的技术指标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同时，皮带伸缩机作为公司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的重要构成，其产品技术能力也保持较高竞争力。

核心技术应用领域	主要应用产品	技术指标	参数	
			苏州双祺技术指标	同行业可比公司主流技术指标
智能装卸设备	伸缩机	动态载荷	三节伸缩机 $\leq 100\text{kg}/\text{m}^2$ 四节伸缩机 $\leq 80\text{kg}/\text{m}^2$ 五节伸缩机 $\leq 60\text{kg}/\text{m}^2$ 六节伸缩机 $\leq 60\text{kg}/\text{m}^2$	$\leq 60\text{kg}/\text{m}^2$
		静态载荷	$200\text{kg}/\text{m}^2$	$200\text{kg}/\text{m}^2$
		常规标准款输送速度	20-48m/min	20-45m/min
		高速款输送速度	45-90m/min	30-60m/min
		伸缩速度	10-15m/min	10-15m/min
智能输送系统	皮带输送机	最高稳定运行速度	3.0m/s	2.2m/s-2.5m/s
		承载能力	$\leq 80\text{kg}/\text{m}^2$	$\leq 60\text{kg}/\text{m}^2$
		可实现的运行噪音	$\leq 70\text{dB}$	$\leq 70\text{dB}$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招股说明书，因各企业上市时间存在差异，因此截至目前其技术指标存在更新调整可能。

### （四）扎实全面的技术储备

#### 1、设计在物流装备技术体系内尤为关键

公司物流装备产品设计是保障产品批量制造、稳定应用的重要前置工作，产品优化设计成为公司核心技术的重要构成。因此，公司在方案设计、产品设计、软件设计开发端持续强化技术创新能力：

在方案设计方面，公司已形成“基于模块化的快速方案设计选型技术”，通过多年在规划方案设计模块化及功能选型标准化、产品制造工艺等方面的经验总结和归档，逐步形成在设计图纸、零部件选型、技术参数、制造工艺实现等方面的综合性、模块化设

计资料库，在新产品和新项目在方案各设计阶段，可充分从设计库中调用成熟的技术模块资料模块，大幅提升公司产品方案设计效率和产品研发成功率。

在产品设计方面，公司储备了“智能伸缩高速输送机械设计技术”“机械装置自动化位移稳定定位技术”“低噪节能设计技术”“有限元仿真分析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在机械设计及功能实现方面确保产品符合客户使用需求，并有效降低产品能耗和噪声契合行业技术发展，同时利用仿真技术解决公司低成本实现产品和方案的高效率验证，能够帮助公司在产品设计阶段发现潜在的问题，减少试验次数，缩短研发周期。通过上述技术应用，有效保障公司产品效率、精度、稳定性、安全性及使用寿命，不断强化公司产品竞争力。

在软件设计开发方面，公司覆盖了电气控制、数据跟踪控制、视觉应用、自动分拣及输送、数据采集与监控、智能装备控制平台等多个方面软件技术，实现从单机控制到系统级控制的全应用覆盖，持续提升公司产品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 **2、制造是设计向产品转化的重要保障力**

公司伸缩机产品进入正常生产工艺流程后，主要包括自制部件生产及设备集成装配两大环节，其中：自制部件生产主要涉及激光切割、折弯、焊接、表面处理、喷涂等工艺，设备集成根据自制部件与外购部件进行总装。以上制造环节的水平是设计能够转化为实用产品的重要能力体现。

公司已掌握物流装备金属工件精密制造技术：在自动化制造方面，公司规划、设计、研发、引进自动化生产设备和管理系统，可实现焊接、裁切等工序作业自动化，并完成可视化管理，大幅提升生产效率；在大型化制造方面，公司可实现 10m 大型工件的折弯成型、切割和喷涂加工，具备日产 300 件以上大型工件能力；在模块化制造方面，公司将伸缩机各零件划分为小模块，能够实现焊接模块化、半自动化、工位化，大幅提高效率和工艺水平。

## **3、公司核心技术为通用技术的专业深化**

公司所处的物流装备行业属于机械、电气、软件集成的综合应用领域，在基础技术方面具有通用性属性，如机械的传动、电机的应用、软件功能的实现等方面，在各个行业具有广泛且成熟的使用；但同时，各个行业对于产品的功能、性能需求具有较大差异，因此在通用性技术的基础上，需要根据具体的应用领域、细化的客户需求、实际的使用

场景，进一步开发适用性的技术，以保证产品方案能够契合具体的业务需求。

公司以机械、电气、软件设计开发为基础，并辅以制造技术的实现，构建完善的核心技术架构。在通用性的机械、电气、软件技术基础上，公司根据产品的功能及性能需求，不断深化特定的专业化技术开发，形成特有的核心技术体系。以机械设计技术为例：在智能伸缩高速输送机械设计方面，公司综合多级结构同步伸缩、皮带驱动缠绕方法重载驱动、保持结构装置同步升降、皮带运行自动纠偏等机械结构的设计和优化，结合了计算机和先进控制算法，实现多个伸缩框架同时进行伸缩动作、升降运动动作和皮带高速输送等功能，并可承受较大负载，保障了提高设备传动的效率、稳定性、使用寿命和设备可靠性，降低设备维护成本；再如：在精准电气控制方面，采用 S 型曲线控制驱动算法，结合垂直提升稳定纠偏技术以及不同货物类型载具，能够实现各种粉状、粒状、块状物料货物在垂直输送场景下实现精准定点、定位运输功能。

#### 4、核心技术通过知识产权方式形成保护

在各项核心技术的开发过程中，公司均根据自身产品的应用需求，对技术进行针对性研究，形成适合公司产品发展的技术窍门，为保障技术的应用权益，公司通过申请专利方式对诸多核心技术形成保护，部分核心技术涉及多项专利，有效实现技术的传承性和保障性。

依托公司创新机制、团队和能力的打造，公司在机械及驱动结构设计、机电自动化控制、机械制造三个领域形成多项核心技术成果，对公司持续的技术创新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公司也积极通过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申请等方式，对公司知识产权予以保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5 项发明专利、94 项实用新型专利、10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27 项软件著作权，其中发明专利“伸缩输送机（ZL201510046510.7）”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选为中国专利优秀奖，形成良好的技术成果转化，为智能物流装备产业化提供技术支撑。

#### 公司核心技术与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的匹配

序号	技术名称	业务环节	发明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匹配
1	基于模块化的快速方案设计选型技术	方案设计	非专利技术
2	智能伸缩高速输送机械设计技术	方案设计	伸缩输送机（ZL201510046510.7） 自动化无人伸缩装车输送装置（ZL201610152900.7） 多头快速卸货伸缩机（ZL202110124800.4）

			一种伸缩同步传动机构及伸缩机 (ZL202410447243.3) 一种地轨式直线移动伸缩机 (ZL202410052565.8) 宽幅伸缩输送机 (ZL202410892391.6)
3	机械装置自动化位移稳定定位技术	方案设计	一种链条式转弯皮带机 (ZL201510045238.0) 旋转移动机构 (ZL202110125498.4) 标箱自动装卸货机构 (ZL202210318561.0) 一种可折叠的皮带机 (ZL202310558690.1) 一种动力型前支撑模块 (ZL202310588581.4) 一种用于伸缩皮带输送机上的操作 站台 (ZL201711270078.5) 防护装置及下沉式笼车载具输送系 统 (ZL202410740824.6)
4	低噪节能设计技术	方案设计	非专利技术
5	有限元仿真分析技术	方案设计	非专利技术
6	物流装备金属工件精密制造技术	产品制造	便于工件批量焊接的压件装置 (ZL202110565613.X) 用于轴承压入机的辊筒自定位装置 (ZL202110566133.5)
7	基于物流装备精准运行的电气控制 技术	方案设计 集成安装	双祺伸缩皮带机控制软件 V2.0 (2017SR705501) 双祺伸缩皮带机控制软件 V1.0 (2017SR705786)
8	数据跟踪控制技术	方案设计集成 安装	一种数据跟踪控制方法 ZL202310545236.2
9	基于视觉的装卸货方法及系统	方案设计集成 安装	一种基于视觉的卸货方法及系统 (ZL202311093702.4) 标箱自动装卸货机构 (ZL202210318561.0) 一种栈板批量装车机、装车系统及 装车方法 (ZL202410447244.8) 一种自动卸货装置 (ZL202210132629.6) 一种用于厢式货车的笼车批量装车 机及装车方法 (ZL202410510817.7) 一种袋装物料自动码垛方法及装置 (ZL202410510764.9)
10	物流品自动分拣及输送技术	方案设计集成 安装	物流自动分拣输送系统 (ZL202110785894.X) 托盘贯通式运输用限位装置 (ZL202311372666.5)

11	分拣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技术	方案设计集成 安装	双祺分拣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 V1.0（2022SR0477101）
12	柔性输送技术	方案设计	一种基于柔性滚动带输送装置 （ZL202311438989.X）
13	智能装备控制平台技术	方案设计集成 安装	悦祺智能 WCS 分拨仓储系统 V1.0.1 （2020SR0701325）

## （五）高效广泛的产业转化

### 1、丰富的产品矩阵

基于前述技术创新及储备，公司实现在货物装卸、运输、分拣等场景方面较为全面的解决方案能力。公司已开发固定式、升降式、移动式、摆臂式、轨道式等一系列伸缩机产品，有效帮助客户降低现场装卸人员工作强度，提高装卸工作效率；目前，公司还在智能装卸机器人、货车整车装卸、铁路火车装卸、飞机腹舱装卸等领域完成产品储备，进一步丰富公司智能装卸设备产品矩阵，覆盖货车、火车、飞机等交通运输载具，袋装、箱装、托盘等货物包装方式，并可结合客户降本增效的需求提供半自动和自动化产品，成为行业内智能装卸设备产品布局较为齐全的企业之一。

### 2、众多的专业客户

公司产品服务于众多国内物流行业知名企业，包括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目前市场中公司在服役的部分产品使用年限已超过 10 年，“双祺”成为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物流装备专业委员会“物流技术装备推荐品牌”；同时，公司在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与系统集成项目领域不断拓展，参与泰国领先的快递物流服务公司 FLASH EXPRESS 菲律宾分拣中心的项目建设，推动公司产品面向国际市场。

综上所述，发行人通过建立成熟稳健的创新体系，为公司技术创新奠定坚实基础；通过持续多维的创新动能，为公司输出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通过先进的创新表征，验证了公司创新技术成果的先进性；通过扎实全面的技术储备，为公司构建了持续深入创新的良好条件，并对技术形成有效保护；通过高效广泛的产业转化，实现了公司技术成果的产业化落地，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高效发展路径。

## （六）公司符合创新性量化指标要求

根据 2024 年 10 月 14 日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动态创新性评价专刊（总第 11 期）》，公司符合北交所创新性量化指标的要求，能够通过持续开展研发

投入，维持创新能力和竞争优势。

在研发资金投入强度方面，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研发费用分别为 1,105.54 万元、1,826.11 万元和 1,779.1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9%、4.57% 和 4.35%，符合“研发强度较高，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在 3% 以上”或“研发投入金额较大，最近三年平均研发投入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指标要求。

在研发人力资源投入方面，公司研发团队核心人员保持稳定，并积极引入专业人才，2024 年末有研发人员 44 人，总人数占比为 11.89%，符合“最近一年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10%，或者研发人员不少于 10 人”的指标要求。

因此，公司 2022-2024 年度经营数据符合北交所创新性量化指标的要求。

综上所述，公司在技术创新开发、创新成果转化方面形成良好的运行机制，组建适配的研发团队，打造较强的创新能力，完成技术的产权保护，构建丰富的产品矩阵，实现规模的制造转化，服务众多的专业客户，因此公司已具备完整的技术创新能力要素，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特征，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创新性量化指标要求。

##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选择《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2.1.3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上市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根据可比公司的估值水平，公司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分别为 3,839.57 万元和 4,409.36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计算）分别为 12.49% 和 12.37%。因此，发行人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2.1.3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上市标准。

##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公司治理中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等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26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智能物流装备产能建设项目	28,567.00	20,284.00	苏州双祺
	合计	<b>28,567.00</b>	<b>20,284.00</b>	-

如本次公开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上述项目投资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超过项目预计资金使用需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进行使用。

## 十三、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信息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以下各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列，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 一、经营风险

##### （一）下游行业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属于智能物流装备行业，产品主要应用于快递物流行业，行业供需状况与下游快递物流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增速紧密相关。如果下游快递物流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增速受到外部环境影响，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从而可能对公司智能物流装备产品的需求造成影响。

##### （二）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下游快递物流、农副食品加工、医药制造、烟草制品、粮油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国内制造业工厂自建物流体系促使企业向数字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智能物流装备行业的需求持续增长，从事智能物流装备生产的企业日益增多，使得智能物流装备行业竞争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产品研发、质量管理、营销渠道、供应链优化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或现有竞争对手和行业新进入者通过调整经营策略和技术创新等方式抢占市场，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 （三）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0.74%、69.88% 及 69.21%，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客户保持了良好合作关系，且着力开拓新客户及新产品，进一步丰富优化客户及产品结构，但未来如果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采购需求大幅下降或调整采购策略，可能导致公司订单大幅下降，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四）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多处于快递物流、电子商务等行业，受“双十一”“双十二”等电商

购物节影响，物流分拣的高峰出现在下半年度，因此公司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第四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46.95%、63.77%及55.11%，公司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 （五）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业务处于稳定发展阶段，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商、快递等领域，客户覆盖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国内物流行业知名企业，并拓展了FLASH EXPRESS、Nido Machineries等海外客户，因此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与下游电商、快递等行业发展状况及景气程度密切相关，如果未来出现下游行业需求萎缩、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等情况，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发生波动。

## 二、财务风险

### （一）应收款项回款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与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合计账面价值分别为13,771.20万元、19,497.13万元及14,632.47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8.48%、32.04%及25.06%。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不能全额按期收回，则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二）存货账面价值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2,857.97万元、16,114.83万元及12,198.57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6.59%、26.48%及20.90%，占比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以发出商品为主，如设备发送至项目现场后客户支付能力、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受方案设计调整、项目周期延长等因素导致成本增加，则可能存在存货跌价风险。

## 三、技术风险

### （一）技术和研发风险

智能物流装备企业需要以技术研发推动业务发展，公司提供的智能物流装备产品集合了机械、电气、软件、算法等多方面的技术，需对技术不断进行升级以满足客户需要。

未来如因为应用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不及时或技术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下降，或相关领域出现更先进的、替代性的生产方式，或竞争对手先于公司推出更先进的技术、产品使公司失去技术领先优势，将对公司未来成长带来不利影响。

##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智能物流装备行业是一个涉及机械、电气、软件等多门学科的技术密集型行业，优秀的人才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关键因素。伴随行业技术的升级和竞争的加剧，行业内对专业技术人员的争夺愈加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有效的激励并实行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战略，导致核心技术人员发生较大规模的流失或无法吸引优秀研发人才，则会对公司的技术创新、新产品研发、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四、内控风险

###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商积童及其配偶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90.00%股份的表决权。如实际控制人利用对公司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实施不当影响，则可能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 （二）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由于公司资产规模和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快速扩张的业务规模延伸了公司的管理跨度，从而使公司在业务持续、快速增长过程中对经营管理能力的要求大幅提高。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资产规模、业务规模、管理机构等都将进一步扩大，同时也将对公司的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与此对应的公司经营活动、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亦将趋于复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适应资本市场的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适时调整和优化管理体系，并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可能将增加公司的管理成本和经营风险，使公司各部门难以发挥协同效应，对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带来负面影响。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智能物流装备产能建设项目”。若未来市场需求、行业格局发生重大不利变动，或市场竞争加剧，可能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计划顺利实

施或未达到预期收益。此外，项目实际建成和实施运营后相关新产品的市场接受程度、项目实施及经营成本等均有可能与公司的测算存在一定差异，因而项目预期效益及其对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管理和组织实施的风险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遇到诸如国家宏观政策、市场供给需求、公司财务情况变化以及资金投入延迟等情况，导致各项目的实施条件发生变化，从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实施。随着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规模将迅速扩大，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需要向更加科学、高效的方向发展，公司经营决策和风险控制难度将明显增加。如公司的组织管理体系和人力资源不能满足资产规模扩大后的要求，可能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从而影响公司的业务拓展和经营业绩提升。

## 六、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发行结果将受到公开发行时国内外经济环境、证券市场整体行情、投资者对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的认可程度及股价未来趋势判断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若本次发行股票数量认购不足，公司本次发行将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 七、其他风险

###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51 元/股、0.68 元/股及 0.75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68%、12.49%及 12.37%。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提升公司研发实力、资金实力，其综合经济效益的产生需要一定的时间，投资项目回报的实现需要一定周期。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总股本和净资产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 （二）股价波动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股票供需关系、

经济状况、财政与货币政策、国际资本市场环境、投资者的心理预期以及其他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股价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对股票市场的风险要有充分的认识，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应综合考虑影响股票价格的各种因素，以规避风险和损失。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Suzhou Shuangqi Automation Equipment Co., Ltd.
证券代码	874685
证券简称	苏州双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570312188C
注册资本	6,25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商积童
成立日期	2011 年 3 月 1 日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 288 号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 288 号
邮政编码	215105
电话号码	0512-66247199
传真号码	0512-66372949
电子信箱	ir@pairskee.com
公司网址	http://www.pairskee.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部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雷家荣
投资者联系电话	0512-66247199
经营范围	设计、生产、加工、销售：自动化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输送设备及配件、搬运设备及配件、升降设备及配件、模具及配件、钣金件、五金；销售：液压设备、气动设备、塑料制品、电器、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电机、减速机、钢材、铝材、金属制品；并提供以上所售设备的售后服务；租赁：自动化设备、机械设备、机电设备、搬运设备、模具、金属制品、五金制品、木制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智能装卸设备为核心产品的智能物流装备供应商，主要从事物流装卸、输送、分拣等作业场景下的关键自动化设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并构建集数据分析、方案规划、开发设计、加工制造、安装调试到运维服务的一体化物流装备集成解决方案能力，形成了以伸缩机产品为核心、多种物流装备多元化发展的综合性业务体系。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智能装卸设备、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以及针对前述业务中所涉及设备产品的配件销售与维修服务。

##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 （一） 挂牌时间

2024 年 12 月 26 日

### （二） 挂牌地点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

### （三） 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自 2024 年 12 月 26 日挂牌以来，公司不存在受到处罚的情况。

### （四） 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自 2024 年 12 月 26 日挂牌以来，公司主办券商为中信建投证券，未发生变动。

### （六）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均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机构未发生变化。

### （七）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26 日挂牌以来，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票交易方式未发生变更。

### （八）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自 2024 年 12 月 26 日挂牌以来，公司未进行过发行融资。

### （九）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 （十）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商积童，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021年11月1日，双祺有限召开股东会，经与会股东一致同意，向股东商积童、杜冬芹派发现金股利16,000.00万元，双祺有限于2021年支付现金股利76,457,063.30元，剩余股利于2022年、2023年、2024年支付。具体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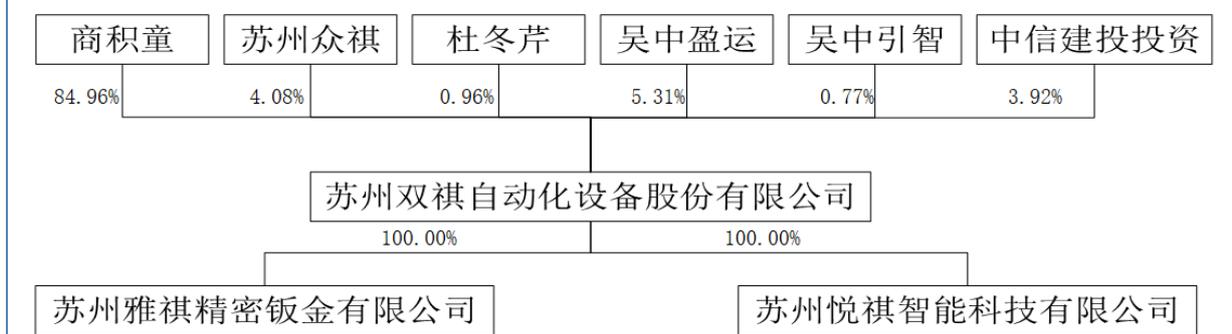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2年5月18日	截至2021年10月末可分配利润	179,601.33	是	是	否
2022年10月10日	截至2021年10月末可分配利润	364,265.83	是	是	否
2022年12月30日	截至2021年10月末可分配利润	65,824,531.36	是	是	否
2023年1月9日	截至2021年10月末可分配利润	16,456,132.84	是	是	否
2024年3月29日	截至2021年10月末可分配利润	718,405.34	是	是	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利分配均已实施完毕。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股利分配情况。

###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低于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商积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4.96% 的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过变动。

###### 2、 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商积童直接持有公司 84.96% 股份，通过苏州众祺间接持有公司 1.09%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86.05% 股份，并通过一致行动人杜冬芹、苏州众祺控制公司 90.00% 的表决权，同时始终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先生基本情况：

姓名	商积童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 年 4 月 13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工商管理硕士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3 年 5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广运自动化工程（苏州）有限公司生产部技术工人；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2 月，历任苏州市瑞昌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生产运营主管、厂长；2008 年 3 月至 2011 年 2 月，自由职业；2011 年 3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双祺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 年 3 月至今，任苏州双祺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二） 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商积童	53,145,000	84.96%
2	吴中盈运	3,323,810	5.31%
3	苏州众祺	2,550,000	4.08%
4	中信建投投资	2,450,036	3.92%
5	杜冬芹	600,000	0.96%
6	吴中引智	481,154	0.77%
合计	-	<b>62,550,000</b>	<b>100.00%</b>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外，吴中盈运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相关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苏州市吴中盈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DMK4K08Y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编号	SAPQ12
备案时间	2024 年 10 月 8 日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市吴中金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黄强）
实际控制人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
设立日期	2024 年 5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龙西路 160 号 203-1 室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者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苏州众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	26.67%
2	苏州胜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	99.00%
3	苏州同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	99.00%
4	苏州商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	99.00%
5	苏州商顺祺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餐饮管理；品牌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品添加剂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餐饮服务	100.00%

##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6,255 万股，本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数量不超过 1,260 万股股票（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以本次发行 1,260 万股股票计算）：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商积童	53,145,000	84.96	53,145,000	70.72
2	吴中盈运	3,323,810	5.31	3,323,810	4.42
3	苏州众祺	2,550,000	4.08	2,550,000	3.39
4	中信建投投资	2,450,036	3.92	2,450,036	3.26

5	杜冬芹	600,000	0.96	600,000	0.80
6	吴中引智	481,154	0.77	481,154	0.64
7	本次发行	-	-	12,600,000	16.77
合计		<b>62,550,000</b>	<b>100.00</b>	<b>75,150,000</b>	<b>100.00</b>

##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限售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商积童	董事长、总经理	5,314.50	5,314.50	84.96
2	吴中盈运	不适用	332.38	332.38	5.31
3	苏州众祺	不适用	255.00	255.00	4.08
4	中信建投投资	不适用	245.00	245.00	3.92
5	杜冬芹	无	60.00	60.00	0.96
6	吴中引智	不适用	48.12	48.12	0.77
合计		-	<b>6,255.00</b>	<b>6,255.00</b>	<b>100.00</b>

## （三）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

序号	关联方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1	商积童、杜冬芹	配偶关系
2	商积童、苏州众祺	商积童任苏州众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26.67%的合伙份额

## （四）其他披露事项

经各方协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于2025年5月21日通过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100股股份，成交价格为10.39元/股，吴中盈运购得100股；2025年5月22日，商积童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吴中盈运转让3,127,400股股份；2025年5月27日，商积童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吴中盈运、吴中引智和中信建投投资分别转让196,310股股份、481,154股股份和2,450,036股股份。交易完成后，吴中盈运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323,810股，占公司总股本5.3138%；吴中引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81,154股，占公司总股本0.7692%；中信建投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450,036股，占公司总股本3.9169%；商积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3,1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84.9640%。

## 六、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 （一）公司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公司不存在正在执行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

制度安排。公司已实施的股权激励具体如下：

### 1、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水平和市场竞争能力，公司对核心员工实施股权激励，通过向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苏州众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的方式进行。

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州众祺向公司出资1,397.40万元，认购公司255.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5.48元（授予价格参照公司2023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经协商确定），其中25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每股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后，股权激励对象雷家荣等25人通过苏州众祺间接持有公司3.07%股权。

### 2、持有份额/股份转让的具体安排

根据《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授予协议书》（以下简称《授予协议》）激励对象持有的激励份额锁定期为自授予日起至公司上市完成之日起12个月。在锁定期内，除《授予协议》另有规定及经公司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外，激励对象不能主动处置其所持有的激励份额，具体如下：

- （1）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激励份额；
- （2）将其直接持有的激励份额作为个人赠与行为的标的；
- （3）将其直接持有的激励份额设定质押或设置其它任何第三方权利，或用于偿还任何债务；
- （4）代他人持有或委托他人代持其直接持有的激励份额。

锁定期届满后，经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激励对象所持对应份额股票可在参考公司二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另行协商转让或申请减持。具体减持或转让事宜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与激励对象协商确定。激励对象如申请减持的，除应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持股平台、激励对象所持公司股份、激励份额的法定锁定要求和承诺外，应经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公司二级市场价格在合适时间对减持事项统一安排，减持后对应激励对象份额收益的分配在扣除持股平台运营费用、收益实现行使费用及个人所得税后，按照激励对象在持股平台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 3、持股平台人员退出安排

若激励对象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且未对公司造成《授予协议》第六条第五款所述的负面影响，则属于非负面退出情形，则激励对象应当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要求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全部转让至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人，转让价格为激励对象的原始出资额加计年化 4% 利息并扣除持股平台利润分配等一切收益后的余额。

若激励对象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且对公司造成《授予协议》第六条第五款的负面影响，则激励对象应当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要求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全部转让至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人，转让价格为激励对象的原始出资额扣除持股平台利润分配等一切收益后的余额。若激励对象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还应当扣除公司全部损失。

激励对象不存在任何负面及非负面影响而提出申请转让部分合伙份额的，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后方可实施转让，在同等条件下，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人享有优先购买权，转让价格为激励对象的原始出资额加计年化 4% 利息并扣除持股平台利润分配等一切收益后的余额。

4、资金来源：出资来源为个人及家庭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5、行权价格：公司股权激励行权价格参考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确定。

公司股权激励行权价格的确定原则、行权价格、以及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情况如下：

员工持股平台	激励事项	股权激励行权价格的确定原则	股权激励行权价格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净资产
苏州众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年6月初次授予	参考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5.48 元/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5.46 元

### 6、股份支付情况

根据准则的相关规定，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应当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公司按照所授予股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与取得成本之间的差额，乘以授予股权数量计算得出股份支付费用总额，并在股权激励协议所约定的等待期内根据激励对象的职务性质及岗位职责分期确认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 （1）股份支付公允价值的计算方式

由于公司授予员工公司股份时不存在公开市场报价，公司市盈率以上市公司（挂牌公司）在上市前 Pre-IPO 轮融资或股转系统定向发行价格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或确认股份支付时选取的市盈率作为参考依据，具体参考案例如下：

公司简称	公司代码	上市/挂牌板块	上市/挂牌时间	增资时间	Pre-IPO 轮融资或股转系统定向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或确认股份支付时选取的市盈率
万控智造	603070	上证主板	2022年3月	2019年5月	8.00
冠龙节能	301151	创业板	2022年4月	2020年1月	8.00
瑞纳智能	301129	创业板	2021年11月	2019年8月	8.00
鑫汇科	831167	北交所	2022年5月	2020年8月	11.80
克莱特	831689	北交所	2022年3月	2021年6月	11.61
大禹生物	871970	北交所	2022年5月	2020年4月	10.77
万达轴承	920002	北交所	2024年5月	2023年3月	11.53
华兴股份	873760	新三板	2022年8月	2022年11月	8.99
<b>平均值</b>					<b>9.84</b>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5号》5-1“确定公允价值，应综合考虑以下因素：①入股时期，业绩基础与变动预期，市场环境变化；②行业特点，同行业并购重组市盈率、市净率水平；③股份支付实施或发生当年市盈率、市净率等指标；④熟悉情况并按公平原则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达成的入股价格或股权转让价格，如近期合理的外部投资者入股价，但要避免采用难以证明公允性的外部投资者入股价；⑤采用恰当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但要避免采取有争议的、结果显失公平的估值技术或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如明显增长预期下按照成本法评估的净资产或账面净资产。判断价格是否公允应考虑与某次交易价格是否一致，是否处于股权公允价值的合理区间范围内。”

综上，公司在确定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时，已考虑了合适的市场市盈率，上述参考案例平均市盈率为 9.84 倍，公司最终选取的定价市盈率为 10.00 倍，具有合理性。

## （2）股份支付金额的准确性

公司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的计算过程具体如下：

项目	公式	金额
市盈率（倍）	a	10.00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万元）	b	4,095.30

股本（万元）	c	6,000.00
公允价值（元/股）	$d=a*b/c$	6.83
员工授予价格（元/股）	e	5.48
公允价值与授予价格差额（元/股）	$f=d-e$	1.35
涉及股份支付的新增注册资本（万元）	g 注	187.00
股份支付费用总金额（万元）	$h=f*g$	252.45
其中：计入 2024 年（万元）	-	50.40
预计计入 2025 年（万元）	-	82.84
预计计入 2026 年（万元）	-	84.15
预计计入 2027 年（万元）	-	35.06

注：1、公司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系通过苏州众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的形式实施，本次增资新增注册资本 255.00 万元，涉及股份支付的新增注册资本为 187.00 万元。公司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恰当。由于授予日为 2024 年 6 月 26 日，故对报告期内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数据无影响，预计应计入 2024 年度至 2027 年度成本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50.40 万元、86.40 万元、86.40 万元、36.00 万元。

2、2025 年 4 月，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王丽申请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根据《授予协议》的相关条款，王丽将其持有的合伙企业 27.4 万元出资份额全部转让给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商积童。相关股份支付费用于 2025 年冲回。考虑此影响后，预计应计入 2025 年度至 2027 年度成本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82.84 万元、84.15 万元和 35.06 万元。

##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的特殊投资约定事项及终止情况

吴中盈运、吴中引智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签订了《关于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 1》”），吴中盈运拟购买商积童持有的 3,323,810 股公司股份，吴中引智拟购买商积童持有的 481,154 股公司股份。

中信建投投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签订了《关于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 2》”），中信建投投资拟购买商积童持有的 2,450,036 股公司股份。

以上两份《关于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均约定了股份回购条款。

《股份转让协议 1》与《股份转让协议 2》均约定了相同的股份回购条款，主要内容为：2.1 在下列任一情况下，投资方（吴中盈运、吴中引智、中信建投投资）有权要求乙方（商积童）回购投资方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1）公司未能在 2028 年 6 月 30 日前实现合格上市（合格上市指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及投资方认可的其他证券

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行为）；（2）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任一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较上一年度下降超过 30% 的，且对公司合格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3）公司实际控制人遭受重大行政处罚或刑事立案侦查，对公司合格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4）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合格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5）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6）任何其他股东依据本协议 2.1 条（1）—（5）要求乙方回购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2 在出现第 2.1 条约定的任一情形时，投资方有权在其知悉该等情形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乙方按如下方式计算的价格回购投资方持有的公司股份：投资方所支付投资金额的 100% 以及按照每年 6%（单利）的利率计算的利息（截至足额支付全部回购价款之日），但应扣除已支付给投资方的现金分红。具体计算公式为：回购对价=投资金额\*（1+6%\*n）-投资方投资期间所实际取得的现金分红款；其中：n=投资方支付投资金额之日起至收到回购对价之日止的天数除以 365；投资期间指投资方投资金额实际到位之日起至实际收到回购价款之日止所经过的期间。2.3 乙方应当在收到投资方要求其回购股份的书面通知之日起 90 日内，以现金方式向投资方支付全部股份回购对价。乙方可以指定其他第三方依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收购投资方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在投资方收到全部回购对价前，乙方仍应按本协议约定对投资方持有的公司股份承担回购义务。2.4 尽管有上述回购对价约定，乙方的前述回购义务和偿付责任应以其届时直接或间接在公司持有的全部股份所对应的价值为限。为免疑义，任何情况下，投资方均不得要求乙方以上述股份及股份收益之外的其他个人财产或/和家庭财产支付回购价款。

3.1 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投资方权利，在公司提交合格上市申请时（以上市申请文件获得相关监管机构正式受理日为准）终止。如果因任何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主动撤回上市申请材料）导致公司的该等上市申请在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期限内未能通过或不能通过，或通过后未能成功上市交易，则自前述情形客观发生之日起本协议第二条约定重新恢复效力且追溯至本协议签署日。如上述条款安排，根据届时的上市审核政策、反馈问询及窗口指导意见要求彻底终止的，由投资方与乙方友好协商一致确定终止，投资方届时应提供必要的配合。3.2 公司合格上市申报前，投资方应全力配合公司相关上市中介机构进行核查，提供符合上市中介机构要求的相关资料，签署相关承诺；公司合格上市后，投资方减持、出售公司股份的比例及时间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进行。

因此，自公司报送的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受理之日起，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吴中盈运、吴中引智、中信建投投资协议约定的特殊权利条款均已终止，同时，公司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协议约定的特殊权利条款及对赌事项，相关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一） 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苏州雅祺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苏州雅祺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2月20日
注册资本	600万元
实收资本	600万元
注册地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荡湖路228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荡湖路228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钣金件加工制造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苏州雅祺主要负责钣金件的加工制造，系公司生产环节的前道工序。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苏州双祺持股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苏州雅祺总资产为4,648.9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苏州雅祺净资产为1,646.8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4年度，苏州雅祺净利润为30.87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苏州悦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苏州悦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7月23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
注册地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288号3号楼车间2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288号3号楼车间2楼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主要负责为客户提供物流系统集成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为客户提供物流系统集成服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苏州双祺持股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苏州悦祺总资产为916.38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苏州悦祺净资产为-4.49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4年度，苏州悦祺净利润为355.38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二）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 1、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2名。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现行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1	商积童	董事长、总经理	全体发起人	2023.2.21-2026.2.20
2	商积铁	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23.2.21-2026.2.20
3	胡光	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23.2.21-2026.2.20
4	曾全	独立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23.2.21-2026.2.20
5	李善良	独立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23.2.21-2026.2.20

上述董事的简历如下：

商积童先生，198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3年5月至2004年7月，任广运自动化工程（苏州）有限公司生产部技术工人；2004年8月至2008年2月，历任苏州市瑞昌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生产运营主管、厂长；2008年3月至2011年2月，自由职业；2011年3月至2023年2月，任双祺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年2月至今，任苏州双祺董事长、总经理。

商积铁先生，199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3月至2023年2月，历任双祺有限电气主管、综合管理部经理、国内销售中心大客户部总监；2021年2月至2022年9月，任苏州悦祺运营总监；2023年2月至今，任苏州双祺董事、国内销售中心大客户部总监。

胡光先生，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5月至2006年10月，任豪雅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机加工主管；2006年11月至2008年3月，任富兰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8年3月至2013年10月，任勒姆研究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3年11月至2014年10月，任苏州

井上中鼎办公机器制品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1 年更名为苏州中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制造课长；2014 年 11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双祺有限运营中心客户服务部总监；2023 年 2 月至今，任苏州双祺董事、运营中心客户服务部总监。

曾全先生，197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所审计员；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部门主任；2016 年 7 月至今，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3 年 2 月至今，任苏州双祺独立董事。

李善良先生，1977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2005 年 8 月至今，历任苏州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23 年 2 月至今，任苏州双祺独立董事。

## 2、监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现行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1	周善金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23.2.21-2026.2.20
2	朱中文	监事	全体发起人	2023.2.21-2026.2.20
3	许小芳	监事	全体发起人	2023.2.21-2026.2.20

上述监事的简历如下：

周善金先生，198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 年 9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苏美达船舶有限公司生产部员工；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妥思空调设备（苏州）有限公司生产部员工；2006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亚东工业（苏州）有限公司生产部员工；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1 月，自由职业；2012 年 2 月至 2023 年 2 月，历任双祺有限运营中心制造部主管、经理；2023 年 2 月至今，任苏州双祺监事会主席、运营中心制造部经理。

朱中文先生，198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焊工；2008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

自由职业；2017年2月至2023年2月，任双祺有限运营中心制造部焊接主管；2023年2月至今，任苏州双祺监事、运营中心制造部焊接主管。

许小芳女士，198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3月至2004年7月，任苏州三星电子电脑有限公司COPY专员；2006年6月至2018年3月，历任苏州宏祥机械钣金有限公司采购专员、总经理特助；2018年3月至2022年9月，任苏州雅祺计划专员；2022年9月至2023年2月，任双祺有限国内销售中心跟单主管；2023年2月至今，任苏州双祺监事、国内销售中心跟单主管。

###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2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现行职务	任职期间
1	商积童	董事长、总经理	2023.2.21-2026.2.20
2	雷家荣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024.3.15-2026.2.20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商积童先生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

雷家荣先生，199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5年5月至2018年7月，任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高级项目经理；2018年8月至2019年8月，任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质控督导员；2019年8月至2019年10月，任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4月至2020年8月，任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9月至2021年12月，任江苏智达高压电气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2月至2024年2月，任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4年3月至今，任苏州双祺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位	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无限售股数量 (股)	其中被质押 或冻结股数
商积童	董事长、	实际控制	53,145,000	680,000	0	0

	总经理	人、董事、 高管				
商积铁	董事	董事	-	300,000	0	0
胡光	董事	董事	-	90,000	0	0
周善金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	-	90,000	0	0
雷家荣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高管	-	600,000	0	0
杜冬芹	-	商积童之配偶	600,000	-	0	0
徐蓓蓓	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监	公司员工、商积铁之配偶	-	50,000	0	0

### （三）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元）	投资比例
商积童	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众祺	3,726,400	26.67%
		苏州同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0	99.00%
		苏州商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0	99.00%
		苏州胜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0	99.00%
		苏州商顺祺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商积铁	董事	苏州众祺	1,644,000	11.76%
		苏州同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00%
		苏州商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00%
		苏州胜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00%
胡光	董事	苏州众祺	493,200	3.53%
周善金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苏州众祺	493,200	3.53%
雷家荣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苏州众祺	3,288,000	23.53%
		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83	7.06%

此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还包括公司独立董事曾全在会计师事务所持有的合伙份额。

#### （四）其他披露事项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商积童与董事商积铁系堂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商积童	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众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苏州同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苏州商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苏州胜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曾全	独立董事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否	否
		汉鼎世纪企业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苏州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苏州恩都法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李善良	独立董事	苏州大学	教授	否	否

注：不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子公司任职的情况。

#### 九、重要承诺

##### （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员工持股平台、持股董监高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限售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申报前12个月新增股东	2025年6月3日	长期有效	限售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高（不含独立董事）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稳定股价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高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监高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监高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回购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同业竞争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情况的承诺函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分红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资金占用承诺	参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工持股平台	2024年8月30日	长期有效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2024年8月30日	长期有效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2024年8月30日	长期有效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	2024年8月30日	长期有效	股份增减持承诺	详见本节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行动人、员工 持股平台、持 股董监高				
--------------------------	--	--	--	--

### （三） 承诺具体内容

#### 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承诺的主要内容如下：

##### （1）限售承诺

##### 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离职而放弃履行承诺。

3、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收盘价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价。

5、本人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坚定看好，为维护公司上市后的公众投资者信心和股价在一定期限内的稳定，本人特此作出如下自愿追加限售承诺：

（1）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24个月；（“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是指承诺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股份剩余的锁定期，下同。）

（2）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仍下滑50%以

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3）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仍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6、若公司上市后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公司上市后，本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7、如本人作出上述承诺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发生修改，或者颁布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 ②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离职而放弃履行承诺。

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收盘价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价。

5、如本人作出上述承诺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

规定发生修改，或者颁布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 ③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苏州众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如本企业作出上述承诺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发生修改，或者颁布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 ④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杜冬芹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如本人作出上述承诺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发生修改，或者颁布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 ⑤申报前 12 个月新增股东吴中盈运、吴中引智、中信建投投资

“1、自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在不违反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等前提下，如公司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的，本企业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

3、如本企业作出上述承诺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发生修改，或者颁布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 （2）稳定股价承诺

### ①苏州双祺

“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

42号）等相关规定，公司特制定了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本公司承诺，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公司将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以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若公司未履行回购义务，公司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等相关规定，公司特制定了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股价稳定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 **③公司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等相关规定，公司特制定了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停止自公司处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股价稳定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 **（3）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 **①苏州双祺**

“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如在发行完成后出现公司净利润的增长幅度低于股本、净资产的增长幅度，发行人存在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公司拟采取多种

措施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影响，但上述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具体如下：

（一）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进度，争取尽快实现项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有较大幅度提升。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协调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从而争取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继续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二）加强对募集资金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按照承诺用途使用，并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

（三）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分配方式、分配条件及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等政策事宜。公司将以《公司章程（草案）》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指引，在充分听取广大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持续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并予以严格执行，努力提升股东投资回报。此外，公司制定了《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尊重并维护股东利益。

（四）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执行监督，有效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 （五）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加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凭借在业内多年积累的技术、品牌、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发展了一批粘性高、业务关系稳定的优质客户，确立了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在客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声誉。公司将继续巩固和深化在核心业务方面的技术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给股东造成损失，公司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 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若上述承诺与中国证监会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3、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 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不无偿或者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积极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积极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若上述承诺与中国证监会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 **（4）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 **①苏州双祺**

“一、本公司将依法履行公开承诺事项。

二、如果本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 **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一、本人将依法履行公开承诺事项。

二、如果本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与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协商确定，或者由有关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定。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前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 **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将依法履行公开承诺事项。

二、如果本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与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协商确定，或者由有关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定。

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 **（5）回购承诺**

#### **①苏州双祺**

“1、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后，公司将及时提出股票回购预案，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后，依法回购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如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1、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

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后，依法督促公司回购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如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依法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4、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 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6）同业竞争承诺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苏州双祺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与苏州双祺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出资份额等，或在任何苏州双祺的竞争企业中有任何权益。

（2）本人在被法律法规认定为苏州双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苏州双祺现有主要产品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业务。

（3）本人在被法律法规认定为苏州双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苏州双祺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苏州双祺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

（4）如若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苏州双祺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苏州双祺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苏州双祺经营，或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以避免同业竞争。

（5）本人承诺不以苏州双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苏州双祺其他股东的权益。

以上声明与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因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发行人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 **（7）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本人承诺减少和规范与苏州双祺发生的关联交易。如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苏州双祺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到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本人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对苏州双祺的实际控制/股东地位，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苏州双祺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 **（8）关于股东信息披露情况的承诺函**

##### **苏州双祺：**

“1、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2、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若公司上述承诺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9）分红承诺**

### **①苏州双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方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 **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未来苏州双祺董事会、股东会按照上市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各项议案中涉及到利润分配政策及具体方案时，本人将表示同意并投赞成票。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 **（10）资金占用承诺**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或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不存在以下任一形式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1）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

（2）公司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偿还债务；

（3）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地从公司拆借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

(4) 不及时偿还公司承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务；

(5) 公司在没有商品或者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使用资金；

(6) 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形式的资金占用情形。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人承诺不滥用职权损害公司或者公司股东的利益，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5、本人承诺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保障公司在进行重大投资和委托理财时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权益。

6、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同意承担并赔偿因上述承诺未能履行而给投资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 **2、前期公开承诺的主要内容如下：**

### **(1) 同业竞争承诺**

####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苏州双祺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与苏州双祺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出资份额等，或在任何苏州双祺的竞争企业中有任何权益。

2、本人控制的除苏州双祺外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苏州双祺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苏州双祺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本人在被法律法规认定为苏州双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若苏州双祺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苏州双祺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

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苏州双祺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如若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苏州双祺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苏州双祺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苏州双祺经营。

5、本人承诺不以苏州双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苏州双祺其他股东的权益。

6、以上声明与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因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苏州双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苏州双祺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 ②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苏州众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苏州双祺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与苏州双祺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出资份额等，或在任何苏州双祺的竞争企业中有任何权益。

2、如若本企业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苏州双祺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苏州双祺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苏州双祺经营。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苏州双祺造成的损失。

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是苏州双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为止。

5、以上声明与承诺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

## （2）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1、本人在作为苏州双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苏州双祺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苏州双祺为本人提

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

2、本人在作为苏州双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苏州双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法签订协议，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涉及到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的关联交易，本人将根据规定回避表决，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苏州双祺及苏州双祺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本人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并给苏州双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 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在作为苏州双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苏州双祺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苏州双祺为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

2、本人在作为苏州双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苏州双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法签订协议，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涉及到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的关联交易，本人将根据规定回避表决，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苏州双祺及苏州双祺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本人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并给苏州双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 **（3）资金占用承诺**

#### **①苏州双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或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2、公司承诺依法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依法履行职权，不滥用职权损害公司或者公司股东的利益，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3、公司承诺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保障公司在进行重大投资和委托理财时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权益。

4、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涉及上述事项的违规情形，同意承担并赔偿因上述承诺未能履行而给投资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 **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或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不存在以下任一形式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1）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

(2) 公司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偿还债务；

(3) 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地从公司拆借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

(4) 不及时偿还公司承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务；

(5) 公司在没有商品或者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使用资金；

(6)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定的其他形式的资金占用情形。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单位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人承诺不滥用职权损害公司或者公司股东的利益，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5、本人承诺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保障公司在进行重大投资和委托理财时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权益。

6、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同意承担并赔偿因上述承诺未能履行而给投资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 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或转移的情形；公司及其子公司也不存在为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或转移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避免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3、如果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及其子公

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需在任意股东、监事或董事会要求时立即返还资金。

4、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自愿接受监督，如因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苏州双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 **（4）股份增减持承诺**

#####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

“本人在公司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本次挂牌前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公司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相关规定。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本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本人在此承诺，上述说明及承诺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保证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 **②公司股东杜冬芹**

“本人在公司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本次挂牌前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公司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相关规定。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本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本人在此承诺，上述说明及承诺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保证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 ③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苏州众祺

“本企业在公司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企业本次挂牌前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公司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相关规定。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本企业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本企业在此承诺，上述说明及承诺系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愿意承担违反上述保证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 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在公司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本次挂牌前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公司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相关规定。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本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本人在此承诺，上述说明及承诺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保证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 十、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智能装卸设备为核心产品的智能物流装备供应商，主要从事物流装卸、输送、分拣等作业场景下的关键自动化设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并构建集数据分析、方案规划、开发设计、加工制造、安装调试到运维服务的一体化物流装备集成解决方案能力，形成了以伸缩输送机产品为核心、多种物流装备多元化发展的综合性业务体系。

公司产品在快递、电商等领域广泛应用，客户覆盖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国内物流行业知名企业，并拓展了 FLASH EXPRESS、Nido Machinerics 等海外客户；同时，近年来公司持续丰富产品矩阵，拓展了农副食品加工、医药制造、烟草制品、粮油等一系列行业应用。

依靠多年的行业积累，公司已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江苏省智能物流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并担任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物流技术装备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单位、苏州市军民融合发展协会会员单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5 项发明专利、94 项实用新型专利、10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27 项软件著作权，其中发明专利“伸缩输送机（ZL201510046510.7）”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选为中国专利优秀奖。

公司秉承“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谋取幸福、为社会做出贡献”的发展使命，坚定“以市场需求为中心，以技术研发为驱动”，充分发挥生产、研发、销售等方面的优势，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开发国内外知名客户，扩大公司产品优势，致力于成为全球知名的智能物流设备供应商，尤其在智能装卸设备领域能够实现行业领先，帮助客户实现物流的自动化、数字化和智能化，助力我国制造业实现转型升级。

####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智能装卸设备、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以及针对前述业务中所涉及设备产品的配件销售与维修服务。

##### 1、智能装卸设备

智能装卸设备是公司的核心主营产品，用以支持客户开展高效率装卸工作。公司自成立起便深耕装卸领域，并始终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深入调研并制定切实有效的研发思路和实施方案，逐步形成以伸缩输送机为核心的智能装卸设备产品体系，产品应用可覆盖货车、火车、飞机等交通运输载具，袋装、箱装、托盘等常见货物包装方式，并可结合客户降本增效的需求提供半自动和自动化产品，成为行业内智能装卸设备产品布局较为齐全的企业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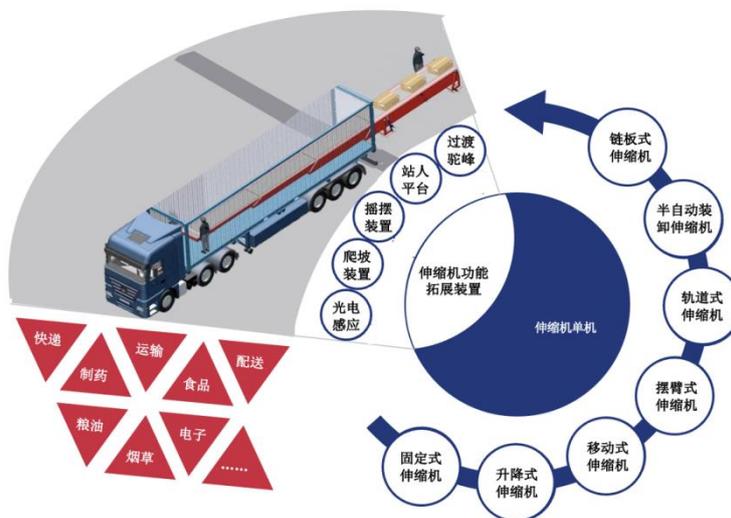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主要销售的智能装卸设备为伸缩输送机及丰富的各种配套功能拓展装置，具体产品介绍如下：

**(1) 伸缩输送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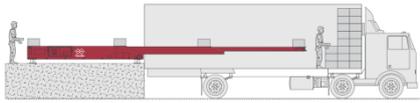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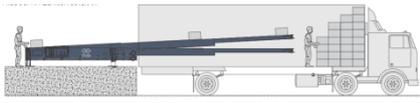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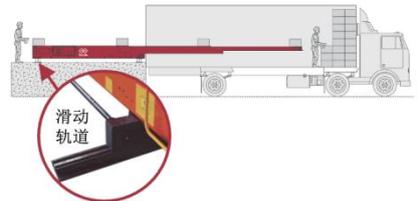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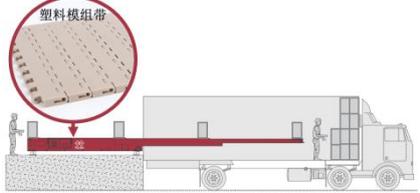
伸缩输送机（简称“伸缩机”）是在带式输送机上增加伸缩机构，可以在长度方向上自由伸缩，主要应用在车辆装卸和输送长度上有伸缩要求的输送系统中，并可实现双向自动输送货物。伸缩机适用于多种场合、多种产品的装卸要求，并可与其他输送设备和物料分拣系统配合使用，在无托盘装卸设备中目前尚无可替代产品。

伸缩机是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物流行业中装卸搬运的核心设备，公司体系化研发、制造和销售多种伸缩机产品，具体包括固定式、升降式、移动式、摆臂式、半自动、链板式、轨道式移动等多种类型，广泛应用于快递、铁运、制造物流等场景，尤其在物流分拣中心运营中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目前，随着快递运输车辆的大型化发展，对伸缩机的伸出长度要求亦不断提升，促使4节、5节结构设计的产品成为市场主流。

公司伸缩输送机产品体系及应用示意



公司各类伸缩机产品介绍如下：

产品类型	特点及适用场景	产品图片	场景示意图
固定式伸缩机	固定于月台的装卸口，适用于各种大小规模分拣中心车型相对统一的装卸场景。		
升降式伸缩机	固定于月台的装卸口，前部支撑可调节升降，适用于各种大小规模分拣中心车型更复杂的装卸场景。		
移动式伸缩机	设备轻便可自由移动，适用于无月台的货物装卸场景。		
摆臂式伸缩机	固定于月台的装卸口，前置可上下摆臂的爬坡装置，适用于大规模分拣中心中，高月台对小车进行装卸的特殊场景。		
轨道式伸缩机	安装于月台的可横向滑动导轨之上，一台设备可实现不同装车口装卸，适用于横向多装卸口的应用场景。		
半自动装卸伸缩机	在普通伸缩机上增加可活动输送段，可上下左右摆动，外加站人平台作为辅助，货物可被输送到车厢的任意角落，实现一人独立操作装卸货，节省人力，适用于需要大幅降低劳动强度的装卸场景。		
链板式伸缩机	使用塑料模组带作为输送介质，适用于洁净度要求较高的货物装卸场景。		

**(2) 伸缩输送机功能拓展装置**

除伸缩机本体外，公司还根据客户具体的场景使用需求，为伸缩机搭配丰富的选装

功能拓展装置，包括站人平台、过渡驼峰、爬坡装置、摇摆装置等，具体产品介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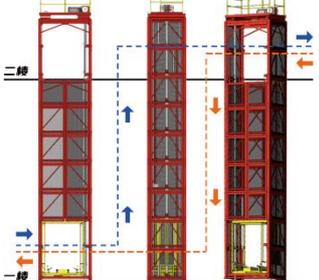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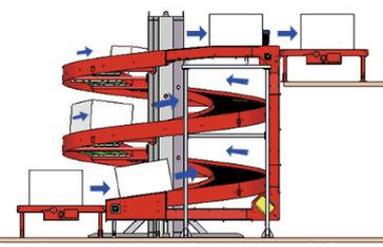
产品类型	产品介绍	产品图片及应用示意
站人平台	安装在伸缩机伸缩段前端部，操作人员立于平台上可随着设备进行伸缩及升降，可将操作人员提升至指定适宜的高度，方便搬运作业。	
过渡驼峰	安装在伸缩机固定段皮带之上，可更好地与提前给输送面抬起一个高度，实现与其他后端流水线设备对接，有效节省装卸场地空间。	
爬坡装置	安装在伸缩机后端部，伸缩机主体在上下调节升降时，通过调节爬坡段适应与不同流水线设备的衔接，爬坡装置可适应对接不同高度输送线的应用场景。	
摇摆装置	安装在伸缩机伸缩段前端部，通过调整该装置角度到适宜的装卸高度，实现减轻装卸人员劳动强度，提高工作效率。	

## 2、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 (1) 智能分拣及输送单机设备

该类单机设备产品主要用于物流分拣中心，实现货物称重扫描、货物连续输送、货物分拣等功能，产品包括高速皮带输送机（简称“皮带输送机”）、高速转弯输送机（简称“转弯机”）、垂直提升机、螺旋式升降机、弹力分拣车、DWS 信息采集输送系统（简称“DWS”）及其它智能分拣输送单机设备等，各产品介绍如下：

产品类型	使用场景	产品功能	产品图片
高速皮带输送机线	货物直线输送	该设备用于货物高速输送场景，具有输送速度可调功能、皮带自适应纠偏功能、可移动功能等，通过模块化设计组装、滚筒锥处理及噪音控制，实现项目快速组装交付、高效输送、稳定可靠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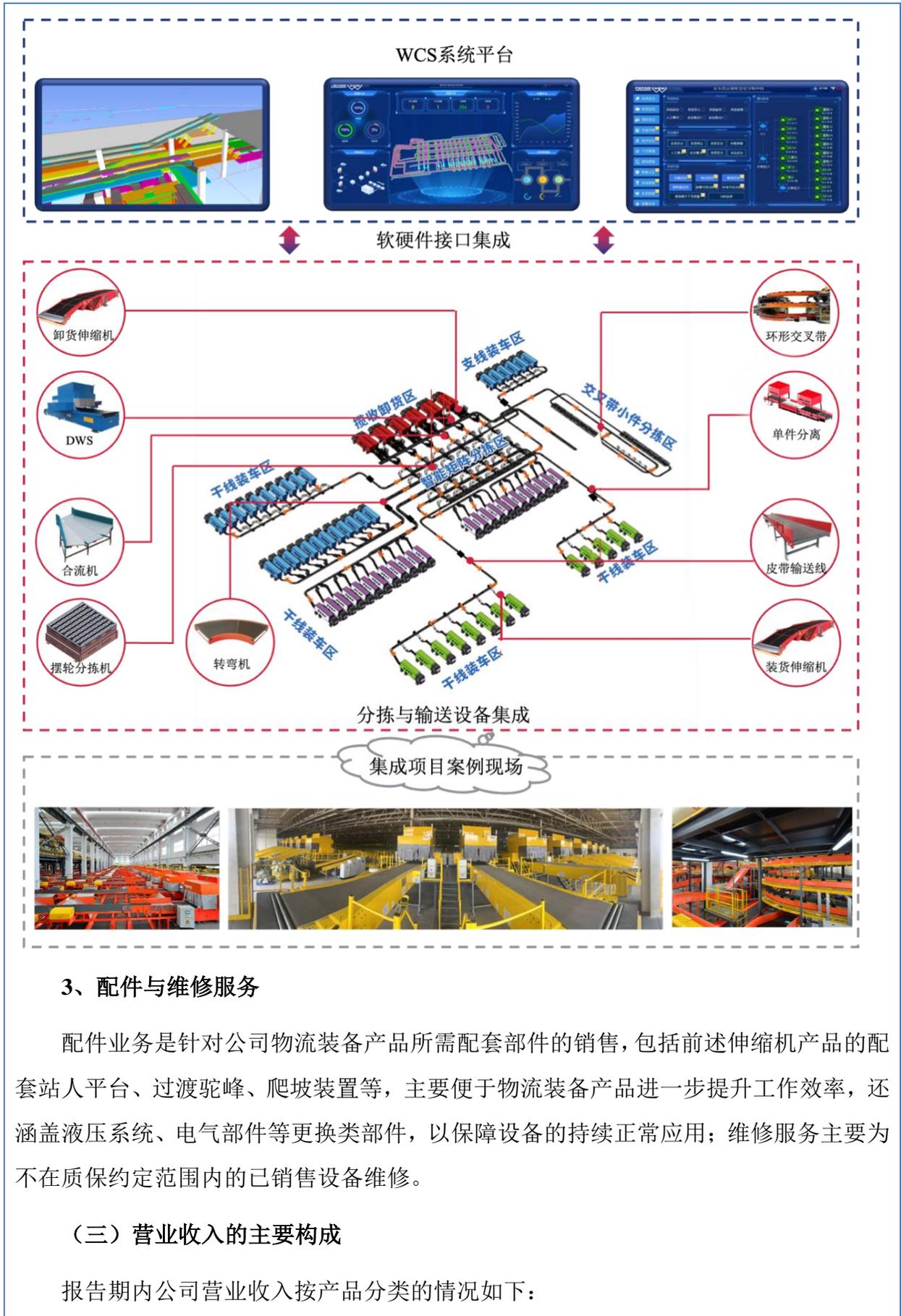
<p>高速转弯输送机</p>	<p>货物改向输送</p>	<p>该设备采用皮带+链条复合动力传动方式，具有平稳转向输送特性，使物料与输送带之间没有相对滑动的同时，实现货物改向，避免对输送物的损坏和常规转向方式的噪音产生，适用于货物连接改向、高速输送的高要求场景。</p>	
<p>垂直提升机</p>	<p>重载大高度差的货物间歇输送</p>	<p>该设备是用于上下楼层之间连续传递物品的固定装置，可配置滚筒式、链条式、皮带式输送机，能够满足跨楼层的高效物品运输。该系列产品包含往复式和循环式提升机，用户可根据实际需求定制化选型。</p>	
<p>螺旋式升降机</p>	<p>轻载大高度差的货物连续输送</p>	<p>该设备用于货物在垂直空间上连续输送场景，输送机采用链条式驱动，最高承载达到30kg/米，输送速率为60米/分钟，可高效在楼层间实现物品传输，设备采用螺旋状设计，具有占用空间小、速度高、连续不间断输送的特点。</p>	
<p>弹力框分拣车</p>	<p>货物分拣</p>	<p>该产品用于货物临时转运和分拣场景，配备有高强度风琴袋、4个橡胶万向轮，车身框架提供支撑力，平台降到最低后可继续装载货物，最大载重150KG。在增加或减轻重量时，承托平台会自动升降，以保持舒适的工作，能够减少体力消耗和弯腰作业，使分拣操作更安全、高效。</p>	
<p>DWS信息采集输送系统</p>	<p>货物体积测量、称重及扫描</p>	<p>该系统可一次性完成货物的体积测量、重量检测、条码扫描、数据采集与传输、异物检测、数据统计与分析等功能，是货物分拣系统动作指令的发出单位。该产品采用自主开发的软件系统及高精的硬件，保障设备高精度、高准确率运行。</p>	
<p>其它智能分拣输送单机设备</p>	<p>货物分拣</p>	<p>其它智能分拣输送单机设备包括高速柔性摆轮机、单件分离系统、窄带分拣机等，配合视觉传输系统，能实现对不同类型、目的地货物的拣选功能。客户可根据自身货物分拣需求，配置不同的智能分拣系统产品，均能够快速、准确、轻冲击的完成货物分拣工作。</p>	

## （2）智能分拣及输送集成项目

智能分拣及输送集成项目是为客户提供在物流分拣中心实现货物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和系统集成控制的整体项目交付服务。项目服务通常以控制系统（WCS）为软件平台，将伸缩机、提升机、单件分离系统、高速柔性摆轮机、智能窄带分拣机、交叉带分拣机、合流机、聚边机等单机根据方案的规划设计，通过皮带传输机进行串联，并最终通过软件接口集成于仓库控制系统，从而实现对仓库内货物输送与分拣的自动流程化作业。

除前述介绍的各类智能分拣与传输单机设备以外，公司还自主开发了 WCS 系统，实现软件平台技术的自主掌控，可对接入物流装备的统一调度和监控。结合客户对输送分拣场景需求，公司具备从方案设计、软件供应、设备制造、系统集成等一体化解决方案能力；同时，根据客户具体对各单体产品的品牌要求，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中的软硬件均可与第三方的单机设备实现良好对接。目前，公司已承接建设 FLASH EXPRESS、圆通速递、京东物流等企业的规模化输送分拣系统集成项目，具备集成业务的开展能力和经验。

公司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集成项目场景示意图



### 3、配件与维修服务

配件业务是针对公司物流装备产品所需配套部件的销售，包括前述伸缩机产品的配套站人平台、过渡驼峰、爬坡装置等，主要便于物流装备产品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还涵盖液压系统、电气部件等更换类部件，以保障设备的持续正常应用；维修服务主要为不在质保约定范围内的已销售设备维修。

#### （三）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分类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0,479.95	99.04%	39,635.04	99.16%	35,575.55	99.47%
智能装卸设备	33,825.34	82.76%	33,313.91	83.34%	29,687.79	83.01%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5,455.24	13.35%	5,591.06	13.99%	5,029.31	14.06%
配件及维修服务	1,199.38	2.93%	730.07	1.83%	858.44	2.40%
其他业务收入	390.39	0.96%	337.35	0.84%	188.63	0.53%
合计	40,870.34	100.00%	39,972.39	100.00%	35,764.18	100.00%

#### （四）主要经营模式

#####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伸缩机系列产品是公司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公司密切结合客户需求，向其销售多种伸缩机产品，产生收入实现盈利；同时，公司以伸缩机技术为基础，继续深耕智能装卸设备领域，并在输送分拣等作业场景下开展自动化设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实现产品种类延伸，其中：皮带输送机、转弯机、DWS 系统、智能分拣系统、垂直提升机等已实现交付，从而取得收入，而基于前述物流装备单机的系统集成项目也构成公司盈利的业务类型；此外，公司已储备开发整车快速装车系统、智能装卸机器人、火车装卸机、飞机舱内自行走装载机等一系列产品，未来将面向快递装卸分拣、飞机腹仓装卸、铁路货物装卸等场景实现产品销售并获得盈利。

##### 2、采购模式

公司构建了完善的采购管理系统，主要根据“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原则制定采购计划，并适当对常规产品进行安全备货。采购流程为：销售中心根据客户需求下达指令，制造部根据产能排产并发起原材料请购，供应链管理部根据请购单的规格及用量下达订购单，并追踪到货。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金属板材、金属型材及其他零部件（如：电机、输送皮带及链条、滚筒及链轮、钣金件）等。金属板材和金属型材主要为钢材、铝材等，其中钢材属于大宗商品，行业内钢材价格较为统一，普遍以“我的钢铁网”等专业网站的材料价（SPCC/Q235/Q355）为基准，由于公司对于钢材的需求量较大，公司会对原材料设置相应的安全库存，以保障生产。电机、输送皮带及链条、滚筒及链轮、钣金件等零部件采用年度招投标形式确定战略合作商，以年度协议合作价格执行，并遵从《供应商考核管理规定》，按季度以价格质量服务对主要合作商评级，合理分配下单比例；托辊、

油缸等零部件，确认所需产品的性能要求且及时调查市场行情，采购进行成本核算并进行多家比价，以质胜价优的采购原则进行外采工作，必要情况下会重新开发/评估新供应商，降低采购成本。

公司采购的劳务及服务涵盖了焊接、设备组装、设备安装、委外加工等。由于公司各项目间的实施周期、人数需求存在一定差异，因此通过劳务公司组织人员执行以上工作较为灵活、便捷，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用工特点。委外加工采购系委托供应商进行喷涂等表面处理工序。

### 3、研发模式

公司技术研发工作采用以自研为主的模式，并且以技术为发展先导，制定了完善的研发流程。公司根据市场调研信息及行业技术现状收集研发需求，并进行可行性分析，论证通过后进行产品的方案设计；方案设计通过后，公司即开展产品的详细设计，设计完成后进行样机试制和产品测试，测试通过后即实现产品的发布。

### 4、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包括单机产品和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两个方面。

针对单机产品，公司主要产品为伸缩机，同时根据订单需求生产皮带输送机、转弯机、智能分拣系统等产品。供应链管理部外购原料，经切割、折弯、焊接、喷涂等工艺流程制成裸机（半成品），后续根据客户的设计要求，安装底座或者支撑架等支撑装置，形成产成品并包装出库，运送至客户指定的地点进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可使用状态。

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中，公司与客户签订订单后，根据客户需求进行技术参数设置，设计仓储控制系统，整体系统设计确认后，供应链管理部根据客户要求采购原材料及第三方设备产品，制造部组织自产产品的生产和装配调试验证工作，并组织自产设备发运至客户指定区域，进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可使用状态。

### 5、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通过直销的模式进行销售，既可以面向客户销售智能物流装备单机，也能够向其提供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解决方案。

单机产品方面，国内客户为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等大型物流企业，每年招投标时间相对固定，公司在每年的上半年时间集

中参加招投标活动，根据中标内容组织生产、发出产品；针对国外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大型展览活动等渠道拓展国际客户，并通过询单确定价格以及数量，然后组织生产、发出产品。

系统解决方案方面，客户发布需求后，公司制作标书参加竞标，根据中标结果组织生产并交付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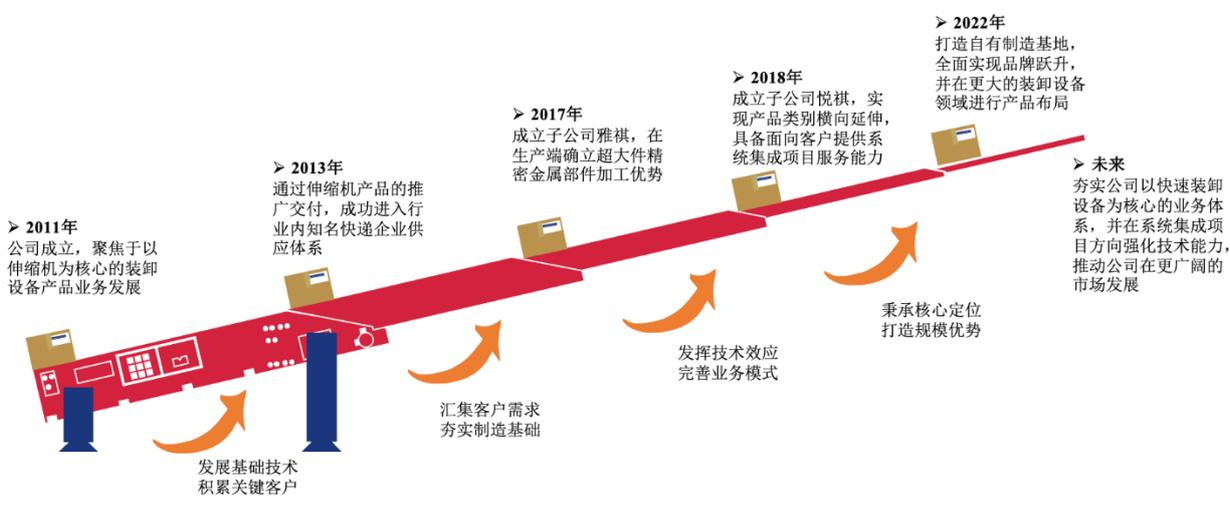
### （五）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以快速装卸设备为核心的物流装备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根据客户市场需求及自身发展情况进行逐步演进，未发生重大变化。

发展伊始，公司以伸缩机产品及其技术为突破，结合快递行业需求不断开发适应快速装卸需要的伸缩机产品，并逐步获得知名快递企业的认可，与多个头部企业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订单数量的不断增长，公司进一步引进金属部件加工制造能力，并在精密生产制造端夯实工艺技术，使产品能够在机械和电气领域的设计充分转化，进一步确立生产制造和技术研发优势。

同时，面对客户更加广泛和深入的服务需求，公司以机械设计与制造、电气开发与软件配套能力为基础，进一步拓宽物流装备产品自主生产能力，并以项目方式面向客户提供完整的“卸车-输送-分拣-装车”一体化物流装备与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已建设自有生产制造基地，能够为前述产品生产及系统集成业务提供基础制造资源，确保技术、客户、服务等优势得到基础保障，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模式进入稳定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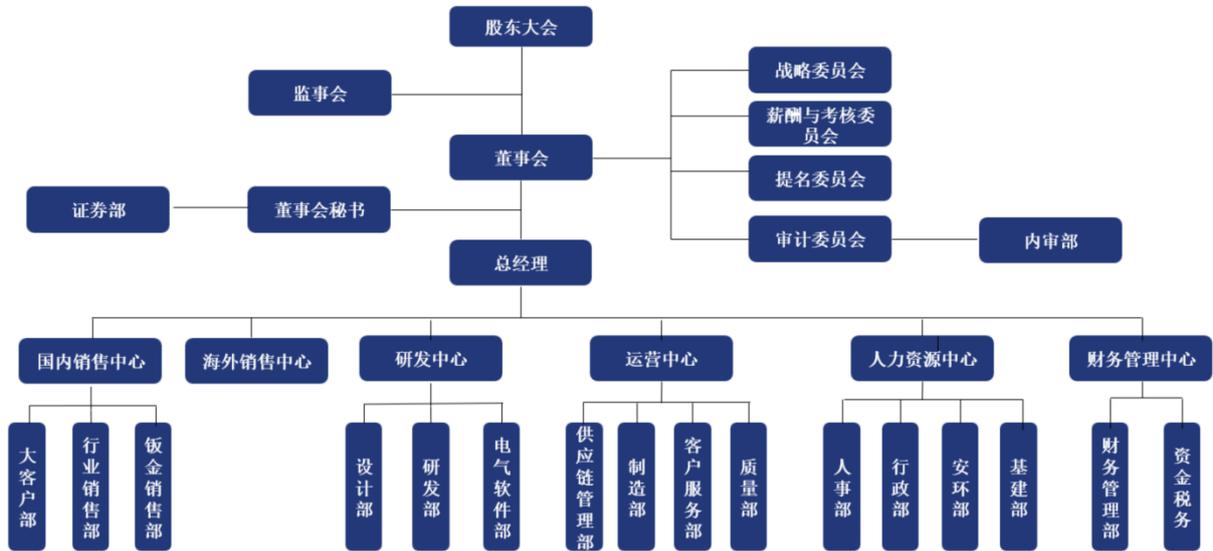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演变情况示意图



## （六）公司组织架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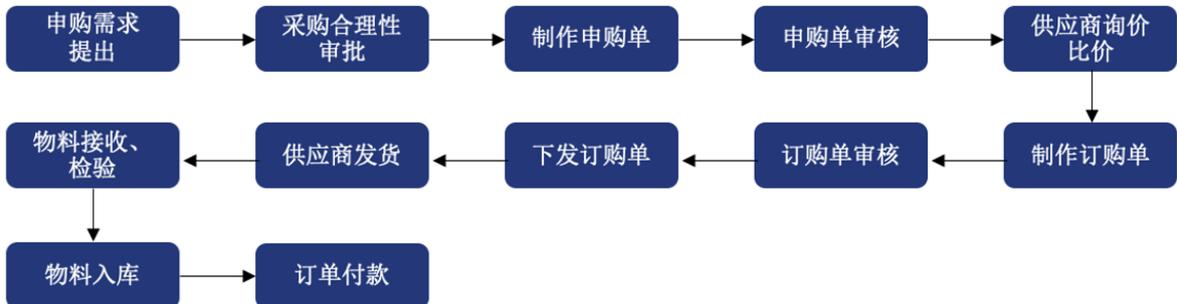
### 1、组织架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组织架构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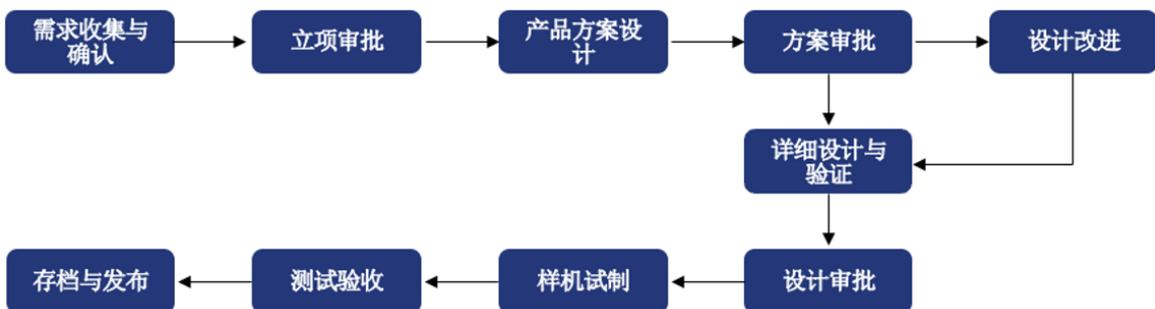


### 2、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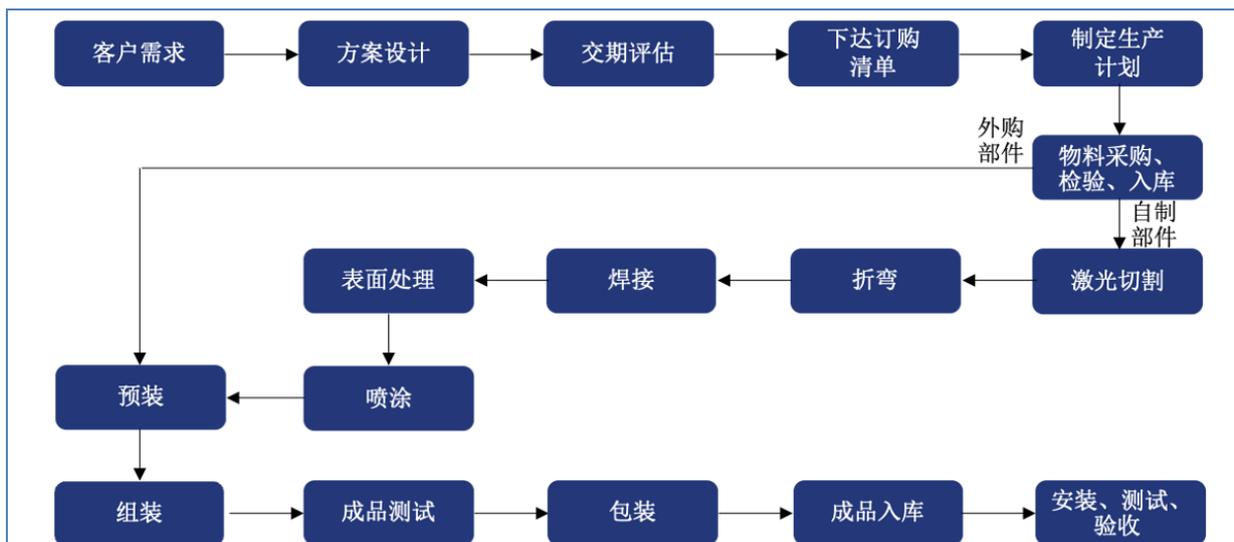
#### （1）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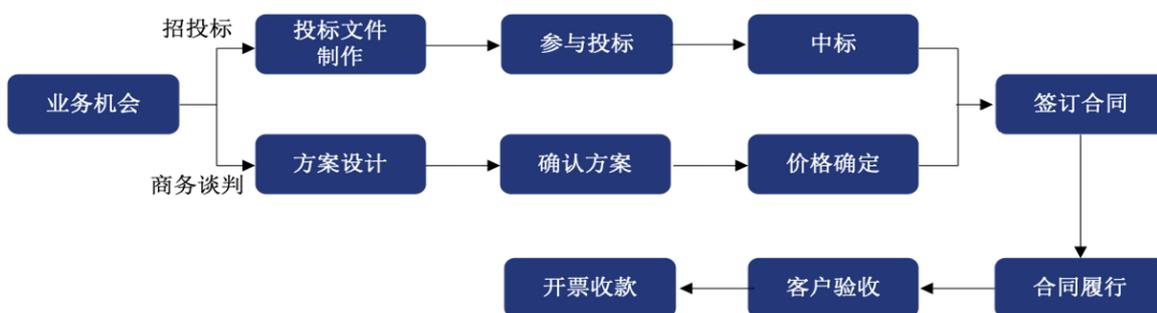
#### （2）研发流程图



#### （3）生产流程图



(4) 销售流程图



(七) 发行人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及相应处理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公司能够对影响环境的因素进行有效的管理和控制，达到国家法规及相关环保机构要求的标准。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及管理手段如下：

类型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方式	处理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采取雨污分流措施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	符合排放标准
废气	焊接烟尘	废气处理设施（布袋式除尘器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过滤、15米高排气筒排放）	符合排放标准
	喷砂粉尘		
	喷粉粉尘		
	烘烤废气		
	燃烧废气		
噪声	设备噪音	采取减震、减噪、隔音等措施	符合排放标准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	设置暂存区，委托一般固废回收单位处理	-
	危险固废	设置暂存区，委托有资质危废处置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发行人对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均设置了相应的环保设施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理。报告期内，公司的环保设施运转正常，设计处理能力能满足生产经营排放污染物数量的要求，公司主要污染物经环保设施处理后能够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规定的排放标准，整体环保投入、环保相关成本费用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 二、 行业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行业分类及确定依据

公司主要产品隶属于物流装备领域，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门类中的“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具体细分为物流装备行业。根据 2018 年 11 月 7 日公布的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 （二）行业监管体制

####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所属行业主管部门主要包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等，行业主管部门职责介绍如下：

部门及组织	职责介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等。
工业和信息化部	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进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建设。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等。
科学技术部	拟订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针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编制国家重大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等。

#### 2、行业协会组织

公司所处行业的全国性行业组织为中国机械工业学会物流工程分会、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仓储与配送协会，行业协会的主要职责为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制定

并监督执行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确保行业有序发展；开展统计、调查、研究，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制定、修订行业发展规划、行业标准、产业政策，引导产业技术进步等，各协会组织主要职责如下：

行业自律性组织	主要职责
中国机械工业学会 物流工程分会	组织制定、修订机械工业国家和行业标准、技术规范，并组织宣传贯彻；分析和发布与行业相关的技术与经济信息，进行市场预测预报，组织制定行业规划，为政府、企业、会员和社会中介组织等提供行业发展指导及行业信息服务等。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向政府反映企业的意见和要求，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组织实施行业调查和统计，提出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及经济立法建议；开展市场调查，分析市场形势，提供信息咨询服务；组织经验交流，表彰先进；组织行业理论研究举办学术讨论会；参与商品流通与物流方面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修订等。
中国仓储与配送协会	推动中国仓储配送行业现代化、促进现代物流业的发展。搜集行业信息、开展企业调查统计；参与起草仓储业管理办法、指导意见等行业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写多项国家、行业与团体标准，开展多种形式的标准宣贯与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整合全国仓储资源，搭建仓储业综合或专业互联网平台等。

### 3、行业主要政策

针对我国物流装备行业发展的情况，国家及相关部门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以规范和推动物流装备行业的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关于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的意见》	国办发〔2018〕1号	国务院	2018年1月	提出要强化规划引领，完善电子商务快递物流基础设施，鼓励快递物流企业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和装备，提升快递物流装备自动化、专业化水平。
2	《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	发改经贸〔2018〕1886号	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	2018年12月	到2035年，形成一批具有国家影响的枢纽经济增长极，将国家物流枢纽打造成为产业升级转型、区域经济协同发展和国民经济竞争力提升的重要推动力量。
3	《关于推动物流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意见》	发改经贸〔2019〕352号	国家发改委等24部门	2019年2月	加大重大智能物流技术研发力度，加强物流核心装备设施研发攻关，推动关键技术装备产业化。
4	《推动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实施方案》	发改经贸〔2020〕1315号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14部门	2020年8月	鼓励制造业企业适应智能制造发展需要，开展物流智能化改造，推广应用物流机器人、智能仓储、自动分拣等新型物流技术装备，提高生产物流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5	《关于推动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交规划发(2020)75号	交通运输部	2020年8月	推广邮政快递转运中心自动化分拣设施、机械化装卸设备。
6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	2021年3月	建设现代物流体系，统筹物流枢纽设施、骨干线路、区域分拨中心和末端配送节点建设，完善国家物流枢纽、骨干冷链物流基地设施条件。
7	《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	交运发(2021)111号	交通运输部	2021年11月	完善以综合物流中心、公共配送中心、末端共同配送站为支撑的配送网络，促进城际干线运输和城市末端配送有机衔接。发展“云仓”等共享物流模式。
8	《“十四五”邮政业发展规划》	国邮发(2021)76号	国家邮政局	2021年12月	到2025年，邮政业年业务收入超过1.8万亿元，与国内生产总值比值达到1.3%左右。快递业务量超过1,500亿件。日均服务用户超过9亿人次。形成多个年业务量超过200亿件或年业务收入超过2,000亿元的邮政快递品牌。
9	《关于加快贯通县乡村电子商务体系和快递物流配送体系有关工作的通知》	-	商务部、国家邮政局等8部门	2022年6月	提出鼓励有条件的村布放智能快件箱，支持农产品产地发展“电子商务+产地仓+快递物流”仓配融合模式等。
10	《关于做好2023年降成本重点工作的通知》	发改运行(2023)645号	国家发改委等4部门	2023年5月	将减半征收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减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政策，延续实施至2027年底。
11	《关于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商流通函(2024)39号	商务部等9部门	2024年3月	推动县级物流配送中心（物流园区）、乡镇快递网点数字化改造，完善智慧仓储、自动分拣、射频识别、新能源配送车等设施，提升村级配送效率。
12	《关于做好2024年降成本重点工作的通知》	发改办运行(2024)428号	国家发改委等4部门	2024年5月	研究制定《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强化政策协同和工作合力，有力推动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增强企业和实体经济竞争力。
13	《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	交规划发(2024)62号	交通运输部等13部门	2024年5月	鼓励邮政快递企业在主要邮件快件处理场所，淘汰老旧分拣设备，配置使用全自动智能分拣成套设备。鼓励国家物流枢纽、国家级示范物流园区、城郊大仓基地范围内的转运

					设施设备升级改造。
14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	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2024年7月	完善流通体制,加快发展物联网,健全一体衔接的流通规则和标准,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
15	《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24年11月	加强制造业供应链融合创新,鼓励大型制造企业与物流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优化物流流程、共建设施设备、对接信息系统,推广应用综合性供应链解决方案。制定绿色物流重点技术和装备推广目录,支持物流枢纽场站、仓储设施、运输工具等绿色化升级改造。

### （三）行业发展概况

#### 1、物流装备行业概况

##### （1）物流的概念

物流是指根据实际需要,将运输、存储、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等基本功能实施有机结合,使物品从供应地向接收地进行实体流动的过程,其涵盖了国家统计局现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的产业内容,本招股说明书中提及的物流行业口径即指代“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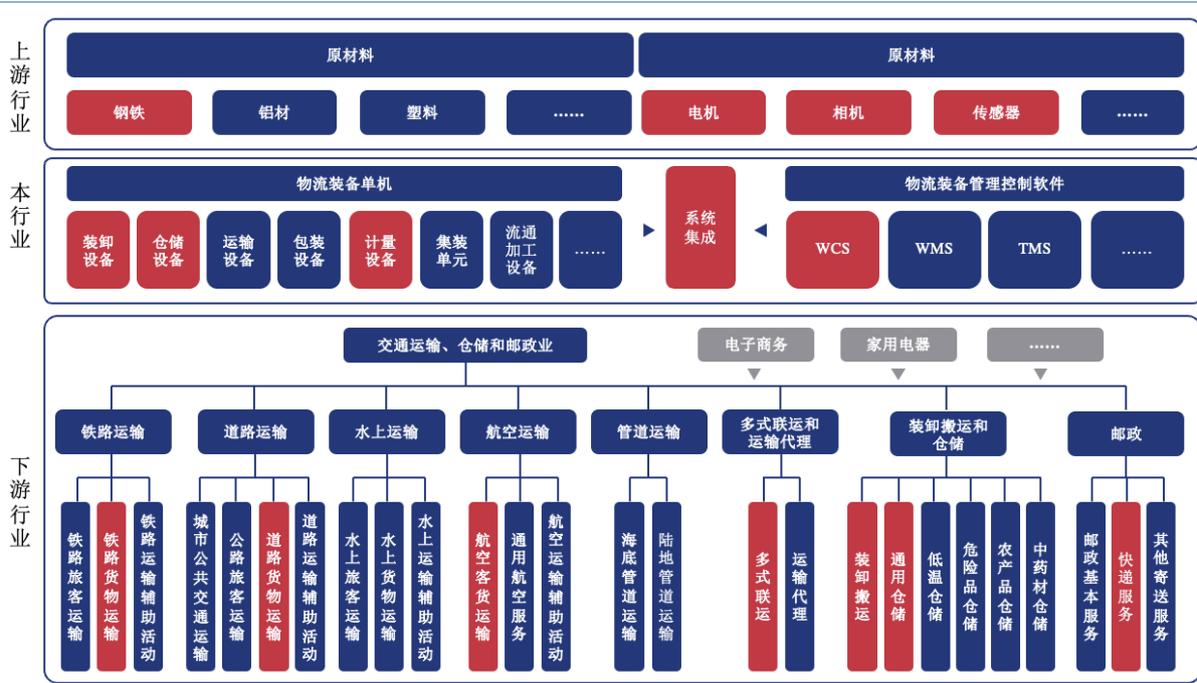
##### （2）物流装备下游行业概述

物流业是本行业下游所服务的行业,通过提供物流装备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等细分行业实现各项物流业务的开展,其中:公司产品及业务主要服务于装卸搬运、通用仓储、快递服务、道路货物运输、铁路货物运输、航空货物运输等细分领域,同时也包括电子商务、家用电器等行业在上述物流环节的配套需求。

##### （3）物流装备上游行业概述

物流装备行业上游市场主要是钢铁、铝材、塑料等原材料以及智能传感器、工业相机、电机等零部件,钢铁、铝材、塑料等主要用于物流装备本体的制造,再搭配电机、传感器等零部件,集成装配成最终的装备单机。

综上,物流装备行业产业链结构如下图所示:



注：红色部分为公司涉及的领域或行业。

## 2、我国物流装备行业发展历程

物流装备是现代物流系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改革开放后，我国物流装备行业持续创新，实现快速发展，具体发展历程如下：

### （1）研发试验起步阶段（1978-1990 年）

此阶段主要是物流设备示范及在特殊行业的应用，标志性事件为：第一座自动化立体仓库在北京汽车厂诞生，以及第一台堆垛机、第一台无轨堆垛机等相继推出。

### （2）跟随、发展阶段（1990-2000 年）

此阶段以制造业、烟草行业技改推动物流装备技术发展为显著特征，标志性事件为：第一台垂直货柜、第一座组合式货架立体库、第一座航空货运立体库诞生，烟草行业物流系统建设项目大量出现。

### （3）全面发展阶段（2000-2012 年）

此阶段为物流装备技术在各行各业推广应用，主要体现在：第一座配送中心诞生，国产穿梭车、高速滑靴式分拣机/交叉带分拣机等相继研发成功，推动物流技术装备在医药、鞋服、食品、汽车、烟酒、零售、制造业、纺织等各行业广泛应用。

### （4）发展提高阶段（2012 年至今）

电商的爆发式增长使我国物流装备从跟随向领跑转变，主要体现在：智能制造为物流装备提供了发展空间，大规模电商物流分拨中心快速建设，如京东“亚洲一号”等项目落地，加速无人仓、密集存储、装卸设备（伸缩机、装卸机、装载机等）、输送分拣设备（皮带输送机、转弯机等）、货到人拣选等新型物流技术设备的推广和应用。

### 3、物流装备行业发展态势

#### （1）我国物流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物流行业是一个综合性的服务行业，其将运输、仓储、货运代理、联运、制造、贸易和信息等产业有机融合，并作为基础性和战略性产业，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柱。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以及电子商务、大数据和物联网等技术手段的融合，物流业的发展愈发具有活力，并在生产制造、贸易流通和资源配置中扮演重要角色，我国成为全世界最具成长性的物流市场之一，2014-2024年，我国全国社会物流总额从213.5万亿元增长至360万亿元。

2014-2024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单位：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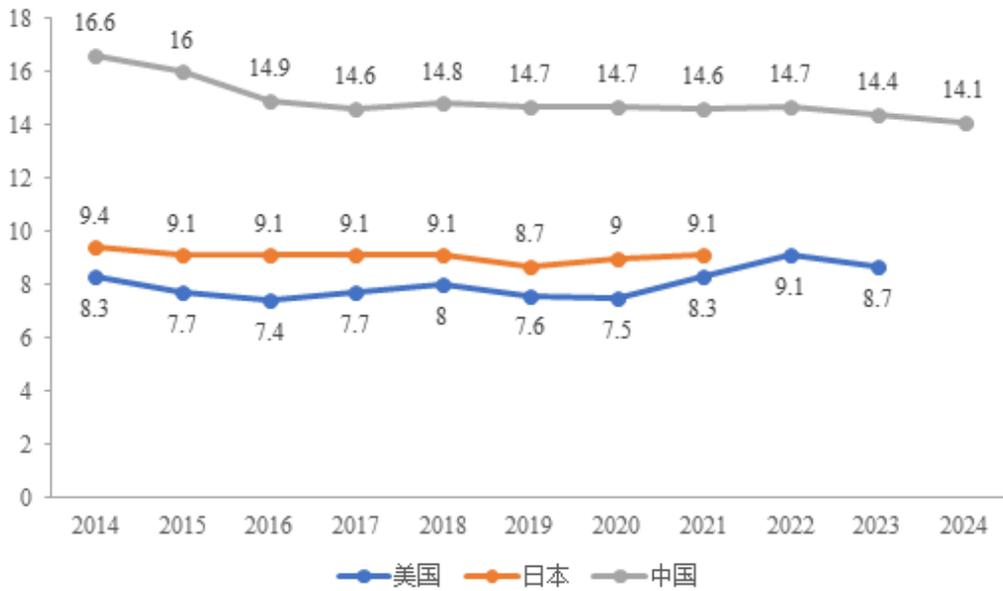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信息中心

#### （2）我国物流成本存在较大下降空间

从物流成本看，2014-2024年我国物流费用占GDP的比重持续下降，与美国、日本的物流费用与GDP比率稳定在8%~9%左右仍有一定距离，物流运行效率提升具有较大空间。根据《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到2027年，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国内生产总值的比率力争降至13.5%左右。可见，我国整体物流效率存在提升潜力，而整体物流效率有赖于智能装卸等物流系统应用的普及提高。

我国、美国及日本物流费用占 GDP 比重（单位：%）



注：日本物流协会尚未公布 2022-2024 年数据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信息中心、美国供应链管理专业协会、日本物流协会

### （3）我国物流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

近年来，我国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速度明显加快，2014-2024 年，我国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物流相关固定资产投资额规模从 4.29 万亿元增长至 8.65 万亿元，复合增长率达到 7.26%。其中，2023 年新增建设国家物流枢纽 30 个，累计形成 125 个覆盖全国、类型丰富的物流枢纽体系，为产业与物流聚集融合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推动我国物流基础设施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以进一步带动物流装备的配套需求。

2014-2024 年我国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城镇单位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单位：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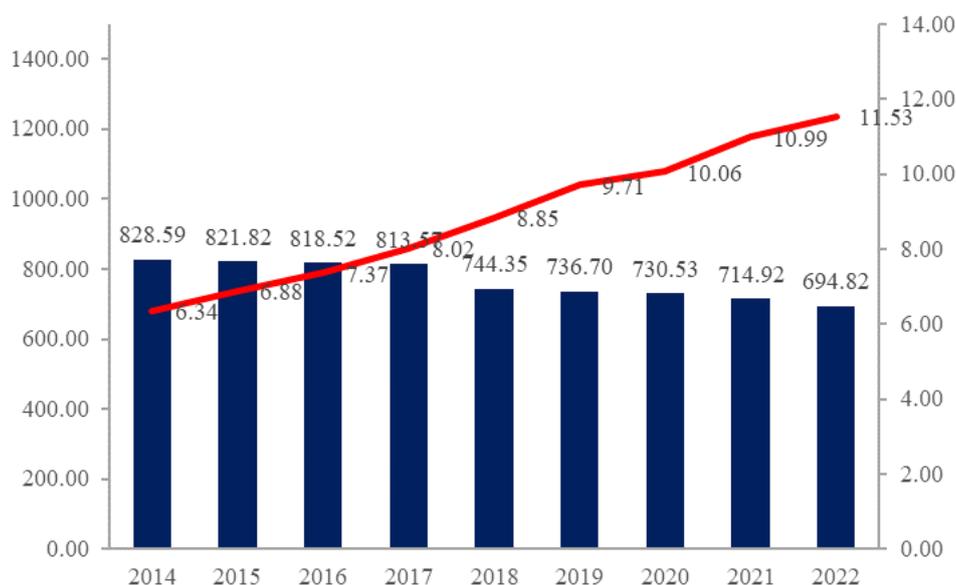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4）劳动成本上升促使智能物流装备市场持续扩张

##### ①招工难与用工贵加速物流业自动化进程

当前，物流运输企业的劳动力紧缺问题日益凸显，成为制约行业进一步发展的瓶颈之一。近年来，我国交通运输、仓储及邮电通信业城镇单位就业人员整体呈下降趋势，2022年较2014年人数下降133.71万人。另一方面，我国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由2014年的6.34万元/年上涨至2022年的11.53万元/年。就业人数的减少以及平均工资的持续上升使得物流运输企业用人成本攀升，招工难与用工贵将成为物流行业长期面临的问题，受此影响，物流行业的自动化、智能化进程将加快。

2014-2022年我国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城镇单位就业人数及平均工资  
(单位：万人、万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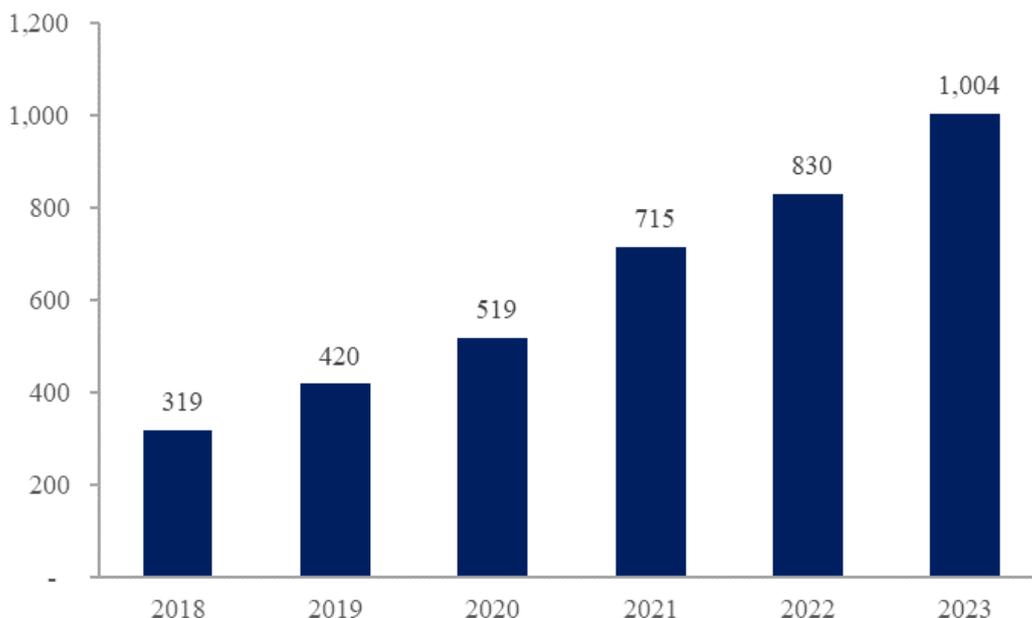
##### ②智能物流设备市场规模稳步增长

现代社会经济组织方式的变革，推动物流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日益突出，随着物流效率持续提升，物流设备智能化进程亦不断提速。物流设备智能化包括单机设备智能化以及系统集成智能化，其中：单机智能化能够提高单台设备的运行效率，集成智能化则是将多个智能化设备以及管理控制系统进行集成，以实现物流信息汇集、物流资源共享及优化管理等综合功能。

在此背景下，智能物流设备凭借比传统作业方式更高的速度、效率、智能化和准确性，成为物流业提质增效的关键装备，根据《2021中国仓储配送行业发展报告》数据，目前自动化分拣机的效率是人工分拣的6倍以上，自动分拣设备与DWS的结合运用可

实现减少人工识别、拉包操作等人工环节，分拣准确率远高于人工分拣，且极大地降低了货物损失。因此，当前我国智能化物流装备市场需求持续保持旺盛，根据《自动分拣行业 2023 年回顾与 2024 年展望》，2023 年我国智能物流装备市场规模超过 1,000 亿元，达到 2018 年市场规模的 3 倍以上。

2018-2023 年我国智能物流装备市场规模（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自动分拣行业 2023 年回顾与 2024 年展望》

### ③交通运输业为物流装备行业创造良好发展条件

#### A、内仓储设施建设持续深化

近年来，国内物流业快速发展，物流仓储设施建设持续推进，根据物联云仓统计，截至 2025 年 2 月，我国仓库总面积达到 10.06 亿平方米，仓库园区数量达到 4.06 万个。随着我国物流行业的高质量发展趋势，建设高标准的现代化智能仓库成为必由之路，需要大量智能化、高性能的物流设备作为支撑。

2024 年 1 月-2025 年 2 月我国仓库总面积与仓库园区数量（单位：亿平方米、万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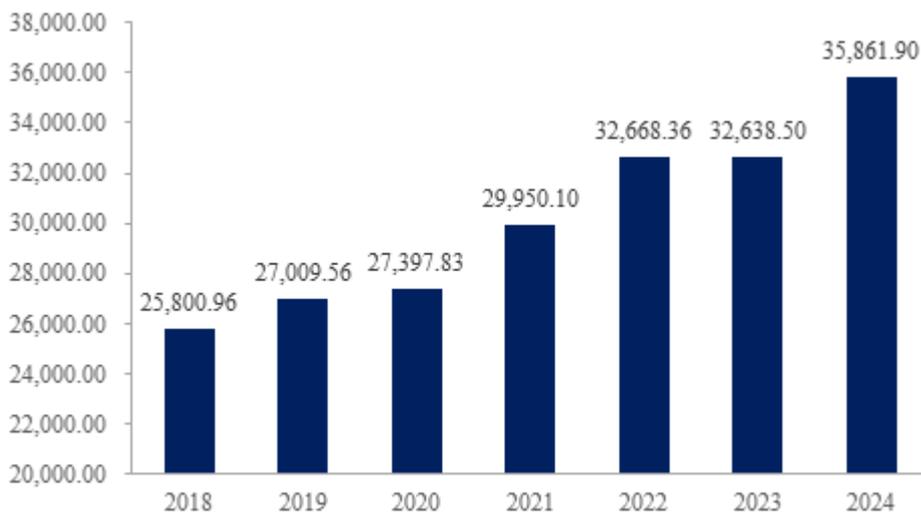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物联云仓

注：2024年12月面积大幅增加系因统计机构在该月将之前积压的面积集中释放导致

**B、铁路货运规模整体上行发展**

铁路运输是运量起点较高的、大宗长途运输主力的线上运输方式，是干线网络框架和大通道的骨干，是现代运输主要方式之一，也是构成陆上货物运输的两个基本运输方式之一。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大动脉和国家重要的基础设施，铁路在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占据骨干和中枢的地位，铁路运输规模持续增加，2018-2024年，我国铁路货物运输规模从25,800.96亿吨公里增长至35,861.90亿吨公里，有效刺激铁路领域的物流装备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2018-2024年我国铁路全国铁路货运总周转量（单位：亿吨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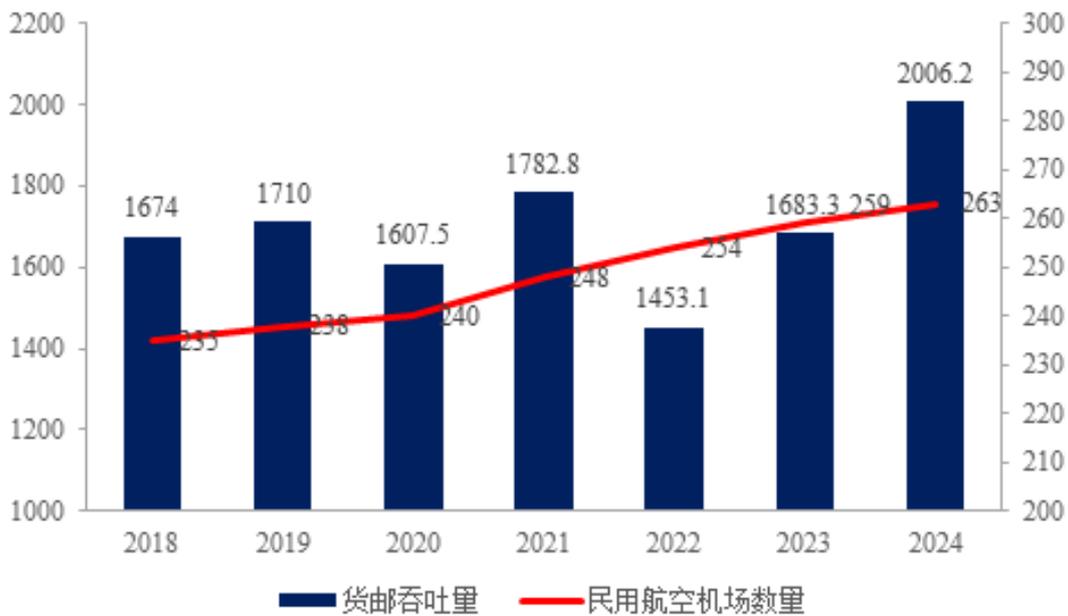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铁路有限公司官网

C、机场体系完善助力航空运输发展

航空货运是现代物流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提供的是安全、快捷、方便和优质的服务，空运以其迅捷、安全、准时的赢得了相当大的市场，大幅缩短了交货期，有效提升现代货运效率，满足经济快速发展对高效物流的需求，2018-2024 年，我国航空货邮吞吐量整体保持高位运行态势，而民用航空机场建设数量稳步增长，从 2018 年的 235 个增长至 2023 年的 263 个。随着我国与全球经济的联系日渐紧密，航空货运市场具备良好发展前景，诸如装卸搬运等物流装备市场需求亦将同步增加。

2018-2024 我国航空货邮吞吐量及民用航空机场数量（单位：万吨，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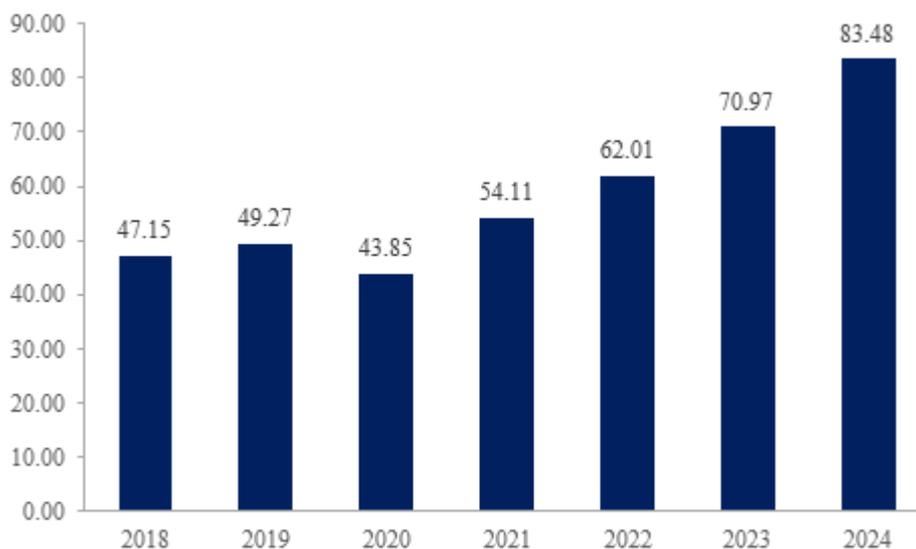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局

④我国物流装备出口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近年来，随着电商与快递业迅猛发展，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自动化、智能化物流装备需求大幅上升，我国物流装备企业产品体系逐渐完备，技术力量不断增强，综合实力不断发展。与此同时，在全球经济一体化、“一带一路”有序推进、国内制造企业加速国际化布局、海外市场网购兴起、跨境电商迅猛发展等诸多有利条件下，我国物流技术装备企业走向全球市场的步伐不断加快。仅从搬运装卸相关物流设备来看，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18-2024 年，我国其他升降、搬运、装卸机械出口规模从 47.15 亿美元增长至 83.48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达到 10%。

2018-2024 年我国其他升降、搬运、装卸机械出口规模（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 ⑤装卸搬运工作社会覆盖面广具有良好发展前景

##### A、装卸搬运是最为普遍的物流工作节点

装卸搬运是指在同一场所范围内进行的、以改变物料的存放（支承）状态和空间位置为主要目的的活动，即对物料、产品、零部件或其他物品进行搬上、卸下、移动的活动。在物流系统中，各个环节之间和同一环节的不同作业流程之间，需要进行最基本的装卸搬运作业，其为对运输、保管、包装、流通加工、配送等物流活动进行衔接的中间节点，使生产、运输等活动能够连续、正常地进行。

在整个供应链条上，从原材料的供应到企业的生产过程，从企业产成品库到消费地，从零售商运送至消费者，乃至废弃物回收、资源的再利用等整个循环过程，装卸搬运出现的频率较高、所占用的时间也较长，因而装卸搬运的质量和效率会直接关系到整个物流系统的质量和效率。可见，装卸搬运遍布生产、运输等环节，是最为普遍的物流工作节点。

##### B、装卸搬运工作面向诸多复杂货物类型

物流中的“物”在国家标准《物流术语》中称为物品，物品在不同的领域存在不同的称呼：在商业领域，物品被称为商品；在生产制造领域，其被称为物资、物料或产品；当物品进入物流系统，其通常被称为货物。货物按照装卸搬运方式，分为散装货物、件装货物和成组装货物三大类，各类货物产品介绍如下：

项目	内涵	货物类型	装卸方式
散装货物	以重量承运，是无标志、无包装、不易计算件数的货物	矿石、煤、原油等	管道输送，倾翻车、铲车、吊车等作业车，皮带传输
件装货物	以件数和重量承运，一般批量较小、票数较多，按其包装特点分为包装货物和裸装货物。包装货物如箱装、袋装、桶装、捆装等，裸装货物如汽车、铝锭、电线杆等	包装食品、日用品等普通货物，以及贵金属首饰、危化品、有生动植物等特殊货物	叉车、吊车等作业车，皮带传输，自动装卸设备，人工装卸
成组货物	以托盘、网络、集装袋、集装箱等将件货或散货组成一个大单元的进行运输的货物	叉车、吊车等作业车，皮带传输，人工装卸	叉车、吊车作业、自动装卸设备

资料来源：武汉大学出版社《货物学》

可见，在货物在装卸搬运过程中，存在诸多复杂货物类型，需要根据货物的形状、尺寸及标准化程度采用针对性的装卸方式。目前，针对相对标准化的单件货物，可通过托盘作业法将货物形成成组货物单元利用叉车进行装卸，一定程度提高了装卸效率，但该种方式依然存在操作痛点，如需要装卸作业空间大、需要叉车数量多等，对此仍需要更加高效便捷的装卸方式提高货物装卸效率；针对非标准的小件货物或部分袋装货物，劳动力密集的问题仍然存在，尤其在狭小且相对封闭的操作空间内，需要通过装卸方式变革解决人力劳动强度大、工作环境不友好等痛点。

### C、物流装卸搬运效率存在较大提升空间

装卸搬运是物流过程中不可缺少的一环，在整车运输业务、零担和快递业务等场景广泛存在，对物流效率和成本控制具有较大影响。根据期刊《全国商情》数据，每 1 吨产品的生产，会产生 250 吨次的装卸搬运活动，其产生的成本占到整个加工成本的 15% 左右，德国企业物料搬运用费用占营业额的 1/3。在我国，铁路运输在始发和到达地产生的装卸搬运费占总运费的 20%，轮船运输在码头的装卸搬运用费用则占到总运费的 40% 之多。另外，装卸搬运作业环节所造成的货损、货差、丢失现象多于其他物流环节，装卸搬运本身的成本、货物损失所产生的赔偿成本，以及对其他子系统的影响均会带来物流系统总成本的增加。

提升装卸工作效率能够有效降低装卸成本，且通过科学有效的装卸方式能够降低货物损坏，为企业提升经济效益。目前，快递运输从集货到最终运送至客户手中，至少涉及两次完整的装卸过程，包括集货时装车，到站点卸车，按线路分拨后装车，干线运输至目的地分拨中心后卸车，其在起始两端的装卸目前仍大量依靠人力装卸搬运，为整个物流环节中普遍未实现打通智能化的作业环节。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深，依靠增加劳动

力数量提升效率的方式难以为继，智能装卸搬运设备的大规模使用是提升装卸搬运效率的必要途径。

此外，在铁路运输装卸、飞机行李装卸等场景中，依然以人力作为箱体内的装卸工作主力，装卸方式和工作效率有待进一步改进和提升。仅以前述两大装卸场景来看，物流行业的装卸搬运工作效率存在较大提升空间。

#### D、装卸设备需要适应运输车辆发展

随着我国汽车制造业的深入发展，国产重型货车已经构成我国主流的物流运力工具，同时在电商等新业态的发展引领下，我国快递量持续增长，物流企业对长车身、高运力的重型货车配置比例不断增加，以中通快递为例，根据其 2024 年度报告，截至该年度末其拥有自营干线卡车超过 10,000 辆，其中：9,400 辆以上为 15~17 米的高运力车型，相较 2020 年 6 月末增长超过 2,300 辆。

干线车辆车身长度的增加带来了更好的货物运力，同时也为货物装卸带来更大的挑战：一方面，货车车厢长度增加使得部分原有配置装卸设备无法满足工作需求，例如原有三节和四节伸缩机的伸出长度未能覆盖整个车厢长度，使得距离不足的部分需要通过人力搬运解决，提升了人员工作强度并降低了装卸效率，需要配置可伸长长度更大的伸缩机产品解决该问题；另一方面，车身长度的增加会带来装卸人员单车劳动强度增加和工作环境恶化（如夏季车厢内部闷热），通过智能化无人装卸能够有效解决该问题，例如研究自动装卸机器人或一体化整车装卸方案，将成为装卸设备适应运输车辆发展的必然趋势。

#### E、大件快递增加要求装卸设备同步

随着国内电商的发展，家电、家具、建材、卫浴、酒类等价值高、体积大、非标准化外形的商品迎来了发展机遇，前述以居家为主的大件快递进入高速发展期，并为物流企业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点。根据期刊《供应链管理》数据，2022 年我国大件物流市场规模超过 16,000 亿元，预计到 2025 年其市场规模将达到 23,800 亿元，仅以 2022 年“双 11”为例，菜鸟供应链日均大件家装收货量、签收量同比增长均超 500%。

大件快递对收件、派件、配送和转运等物流环节要求较高，因此大件快递具有专业化程度要求高的特点，目前顺丰控股、圆通速递、德邦股份等领先物流企业均已在大件分拣设备方面进行布局；同时，在工业自动化等特种物流输送环节也存在较多的大件物

件周转需求，对输送线体的宽度提出更高要求，大于 800mm 宽距的输送、分拣自动化线体也成为行业需求的重要构成，而作为仓库运营工作起点和终点的装卸设备也需要同步适配线体宽度，完成整线的自动化实现。

#### F、装卸设备市场具有良好发展预期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工业生产的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已形成门类齐全的工业体系，具备强大的生产能力，产品不仅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同时出口至全球各地。在此背景下，我国拥有大量的生产型企业，涉及快递、水泥、饲料、粮油、汽车、快消品、家电、食品饮料、化工、五金工具等众多细分领域，从工厂向经销商或物流中心的发货量巨大，装卸设备下游应用领域广泛。

此外，随着电子商务、互联网零售的兴起，需要较高的装卸作业效率以适应短时期内大量出货的运输需求，物流运输的时效性要求逐步提升，快速进行装卸成为提升物流运输效率的必要手段，具有广泛地市场需求，根据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物流技术装备专业委员会数据，2022-2024 年，我国伸缩机销量分别约为 17,100 台、19,700 台和 20,200 台。随着智能化技术的深度融合，装卸设备市场仍将具有良好的发展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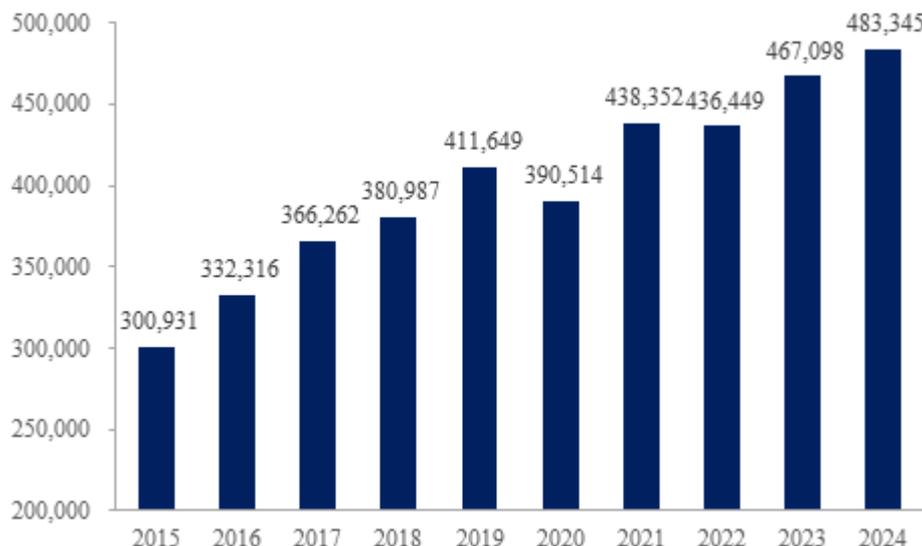
#### 4、物流装备行业市场需求

##### （1）国内实物线上消费习惯养成，物流装备具有较大新增需求

##### ①我国居民消费商品零售需求旺盛

近年来，在一系列扩内需、促消费政策支持下，我国消费市场规模稳步扩张，展现出强劲的发展动力，2015-2024 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从 300,931 亿元增长至 483,345 亿元，年复合增速为 5.41%。未来，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提高，我国居民消费市场的韧性和潜力将进一步发掘，而在美国不断针对各国增加高额关税的背景下，强化国内消费实现经济结构转型也成为我国未来重点发展方向，进一步推动国内消费品零售市场增长。

**2015-2024 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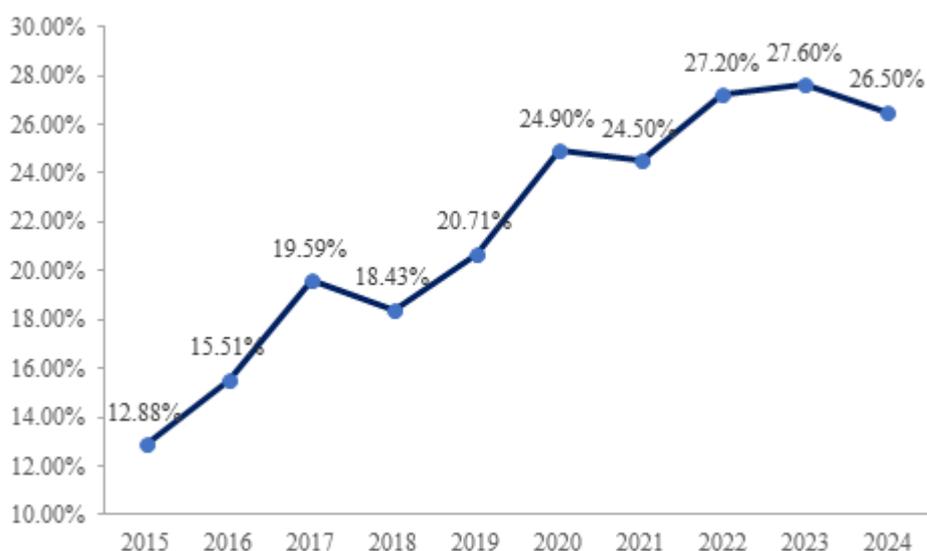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②国内实物线上消费比例整体扩大

近年来，随着 80、90、00 年代生人成为消费主力，加之移动互联网的快速渗透及电商购物平台的深入普及，该消费群体更依赖线上渠道，偏好直播带货、社交电商等新兴购物业态；三四线城市及农村地区因线下购物渠道相对有限，因此线上消费也成为更多居民的选择，尤其在电商大促如“双 11”“618”通过折扣、满减等方式刺激消费，更加深化了线上购物的习惯，也促使我国实物消费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例整体呈现稳步上升态势。

2015-2024 年我国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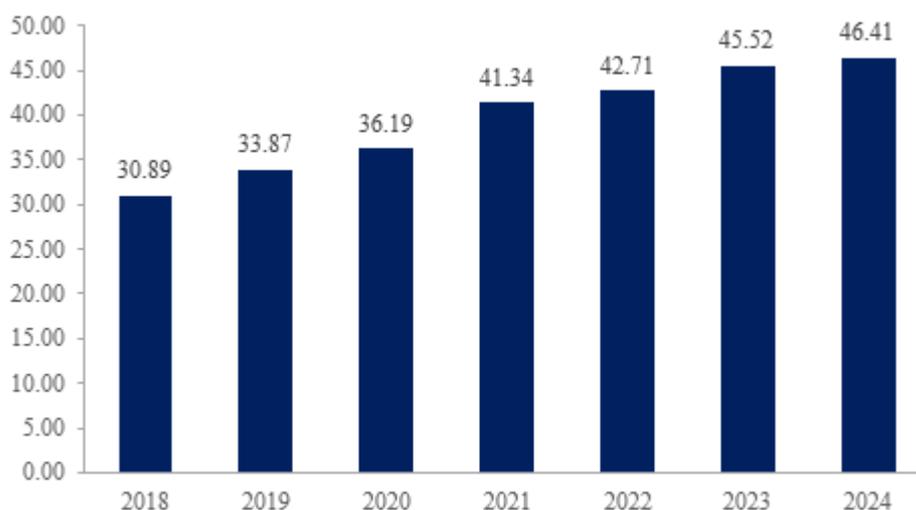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③我国电子商务市场保持稳定增长

在国内消费者线上购物习惯的逐步形成过程中，我国电子商务市场规模也整体稳步扩大，2018-2024年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从30.89万亿元增长至46.41万亿元。随着移动支付等相关技术的发展和消费观念的改变，以及新零售概念的逐渐发展，电子商务市场仍存在巨大的发展空间。物流运输作为促进电子商务行业发展的核心要素之一，受益于其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大。

2018-2024年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单位：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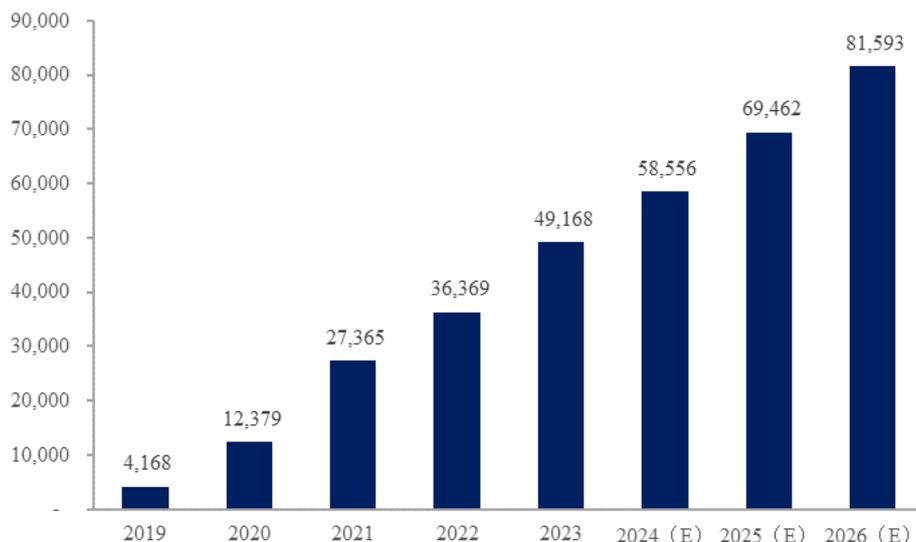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④新兴直播电商业态发展势头迅猛

随着直播业态的逐步兴起，直播电商成为电商领域的新兴发展模式，各类主播通过粉丝效应和性价比更高的产品逐步吸引更多的电商消费群体，推动电商行业进一步深入发展。根据 iResearch 数据，2023 年我国直播电商市场规模接近 5 万亿元，是 2019 年市场规模的 10 倍以上，期间复合增长率达到 85.33%，预计到 2026 年该市场规模将达到 8.16 万亿元，进一步带动电商产业向好发展。

2019-2026 年我国直播电商市场规模及预测（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iResearch

#### ⑤电商发展带动快递规模稳定增长

随着我国居民的消费升级，网购逐渐兴起，相关的政策持续助力促进了我国快递行业的迅猛发展。据国家邮政局数据，我国规模以上快递业务量从 2017 年的 400.56 亿件增长至 2024 年的 1,745 亿件，复合增长率达到 23%。随着经济发展及客户需求增长，快递物流业务量持续快速增长，消费者对快递服务的质量与时效标准要求也在不断提高，要求快递的分拣与装卸能够快速高效的开展，需要高性能的物流装备作为支撑，因此，快递行业的发展对分拣、装卸、搬运等环节的物流装备产生巨大需求。

2017-2024 年我国规模以上快递业务量（单位：亿件）



数据来源：国家邮政局

#### ⑥物流装备需要扩容适配行业发展

快递物流市场具备资本密集与规模效应显著的特征，国内快递物流市场集中度较高，根据国家邮政局数据，2024年快递与包裹服务品牌前8家企业业务量占比约为85.2%。随着我国快递业务量的增长，各快递物流企业不断加大物流装备投入以匹配业务发展规模，近年来，国内上市的主要快递物流企业快速物流收入与设备投入维持相对稳定的比例，说明了如需要应对未来进一步扩大的快递业务量，各企业仍需要加大投入物流装备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根据期刊《物流技术与应用》数据，预计到2045年我国物流装备市场规模将超过5,000亿元，相较2024年保持超过7%的年复合增速。

**2021-2024年我国主要上市物流企业单位设备投入变化情况**

年度	顺丰控股	圆通速递	韵达股份	申通快递	德邦股份	京东物流
2021	22.86	11.16	5.15	7.16	11.74	10.96
2022	23.72	11.03	5.56	8.43	11.22	10.34
2023	16.74	10.84	5.08	9.50	11.75	10.99
2024	16.89	10.54	5.58	6.94	13.27	11.06

数据来源：各公司年度报告

注：单位设备投入=快运及快递收入/机器设备账面原值，即每万元设备投入带来的万元收入，机器设备原值中不含运输设备

## **（2）国内工业体系规模较为庞大，智能物流装备市场需求旺盛**

### **①我国工业发展规模经济贡献较大**

目前，我国已经成为拥有全部工业门类的第一大工业国，2024年我国工业增加值达到40.54万亿元，占GDP比重达到30%。随着国家工业数字化战略加速实施，工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深入推进，工业生产过程对智能物流装备的需求日益旺盛，智能物流装备在粮油加工、烟草制造、医药制造等细分领域的使用比例将扩大，有力带动智能物流装备市场发展。

### **②公司产品覆盖细分行业发展向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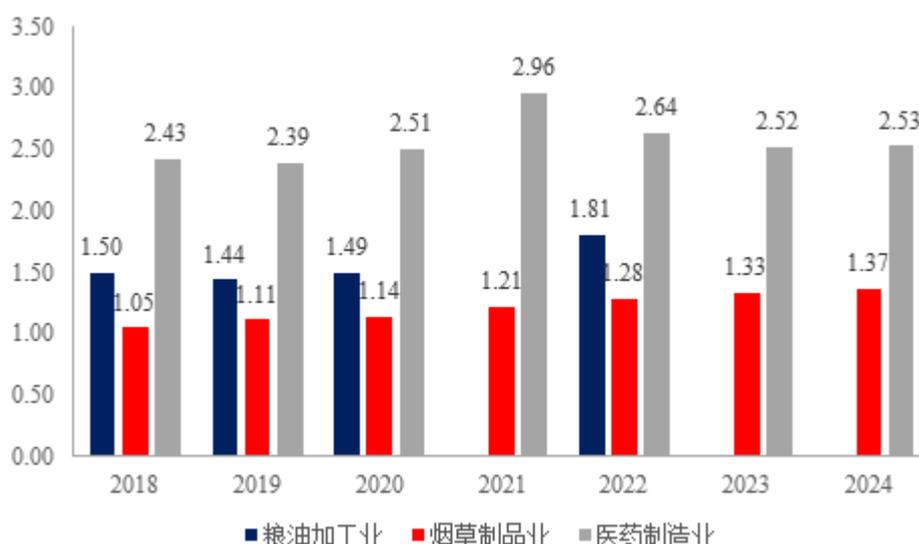
在粮油加工行业，在其加工、运输等过程中需要具备大型化、柔性化、智能化等技术特征的物流设备作为支撑，因此对智能物流设备的依赖较高。2018-2022年，我国粮油加工业销售收入从1.50万亿元增加至1.81万亿元，庞大的市场规模为智能物流装备市场发展提供强大支持。

在烟草制造业，要求运输过程中具备较高的安全性、高效性、规模化、高洁净度，智能化的物流装备能够有效契合烟草行业的发展需求。2018-2024年，我国烟草制品业

营业收入规模从 1.05 万亿元增长至 1.37 万亿元，我国烟草市场规模的稳步扩大，为智能物流装备市场发展提供良好机遇。

在医药制造行业，药品通常具有质量轻、频次高的特点，随着我国药品集中采购的深入推进，医药制造企业着力降低生产成本、扩大生产规模，医疗制造领域的物流运输需求相应增加。2018-2024 年，我国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规模从 2.43 万亿元增长至 2.53 万亿元，市场规模稳步扩大，为智能物流装备市场规模扩大奠定良好基础。

2018-2024 年我国粮油加工业、医药制造业、烟草制品业营业收入（单位：万亿元）



注：中国粮油学会未公开披露 2021 和 2023 年行业基本情况信息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粮油学会

### （3）海外快递市场持续扩大，智能物流装备需求持续增加

在新兴市场带动下，全球快递包裹市场发展稳中向好，扩容与调整并存，为国内智能物流装备企业出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业务基础，其中，欧美、东南亚等区域的快递业务量居于全球前列，是国内智能物流装备行业的重点开发区域。

#### ①东南亚地区经济增长较快，具有广泛的物流装备需求

东南亚是当前世界上经济增长最快的地区之一，依据《物流装备业 2023 年回顾与 2024 年展望》，预计东南亚地区名义 GDP 将按复合年增长率 7.9% 的速度保持快速增长，并于 2027 年达到 5.19 万亿美元。东南亚经济高速增长带动其电商市场的增长，并对快递服务形成较大需求，2022 年东南亚快递包裹业务量超过 100 亿件，业务收入约 800 亿元。当前，东南亚国家的物流基础设施相对落后，我国现有智能物流装备水平完全能够满足其需求，因而国内企业在该市场领域具有较大发展空间。

## ②欧美物流市场发展成熟，对高端智能化设备需求较大

根据《全球快递发展报告（2023）》，2022年北美和欧洲的快递业务量分别达到231亿件、220亿件，是全球快递业务量较大的两大区域。由于欧美区域物流基础设施完善、物流技术水平较高，供应链网络高度集成，对物流装备需求存在显著差异性：首先，物流装备产品需要符合当地法规和标准要求；其次，产品使用安全性具有严苛要求；第三，产品可靠性能够满足极高稳定可靠作业需要，避免频繁停机影响日常作业；第四，需要具有成熟的售后服务体系。能够满足上述要求的国内物流装备企业，再通过性能和功能的持续优化，将能够在欧美市场获得较大的业务机会。

### （四）行业技术及经营特征

#### 1、行业技术特点

快递转运中心主要作业环节包括装卸、输送、扫描、分拣等环节，运营企业通常面临快递数量多、尺寸类型复杂和收发地分布广等诸多问题，基本衍生出作业效率高、货物破损率低、作业兼容性高、货物分拣准确率高、运营投入成本低等切实需求，但实际运营中仍存在人工较高、作业环境较差、设备柔性化缺失、能耗高、噪音大等痛点，导致前述需求服务仍有较大提升空间，也是物流装备行业长期着力发展的方向，即行业整体呈现出大型化、柔性化、智能化、安全化、节能低噪化等发展趋势。

##### （1）大型化

随着国内电商的发展，家电、家具、建材、卫浴、酒类等价值高、体积大、非标准化外形的商品迎来了发展机遇，大件快递对收件、派件、配送和转运等物流环节要求较高，因此大件快递具有专业化程度要求高的特点；同时，在工业自动化等特种物流运输环节也存在较多的大件物品周转需求，对输送线体的宽度提出更高要求，作为仓库运营工作起点和终点的装卸设备也需要同步适配线体宽度，完成整线的自动化运行。

##### （2）柔性化

装卸搬运不仅广泛存在于铁路、航空、汽运等物流行业中，同样存在于生产型企业的仓储环节，因而，不同客户、站点、产品的装卸方式差异较大，水平作业与垂直作业经常需要交叉进行，单方向的操作模式作业效率不高，且需要人员深入到场地内部进行作业，存在一定危险性。因此，能够实现上、下、左、右、前、后全方位的柔性化作业

能力的装卸设备运行效率更高，对不同货物的装卸流程具备较强的兼容性，同时能够避免人员进行高空以及内部作业，卸货环节的安全性得以大幅提升。综上所述，采用柔性化技术的装卸设备场景适应能力更强、安全系数更高，是行业未来重要的发展方向之一。

### （3）智能化

随着人们购买力的提高，借助工业自动化和智能化等先进技术，物流行业进入到飞速发展的黄金时期，自动化的物流效率已经无法满足实际需求，实现智能化装卸搬运能够大幅度提升物流运输效率。智能化的物流装卸搬运系统包括视觉传感器、雷达传感器、机械臂等智能设备以及人工智能、机器视觉、物联网等新兴技术，实现自动识别、分析、处理等功能，实现按照指定的规则进行分类、分拣、打包、装卸、搬运等操作，大大提高了物流运输的准确性与效率。因此，智能化成为行业未来重要发展趋势之一。

### （4）安全化

随着我国物流装备逐步走向国际市场，面临欧美地区客户对产品的安全可靠提出更加严苛的要求，例如国内在伸缩输送机普遍预留一定缝隙，用于允许长期使用导致的皮带偏移，但在设备实际应用过程中，存在小概率的安全生产隐患，需要通过对产品结构设计和制造尺寸公差控制，使得各部件能够保持精密装配，并通过合理的技术实现零部件长期无偏差工作，从而保障设备在使用过程中的安全性。

### （5）节能低噪化

伴随“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的提出，绿色发展、低碳运行已经成为各行各业转型升级的重大战略，作为在国民经济中发挥基础性作用的物流行业，绿色低碳化发展趋势步伐逐步加快，具备节能、低噪等优异性能的物流装备更加契合行业发展需求。物流装备的节能主要通过使用新材料、优化设计结构、提升电机选择控制系统等途径降低能耗；低噪声则通过优化设计结构，匹配多种新型材料技术，以降低物流装备高速运行时所产生的噪音。综上所述，节能低噪等技术将在物流设备领域广泛应用，能够为我国物流行业的绿色低碳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 2、行业技术门槛和技术壁垒

物流装备上游行业为钢铁、铝材、塑料等原材料，将其制造物流装备本体，再搭配电机、传感器等零部件，集成装配成最终的装备单机，因此要求物流装备制造企业具备较强的设备制造能力；另外，物流运输企业的需求呈现个性化，产品定制化特征明显，

要求物流装备企业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再者，随着智能物流的发展，物流装备企业需要掌握包括通信网络、自动识别、空间信息等信息技术，来提高单机智能化程度以及推出系统解决方案，综上所述，物流装备行业具备较强的技术壁垒。

### **3、行业经营特征**

#### **（1）定制化**

本行业下游客户以及下游产品的不同，导致所需伸缩机产品在功能设定、技术参数、型号大小等方面均存在差异，上述情况决定了本行业需要充分了解客户产品需求以及场景应用，进行定制化生产。客户向伸缩机生产厂商提供需求清单，包含应用场景、技术参数等关键信息，厂商据此进行产品设计、样品制造，样品经客户测试验收，性能指标达到客户要求，进行到正式批量生产供应阶段。随着下游行业场景的丰富，快递分拣搬运、飞机腹仓装卸、铁路货物搬运等场景的需求日益扩大，具备定制化生产能力的企业开始从俯仰角度、运输速度等方面提供丰富的定制化选项，以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

#### **（2）季节性**

伸缩机行业的季节性波动与下游市场的季节性销售活动息息相关，主要是快递、物流等领域。近年来，个别电商的大型促销活动逐渐演变为电商行业的整体节日，诸如阿里巴巴平台的“双十一”、京东平台的“618”，各大商家积极备货，以应对活动期间产生的巨大销量。各大快递公司，诸如京东物流、顺丰控股均在每年上半年制定快递物流中心建设计划以增强现有快递物流中心的运输能力，进而在上半年产生大量的伸缩机生产订单，因此行业呈现出显著的季节性特征。

#### **（五）行业竞争状况**

##### **1、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 **（1）发行人服务于诸多国内领先民营企业**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在以伸缩机为核心的智能装卸设备领域形成较强市场地位，产品服务于众多国内领先的民营企业，包括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同时，公司也广泛拓展业务渠道，与多家自动化集成商形成合作，扩大公司产品覆盖范围；此外，公司也迎合国家智能制造发展趋势，在智能工厂、粮油米业等行业实现产品应用覆盖。

## （2）发行人已获得诸多权威的市场认定与奖项

作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不断通过技术创新强化市场竞争地位，获得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苏州市瞪羚计划入库企业等认定，成为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物流装备专业委员会“物流技术装备推荐品牌”，并获评非标自动化集成商苏州百强企业奖、苏州市质量奖、苏州名牌产品、苏州精品、苏州制造品牌，公司的“全自动伸缩皮带输送设备”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产品，充分体现公司在主管机构及市场方面的认可。

### 2、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基本情况

全球物流设备行业竞争充分，欧洲、日本、美国等区域的物流设备龙头企业覆盖范围广，例如：日本大福业务遍及制造业及流通产业物理系统，包括半导体、液晶生产线系统、汽车生产线系统、机场专用系统、洗车机、电子产品等领域。国内物流装备市场格局同样分散，对于普通的物流设备而言普遍存在同质化竞争，但部分企业通过技术创新深耕细分领域，形成差异化竞争。

与公司存在产品竞争关系的主要竞争对手基本情况如下：

类别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主要竞争领域
国内企业	中邮科技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648.SH）成立于 2002 年，主要从事智能物流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以及智能专用车的改造设计及销售，其全资子公司广东信源物流设备公司在伸缩机产品领域与公司形成直接竞争。	智能装卸设备
	德马科技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360.SH）成立于 2001 年，主要从事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关键设备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产品主要包含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等。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中科微至	中科微至智能制造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211.SH）成立于 2016 年，主要从事智能物流分拣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服务，产品主要包括智能物流分拣系统、核心部件及配套设备，产品应用于快递、物流、电商等领域。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科捷智能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455.SH）成立于 2015 年，专注于为国内和国外客户提供智能物流与智能制造系统及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主要产品包括智能物流系统、智能制造系统。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锐格科技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主要从事智能物流装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智能物流装备及其配套产品和服务。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江苏冠超	江苏冠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是一家生	智能装卸设备

		产伸缩皮带机、转弯机、DWS 动态秤等设备生产的企业。	
	金峰物流	苏州金峰物流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是一家能够提供拣选、输送系统和分拣系统项目的集成商。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国外企业	美国德马泰克	美国德马泰克成立于 1819 年，总部位于美国乔治亚州，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服装、耐用品制造、电子商务、食品饮料、日用商品零售、第三方物流、批发/B2B 等行业。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日本大福	日本大福集团成立于 1937 年，总部位于日本大阪，提供物流系统及设备的咨询、策划、设计、制造、安装和售后服务等。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瑞士英特诺	瑞士英特诺集团公司，成立于 1959 年，并于 1997 年在瑞士交易所上市。英特诺为系统集成商及工厂制造商提供一系列基于平台的产品及服务。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资料来源：各公司官网等公开渠道。

### 3、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1) 技术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聚集各类专业化人才，并与行业专家形成合作，持续夯实公司技术研发实力。公司研发机构获得“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智能物流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苏州市自动化伸缩装车输送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认定，并与俄罗斯工程院外籍院士建立工作站，与上海交通大学成立智能物流装备联合研究中心，为公司开展持续创新研究奠定资源平台基础，强化了公司在伸缩机产品开发、软件系统开发、产品创新能力建设等方面的优势。

##### ①伸缩机产品不断技术升级，推动产品保持行业先进性

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伸缩输送机领域的企业之一，通过不断吸纳在机械、机电、控制等领域的专业化人才，运用有限元仿真分析等先进技术，重点对产品性能优化、效率提升、产品可靠性等关键领域技术深入研究，保持公司在该领域的持续先进性。

一方面，针对伸缩输送机单机，公司面向市场应用情况，开发了自动纠偏、自动注油等技术，能够保障设备自主稳定运行，可实现故障率的大幅降低，有效避免客户停线损失，并结合降噪节能的行业趋势选用低摩擦材料，促使设备可适配低功率电机，从而降低设备整体功耗和噪声，降低客户运营成本并改善其员工工作环境。

另一方面，公司还开发了诸多适配伸缩输送机的功能拓展装置，实现诸如与其他物流装备更好衔接等实用性功能。

基于上述技术的不断优化，能够有效确保公司核心产品能够始终保持先进性，公司

开发的“全自动伸缩皮带输送设备”产品获得江苏省专精特新产品认定，产品性能亦能够满足欧美市场的严苛要求。

#### ②产品创新紧跟市场需求开展，保障产品维持先发优势

公司始终以市场需求为中心，深入调研并制定有效的研发思路和实施方案，提前布局诸多新产品的设计和研发，不断储备具备先发竞争力的产品，避免与行业内企业的同质化竞争。尤其智能装卸设备作为公司业务发展之本，其产品需要持续创新打磨，目前公司已储备开发整车快速装车系统、智能装卸机器人、火车装卸机、飞机舱内自行走装载机等一系列产品，聚焦各领域客户的需求痛点，有效提高在标准包装箱装卸、狭小空间装卸等场景下的工作效率。

#### ③软件系统实现自主开发，奠定物流装备集成项目基础

公司的智能物流装备产品主要依靠 PLC 或嵌入式芯片实现驱动与控制，公司构建软件方面的专业化研发团队，可结合自有设备对控制系统进行编程，并在物流分拣设备的具体应用方面进行算法开发，精准识别和分拣相应的货物产品；同时，公司根据仓库整体的设备控制管理需求开发 WCS 系统，可将公司自有单机产品及其他第三方物流设备集成于该系统中，实现装卸、输送、分拣的一体化控制与管理，并可通过单机数据交互，优化整个仓库的设备工作，目前该系统已在项目中集成应用，为公司物流装备集成项目的开展奠定坚实的软件基础。

#### ④专项技术形成知识产权保护，专利技术创新获得认可

依托前述产品开发及创新能力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5 项发明专利、94 项实用新型专利、10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27 项软件著作权，为公司持续的产品创新与技术开发提供基础技术保障，公司也获得中国专利优秀技术奖，技术创新性得到认可。

## （2）生产优势

#### ①建立健全的精益管理能力

公司践行生产现场“5S”管理方针，定制引进生产管理系统，以结构化、标准化的生产管理方法，完成从人工统计到电子看板管理的转变，有效提高工作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改进产品质量、保障生产交期；同时，按照生产工艺安置固定人员，通过长期生产作业培养人员制造熟练度，并以制造工程师为培养定位，使其具备分析和解决制造过

程中的问题能力，确保专业能力持续提升，进而不断提升产品合格率；此外，公司通过制定生产激励制度，对具有生产贡献的员工予以奖励，进一步推动公司产品质量和交期保障。

### ②拥有完善的生产工艺能力

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大型金属工件精密制造能力的物流装备制造厂商之一，拥有大功率高精度激光切割机、大吨位折弯机、全自动机器人焊机线、喷涂线等先进制造设备，可实现自主一体化完成金属材料从激光切割、折弯、焊接到表面处理与喷涂的全工艺流程，助力公司实现从研发设计、到零部件生产、再到产品系统集成的全产业自主掌控，能够保障公司实现对产品订单的快速交付，以及产品质量的完全可控，并在成本端形成竞争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③具备规模的生产制造能力

公司已形成规模化生产制造能力，在伸缩机细分行业内形成领先地位，一方面公司通过规模效应能够强化成本优势，提升产品竞争力；另一方面，在参与市场竞争中，公司产品交付能力能够得到有效保障，从而能够获得更多的订单，强化公司与客户的合作粘性。

## （3）客户资源优势

### ①客户合作具有长期稳定特性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逐渐建立了优质的客户群体。物流设备投资额大、系统工程复杂，下游客户选择供应商时，通常采取严格的采购认证制度，需要经过业绩认证考察、工艺技术学习理解、技术方案匹配性试验等环节，而供应商一旦通过下游客户的采购认证，通常可以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如果更换，不仅存在质量风险，而且更换成本高、实验周期长。优质的核心客户不但为公司提供了稳定可观的经济效益，还树立了业内的良好口碑与高端的品牌形象。

### ②客户广泛覆盖行业领先企业

公司与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FLASH EXPRESS 等国内外物流行业知名企业形成良好且长期的合作关系，产品交期、性能、稳定性均满足客户需求，先后荣获顺丰控股“年度优秀合作伙

伴”、申通快递“最佳合作伙伴”、圆通速递“最佳伙伴”等荣誉，充分体现出前述客户对公司产品及服务的认可。

#### （4）产品及服务优势

##### ①物流单机产品形成完善产品矩阵

公司不断深入拓展物流设备产品线，实现在货物装卸、运输、分拣等场景方面的完善解决方案能力。尤其在核心业务装卸设备领域，公司逐步形成以伸缩输送机为核心的装卸设备产品体系，覆盖货车、火车、飞机等交通运输载具，袋装、箱装、托盘等货物包装方式，并可结合客户降本增效的需求提供半自动和自动化产品，成为行业内智能装卸设备产品布局较为齐全的企业之一。

作为较早进入智能装卸设备领域的物流装备制造厂商，公司对各行业领域的物流场景形成较为广泛的了解，不断沉淀在产品方面的认知和理念，并结合在伸缩输送机领域形成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经验，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在输送分拣领域提供 WCS 系统、皮带输送机、转弯机、DWS 系统、智能分拣系统、提升机等产品，持续完善产品矩阵，有效强化公司在成本、交付、质量等方面的可控性。

##### ②产品质量性能获得市场时间验证

公司始终以技术研发为发展驱动力，不断对伸缩输送机等产品进行设计优化、零部件选用优化、参数适配优化和连续高强度测试，在降噪节能、安全保障、稳定运行、提升效率等方面持续进行改进，努力打造在各第三方零部件规划使用寿命内，实现设备的无故障运行，逐步消除“设计缺陷、制造缺陷、安装调试缺陷”。基于此，目前市场中公司在服役的部分伸缩输送机产品服役年限已超过 10 年，促使公司品牌及产品获得更大的质量信任度。

##### ③装备集成服务具备快速交付能力

在物流装备集成方面，公司参与的 FLASH EXPRESS 菲律宾分拣中心项目中，实现覆盖装卸、运输、分拣的较全业务物流装备集成方案制定与项目执行，并在 3 个月内完成该项目的实施交付，积累了一体化集成项目经验优势，为公司持续拓展物流装备集成类项目奠定基础，同时通过该类项目的广泛参与，也能够实现公司对市场需求的精准把控，并有效传递至公司产品技术研发环节，推动产品创新的持续开展。

## （5）管理优势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组织架构体系，部门之间形成良好的协同沟通机制，各业务线条管理人员在其专业领域内均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机械、电气、软件工程师对物流装备行业需求及应用场景具有深刻了解，同时公司在各部门制定严格的标准化管理制度，能够保障公司未来长期在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市场推广方面的管理需要，推动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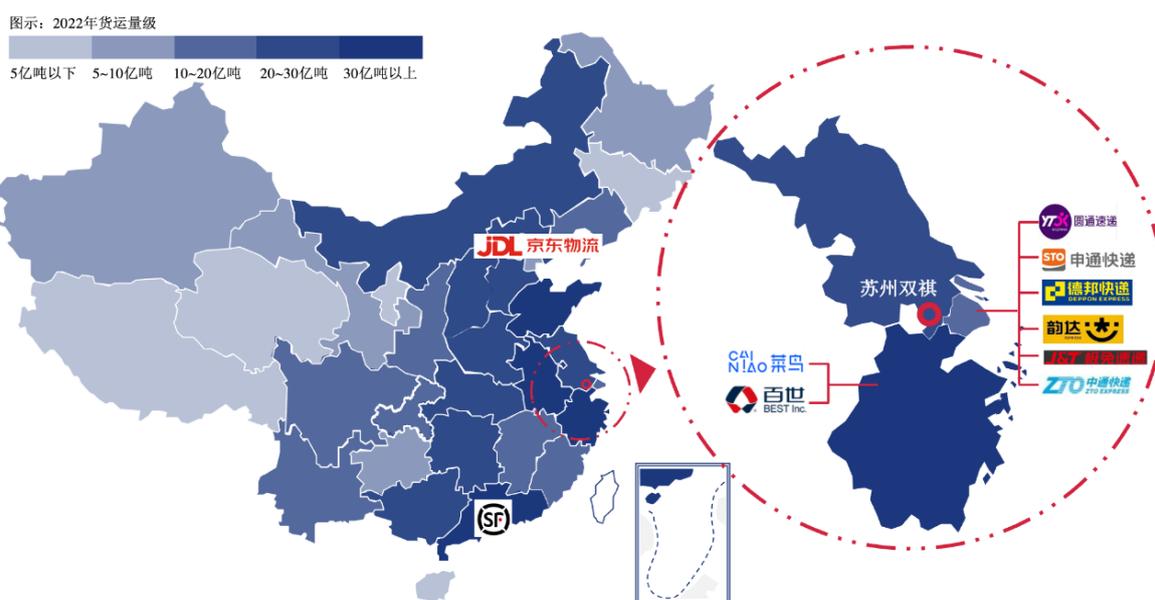
## （6）区位优势

### ①公司地处我国货运业务市场核心区域

公司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地处长三角地区核心区域。根据 2023 年中国统计年鉴数据，长三角地区是我国货物运输量最大的区域之一，江苏省相邻的安徽、山东、浙江分别是我国货运量排名第 1、3、4 的省份，2022 年货运量均在 30 亿吨以上，江苏省货运量位居全国第 5 位，同年货运量规模接近 28 亿吨，该区域对物流装备具有广泛地需求。

### ②公司实现产业链核心企业短距离覆盖

公司距上海和浙江杭州 200 公里车程以内，上述两个城市聚集了国内诸多民营物流前 20 强企业总部，为公司参与其业务提供区位便利；此外，长三角地区亦是我国金属制品、电子电气产业的重要集群，也为公司在人才汇集、物料供应、服务配套等方奠定资源基础。区位优势如图所示：



#### 4、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 （1）企业规模相对较小

报告期各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5,764.18 万元、39,972.39 万元和 40,870.34 万元，相较于物流设备行业龙头企业，公司规模仍相对较小，但目前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因此，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引进高端人才、促进技术研发，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研发能力，树立品牌形象，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进而实现公司经营业绩和企业规模的提升。

##### （2）发展资金有待进一步补充

随着公司近几年的发展，生产规模的增加对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单纯依靠常规银行贷款以及经营所得利润已经难以满足企业持续扩张的速度，且同行业公司已经纷纷借力资本市场融资进行发展。因此，为进一步提升企业竞争实力，更好的应对同行业公司的竞争，公司也需要借助资本市场实现产业规模的快速扩张及跨越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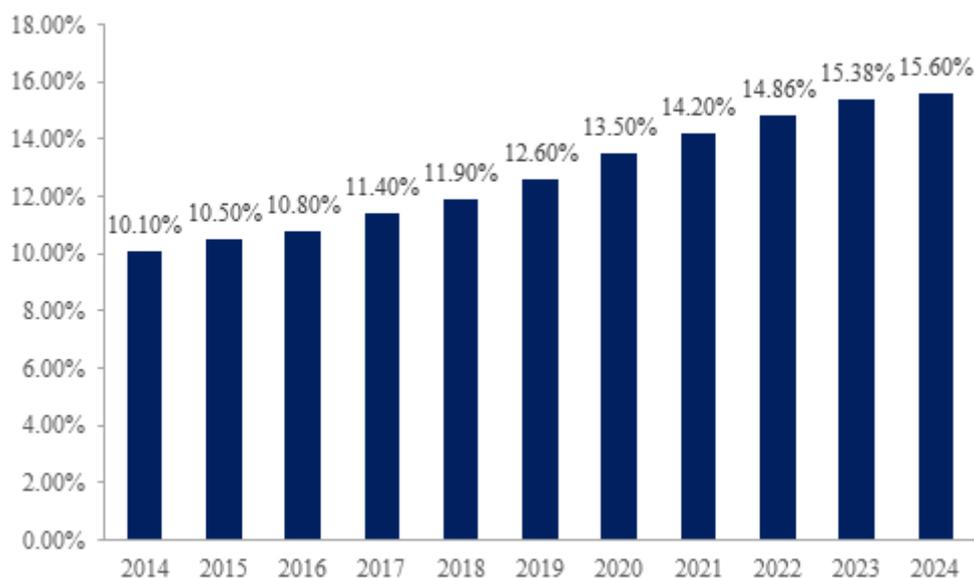
#### （六）行业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 1、行业面临的机遇

##### （1）人口老龄化

近年来，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日益加深，65 岁及以上人口占总人口比重从 2014 年的 10.10% 上升至 2024 年的 15.6%，老年人口增加意味着劳动力人口下降，物流运输作为劳动密集型行业，面临劳动力供给下降的问题，而在装卸搬运等细分领域，对劳动力的依赖程度更高。因此，对于物流装备的下游行业而言，依靠降低成本或扩大销售难以提升利润，物流自动化、智能化带来的降本增效的作用将使物流业作为“第三利润源”战略地位凸显。

##### 2014-2024 年我国人口老龄化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2）新兴技术快速普及

近年来，传感器技术、控制与驱动、定位系统、人工智能、大数据、机器人等技术的兴起与应用，极大的提高了物流装备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物流运输中的装卸、搬运、分拣等环节的运行效率显著提升。未来，随着这些技术的进一步成熟，该等技术在物流装备行业的普及将有利于持续提升产品的分拣传输效率及精确度、降低产品物流运输成本，提升下游行业对于智能物流装备的需求，进而推动智能物流装备制造行业的持续发展。

## （3）装卸产品下游应用场景渐趋丰富带来巨大市场需求

装卸搬运是物流过程中不可缺少的一环，在公路、铁路、航空、水运等物流场景中广泛存在，是最为普遍的物流工作节点，因此，装卸设备在物流领域的市场需求长期旺盛。在生产型企业中，装卸环节同样广泛存在，原材料及成品的出入库，均需要装卸设备作为支撑，且随着生产型企业的智能制造进程加快，各个生产环节的联系将更加紧密，装卸等物流设备的使用能够显著提升运转效率，满足生产型企业的发展需求，因此，在食品、医疗、汽车等领域的应用将更加广泛。综上所述，随着装卸设备的下游应用场景渐趋丰富，市场需求亦随之增加。

## 2、行业面临的挑战

### （1）与国外厂商相比存在一定技术差距

智能物流装备制造行业在欧洲、美国及日本等地区和国家发展较早，具备较强的品牌优势与技术优势，在国际市场上占据主要份额。国内企业起步较晚，得益于我国庞大的市场规模以及有力的政策支持，在智能物流装备领域投入持续加大，缩小了与发达国家厂商之间的差距，但是整体发展水平与国外相比仍具有一定差距。

## （2）行业人才匮乏

智能物流和智能制造行业是高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机械、电气、自动化、计算机等复合型人才来支撑发展。目前，现代物流设备及系统项目管理理念和技术水平更新较快，行业内人才相对紧缺，特别是具有行业经验和技術能力的高层次复合型人才的数量，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行业的发展和提升，成为企业做大做强的瓶颈。

## （七）发行人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 1、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技术实力的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技术研发情况
德马科技	主要从事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智能装备包括智能物流系统、物流机器人等关键设备、核心部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 240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20.10%，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44%，拥有有效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684 项。
中邮科技	主要从事智能分拣系统、智能传输系统和智能专用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 208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16.81%，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9.89%，拥有有效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453 项。
中科微至	主要从事为快递、电商等企业提供输送、分拣、仓储、搬运等智能化物流装备综合解决方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 472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29.12%，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5.98%，拥有有效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243 项。
科捷智能	主要从事智能物流与智能制造系统及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 446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45.23%，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99%，拥有有效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332 项。
锐格科技	主要从事智能物流装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 73 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21.28%，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28%，拥有有效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61 项。
苏州双祺	以智能装卸设备为核心产品的智能物流装备供应商，主要从事物流装卸、输送、分拣等作业场景下的关键自动化设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 44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11.89%，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35%，拥有有效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156 项。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

### 2、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等方面的比较

目前，国内已上市的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产品经营、应用领域等方面各有侧重。综合

行业整体而言，同行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为 22.18%，毛利率水平与行业均值接近。

### 2024 年发行人与可比上市公司业务数据对比

公司名称	营业总收入（万元）	毛利率
德马科技	145,741.63	28.15%
中邮科技	91,225.39	7.38%
中科微至	247,445.05	21.18%
科捷智能	1,207,68.31	32.25%
锐格科技	44,668.46	21.95%
行业平均	-	<b>22.18%</b>
苏州双祺	<b>40,870.34</b>	<b>23.66%</b>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 （1） 主要产品产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类别的产能、产量和销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台

业务板块	期间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智能装卸设备	2024 年度	6,200	5,022	81.00%
	2023 年度	6,200	5,760	92.90%
	2022 年度	6,200	4,017	64.79%

注：公司是一家以智能装卸设备为核心产品的智能物流装备供应商，产品制造工序主要包括激光切割、折弯、焊接、表面处理和组装测试等环节，其中折弯是公司产品制造的核心和必备工序，亦是限制产能的瓶颈生产环节，因此公司主要通过折弯工序对应的关键零件的产能来测算产成品的产能。

##### （2） 主要产品产销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如下：

单位：台

业务板块	期间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智能装卸设备	2024 年度	5,022	5,107	101.69%
	2023 年度	5,760	5,012	87.01%
	2022 年度	4,017	3,921	97.61%

####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0,479.95	99.04%	39,635.04	99.16%	35,575.55	99.47%
智能装卸设备	33,825.34	82.76%	33,313.91	83.34%	29,687.79	83.01%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5,455.24	13.35%	5,591.06	13.99%	5,029.31	14.06%
配件及维修服务	1,199.38	2.93%	730.07	1.83%	858.44	2.40%
其他业务收入	390.39	0.96%	337.35	0.84%	188.63	0.53%
合计	40,870.34	100.00%	39,972.39	100.00%	35,764.18	100.00%

### 3、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单价波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万元/台

产品名称	期间	销售收入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智能装卸设备	2024 年度	33,825.34	5,107	6.62
	2023 年度	33,313.91	5,012	6.65
	2022 年度	29,687.79	3,921	7.57

### 4、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客户结构较为稳定，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与主要客户均签订了销售框架协议，业务稳定、交易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向前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圆通速递	8,153.87	19.95	否
2	京东物流	7,940.37	19.43	否
3	顺丰控股	4,746.21	11.61	否
4	申通快递	3,965.37	9.70	否
5	极兔速递	3,482.60	8.52	否
合计		28,288.41	69.21	-
2023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京东物流	8,463.15	21.17	否
2	顺丰控股	5,860.38	14.66	否
3	菜鸟供应链	5,392.78	13.49	否

4	圆通速递	4,201.10	10.51	否
5	FLASH EXPRESS	4,015.29	10.05	否
合计		27,932.71	69.88	-
<b>2022 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京东物流	11,168.05	31.23	否
2	极兔速递	4,881.76	13.65	否
3	顺丰控股	4,785.88	13.38	否
4	圆通速递	4,262.34	11.92	否
5	FLASH EXPRESS	3,776.96	10.56	否
合计		28,874.97	80.74	-

注：1、上表内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系按照同一控制下所属企业合并口径计算。

公司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的直接、间接股东未在发行人前五大客户拥有权益或任职，不存在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的合作过程中，所签署的合同、订单均为双方平等自愿协商后达成的协议，不存在公司及其关联方、员工向客户提供商业贿赂、利益输送等情形。

## （二）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 1、原材料采购情况

####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板、电机、滚筒、皮带等。公司执行严格的供应商管理机制，采取市场化分散采购，向合格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公司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供应市场竞争充分，市场上供应充足，

公司主要原材料在报告期内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属材料	6,725.73	34.72%	8,592.81	35.30%	4,204.23	37.10%
电气元件	5,280.58	27.26%	6,134.94	25.20%	2,992.03	26.40%
机加工件	3,536.45	18.26%	4,667.50	19.18%	1,816.74	16.03%
功能设备及配件	3,027.87	15.63%	3,967.94	16.30%	1,865.30	16.46%
粉末及油漆	219.58	1.13%	243.08	1.00%	135.85	1.20%

其他	580.88	3.00%	735.24	3.02%	318.09	2.81%
<b>合计</b>	<b>19,371.09</b>	<b>100.00%</b>	<b>24,341.50</b>	<b>100.00%</b>	<b>11,332.24</b>	<b>100.00%</b>

公司主要原材料均为市场化产品，供应渠道稳定。

## （2）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能源主要是电、天然气以及水，由公司所处区域的本地供应商提供，能够满足公司生产需求，公司主要能源的耗用情况与生产规模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采购金额和单价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电力	数量（万度）	356.81	387.10	241.42
	金额（万元）	296.46	351.72	230.92
	单价（元/度）	0.83	0.91	0.96
天然气	数量（万立方）	46.47	65.55	48.23
	金额（万元）	175.86	273.91	201.65
	单价（元/立方）	3.78	4.18	4.18
自来水	数量（吨）	10,139.00	11,409.00	12,605.00
	金额（万元）	4.02	4.68	4.39
	单价（元/吨）	3.96	4.10	3.48

## 3、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保持相对稳定，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的50%的情况。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无公司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大供应商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流程内部控制，经多方询价、审核后方会将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对其采购，公司向贸易商、代理商采购不会使采购价格出现显著差异，不存在向贸易商、代理商以不合理的价格采购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公司向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181.97	16.43	否
2	诺德（中国）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1,766.36	9.12	否
3	苏州立成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195.78	6.17	否
4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1,107.20	5.72	否

5	上海高捷联冠电气有限公司	897.71	4.63	否
合计		8,149.03	42.07	-
<b>2023 年度</b>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352.35	17.88	否
2	诺德（中国）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2,300.26	9.45	否
3	苏州立成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511.86	6.21	否
4	浙江丰原型钢科技有限公司	1,219.21	5.01	否
5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1,068.02	4.39	否
合计		10,451.68	42.94	-
<b>2022 年度</b>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大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911.33	16.87	否
2	诺德（中国）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1,057.68	9.33	否
3	苏州立成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880.49	7.77	否
4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31.08	4.69	否
5	上海高捷联冠电气有限公司	528.12	4.66	否
合计		4,908.70	43.32	-

### （三）主要资产情况

#### 1、主要无形资产

##### （1）域名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1	pairskee.com	www.pairskee.com	苏 ICP 备 2021031155 号-1	2023 年 8 月 31 日

##### （2）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用途	他项权利
				(平方米)					
1	苏(2023)苏州市不动产权第6070477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苏州双祺	19,235.28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288号	至2050年4月29日止	出让	工业用地	无
2	苏(2024)苏州市不动产权第6041950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苏州双祺	30,000.50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北侧(苏吴国土2023-WG-8号)	至2054年8月11日止	出让	工业用地	无

**(3) 商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1		双祺	76207224	40	2024 年 7 月 7 日 -2034 年 7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		双祺	76207190	7	2024 年 7 月 7 日 -2034 年 7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		双祺	76219517	35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34 年 6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		PairsKee- 双祺	50619304	7	2022 年 6 月 7 日 -2032 年 6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		双祺-Pairs Kee	24052898	7	2018 年 5 月 7 日 -2028 年 5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		双祺-Pairs Kee	24049694	40	2018 年 5 月 7 日 -2028 年 5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7		双祺-Pairs Kee	11425114	7	2024 年 1 月 28 日 -2034 年 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8		双祺-Pairs Kee	50651412	7	2021 年 6 月 21 日 -2031 年 6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9		Pairs Kee- 双祺	50639565	7	2021 年 10 月 7 日 -2031 年 10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0		双祺-Pairs Kee	50637909	40	2021 年 7 月 21 日 -2031 年 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1		双祺-Pairs Kee	50631325	35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31 年 6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2		Pairs Kee-双祺	50629899	40	2021年6月28日-2031年6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3		Pairs Kee-双祺	50627240	40	2021年6月28日-2031年6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4		悦祺	37966059	7	2020年1月7日-2030年1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5		悦祺	37960730	40	2020年1月7日-2030年1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6		雅祺	24097550	7	2018年5月7日-2028年5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7		雅祺	24096796	40	2018年5月7日-2028年5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8		双祺-Pairs Kee	1552114	7	2020年6月18日-2030年6月18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商标权不存在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

#### （4）专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25项发明专利、94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有效期	所有人	取得方式
1	ZL201510046510.7	伸缩输送机	发明	2016年10月5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	ZL201510045238.0	一种链条式转弯皮带机	发明	2017年6月20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	ZL201610152900.7	自动化无人伸缩装车输送装置	发明	2017年8月18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	ZL202110125498.4	旋转移动机构	发明	2021年4月9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	ZL202110124800.4	多头快速卸货伸缩机	发明	2021年4月20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	ZL202110565613.X	便于工件批量焊接的压件装置	发明	2021年8月27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	ZL202110566133.5	用于轴承压入机的辊筒自定位装置	发明	2021年8月27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	ZL202310050041.0	多功能装卸货升降设备	发明	2023年5月30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9	ZL202310545236.2	一种数据跟踪控制方法	发明	2023年8月29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0	ZL202310558690.1	一种可折叠的皮带机	发明	2023年8月29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1	ZL202110785894.X	物流自动分拣输送系统	发明	2024年2月13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2	ZL202310588581.4	一种动力型前支撑模块	发明	2023年9月19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3	ZL202311093702.4	一种基于视觉的卸货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3年11月10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4	ZL202311372666.5	托盘贯通式运输用限位装置	发明	2024年1月12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5	ZL202311438989.X	一种基于柔性滚动带输送装置	发明	2024年2月13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6	ZL202410052565.8	一种地轨式直线移动伸缩机	发明	2024年5月14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7	ZL202210318561.0	标箱自动装卸货机构	发明	2024年5月14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8	ZL201711270078.5	一种用于伸缩皮带输送机上的操作站台	发明	2024年5月31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9	ZL202410447244.8	一种栈板批量装车机、装车系统及装车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12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0	ZL202210132629.6	一种自动卸货装置	发明	2024年7月12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1	ZL202410510817.7	一种用于厢式货车的笼车批量装车机及装车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12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2	ZL202410510764.9	一种袋装物料自动码垛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4年7月12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3	ZL202410740824.6	防护装置及下沉式笼车载具输送系统	发明	2024年8月16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4	ZL202410447243.3	一种伸缩同步传动机构及伸缩机	发明	2024年8月16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5	ZL202410892391.6	宽幅伸缩输送机	发明	2024年12月24日	2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6	ZL201620206581.9	漏斗式自动装车机构	实用新型	2016年7月27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7	ZL201620206307.1	自动检测测量系统	实用新型	2016年7月27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8	ZL201620205932.4	自动升降摆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16年8月3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29	ZL201620206306.7	自动伸缩机构	实用新型	2016年9月1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0	ZL201620206026.6	自动整形机构	实用新型	2016年9月1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1	ZL201620617903.9	一种伸缩输送机用折叠式搬运平台	实用新型	2017年1月11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2	ZL201621358634.5	一种自动伸缩皮带装卸车输送机	实用新型	2017年6月20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3	ZL201720859559.9	可对接高度式输送伸缩机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2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4	ZL201720854514.2	万用装卸伸缩皮带输送机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9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5	ZL201721042618.X	伸缩机横移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3月9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6	ZL201721218619.5	驼峰伸缩皮带输送机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10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7	ZL201820021105.9	驼峰伸缩皮带机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7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8	ZL201721670128.4	一种用于伸缩皮带输送机上的操作站台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7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39	ZL201820020803.7	称重伸缩皮带机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1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0	ZL201820018980.1	双秤一体伸缩皮带机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11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1	ZL201820086657.8	伸缩机驼峰机构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18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2	ZL201821747359.5	一种安装在伸缩机头上的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12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3	ZL201921021041.3	一种伸缩输送机专用吊索机构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3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4	ZL201921743579.5	一种皮带伸缩机可调底座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9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5	ZL201921605153.3	一种伸缩机承重限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9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6	ZL201921845237.4	伸缩机的伸缩机构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16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7	ZL201921850888.2	一种伸缩机皮带防跑偏机构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23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8	ZL201921748255.0	一种用于货物输送的链条式螺旋提升机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23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49	ZL201921862230.3	驼峰高度可调的伸缩机驼峰机构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21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0	ZL201922138922.X	模块化伸缩机输送机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28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1	ZL202020424005.8	消防用伸缩皮带机	实用新型	2020年11月20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2	ZL202020424211.9	合流用皮带输送机	实用新型	2020年12月1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3	ZL202022050465.1	一种链板伸缩机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9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4	ZL202022048087.3	一种六节伸缩机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25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5	ZL202121118529.5	一种用于滚筒组装的轴承压入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22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6	ZL202121119238.8	一种滚筒上下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25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7	ZL202121194332.X	一种摇摆式输送机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6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8	ZL202120088662.4	一种新型滚筒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6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59	ZL202120296996.0	立体车库的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3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0	ZL202120284480.4	立体车库防风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6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1	ZL202120399630.6	一种物流运输用卸货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6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2	ZL202122206047.1	弹力框分拣车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7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3	ZL202121579028.7	一种货物的单件分离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1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4	ZL202122323575.5	移动式称重机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18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5	ZL202122309415.5	用于物流分拣系统的防撞支架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18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6	ZL202122586430.4	重型机身搬运吊具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18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7	ZL202122585675.5	一种双秤皮带机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2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8	ZL202220289611.2	一种往复卸件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69	ZL202220290253.7	一种分段式输送机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0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0	ZL202220736149.6	一种笼车托盘两用式辊筒线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0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1	ZL202220909453.6	一种循环式垂直提升机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0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2	ZL202220998679.8	一种笼车托盘两用式垂直升降机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1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3	ZL202221016547.7	一种焊接压紧工装夹具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1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4	ZL202221815865.X	一种伸缩机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5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5	ZL202221777811.9	一种轨道防卡轮机构及包含它的运输轨道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5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6	ZL202221408242.0	一种立体车库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9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7	ZL202221729501.X	可折叠的站人平台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9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8	ZL202221815923.9	输送机的低摩擦输送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9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79	ZL202222868912.3	伸缩限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1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0	ZL202222868854.4	移动锁止机构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1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1	ZL202222871238.4	复式角度调整机构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1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2	ZL202223105905.4	一种液压驱动伸缩皮带机	实用新型	2023年4月11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3	ZL202223504382.0	一种轨道拨片式笼车输送线	实用新型	2023年5月30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4	ZL202320195931.6	一种伸缩皮带机的伸缩机构	实用新型	2023年9月15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5	ZL202321768196.X	折叠型输送装卸机	实用新型	2024年2月13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6	ZL202321769092.0	末端摆动机构及装卸机	实用新型	2024年2月13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7	ZL202322074098.2	一种电动滚筒驱动式转弯皮带输送机	实用新型	2024年2月13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8	ZL202322837590.0	带限位结构的托盘	实用新型	2024年10月22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89	ZL201821787186.X	一种摩擦式滚筒合流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5日	10年	苏州悦祺	原始取得
90	ZL201821787124.9	一种货物分拣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5日	10年	苏州悦祺	原始取得
91	ZL201821787125.3	一种盘式分拣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16日	10年	苏州悦祺	原始取得
92	ZL201821786982.1	一种货物运输线的聚中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13日	10年	苏州悦祺	原始取得

93	ZL201920305122.X	一种物流分拣 输送线	实用 新型	2020年1月10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94	ZL201921027199.1	货物分拣装置 的同步带轮	实用 新型	2020年4月28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95	ZL201921027963.5	用于货物分拣 的传送轮	实用 新型	2020年6月19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96	ZL201921849322.8	一种机械式传 动的盘式分拣 装置	实用 新型	2020年6月30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97	ZL201922017360.3	货物的单件分 离系统	实用 新型	2020年7月10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98	ZL201921845191.6	一种盘式分拣 装置	实用 新型	2020年6月19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99	ZL201921948064.9	一种带DWS 系统的斜坡一 体机	实用 新型	2020年7月7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100	ZL201921947887.X	一种货物聚边 装置	实用 新型	2020年6月30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101	ZL202021091612.3	一种转盘式窄 带分拣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年3月30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102	ZL202023331832.1	一种包裹分拣 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年9月10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103	ZL202023331831.7	一种货物单件 分离系统	实用 新型	2021年9月7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104	ZL202023330163.6	一种带高速 DWS系统的 一体机	实用 新型	2021年11月2日	10年	苏州 悦祺	原始 取得
105	ZL201920728433.7	机器人焊接治 具	实用 新型	2020年4月28日	10年	苏州 雅祺	原始 取得
106	ZL201920729147.2	圆弧折弯模具	实用 新型	2020年5月19日	10年	苏州 雅祺	原始 取得
107	ZL201920729417.X	大型钣金件测 量平台	实用 新型	2020年6月9日	10年	苏州 雅祺	原始 取得
108	ZL201920728640.2	板材卷圆加工 设备	实用 新型	2020年4月28日	10年	苏州 雅祺	原始 取得
109	ZL201920729148.7	机器人焊接快 速夹具	实用 新型	2020年4月28日	10年	苏州 雅祺	原始 取得
110	ZL202021914084.7	一种机器人焊 接用定位工装	实用 新型	2021年7月6日	10年	苏州 雅祺	原始 取得
111	ZL202021913063.3	一种机器人焊 接用火花防护 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年7月6日	10年	苏州 雅祺	原始 取得
112	ZL202021914065.4	一种机器人焊 接用尾气处理 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年7月6日	10年	苏州 雅祺	原始 取得
113	ZL202021913080.7	一种用于钣金 测量的收纳装 置	实用 新型	2021年7月6日	10年	苏州 雅祺	原始 取得

114	ZL202021914034.9	一种用于机器人焊接的工作台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6日	10年	苏州雅祺	原始取得
115	ZL202122053423.8	一件便于工件移动的焊接支撑架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5日	10年	苏州雅祺	原始取得
116	ZL202122086173.8	一种便于拆装的焊接支撑架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5日	10年	苏州雅祺	原始取得
117	ZL202122085255.0	一种定位稳定的焊接夹具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5日	10年	苏州雅祺	原始取得
118	ZL202122099409.1	一种焊接变位机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5日	10年	苏州雅祺	原始取得
119	ZL202122113686.3	一种快锁式焊接夹具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5日	10年	苏州雅祺	原始取得
120	ZL201630097360.8	全自动装车机	外观设计	2016年3月29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21	ZL201730273980.7	输送机	外观设计	2017年6月28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22	ZL201730313294.8	皮带输送机	外观设计	2017年7月14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23	ZL202030476384.0	伸缩输送机	外观设计	2020年8月19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24	ZL202130021844.5	竹节型滚筒	外观设计	2021年1月13日	10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25	ZL202130860223.6	半自动装卸货伸缩机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27日	15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26	ZL202130860224.0	移动式伸缩机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27日	15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27	ZL202130860353.X	站人平台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27日	15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28	ZL202130860347.4	摇臂式伸缩输送机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27日	15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129	ZL202230498008.0	立体车库	外观设计	2022年8月2日	15年	苏州双祺	原始取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专利不存在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

### （5）软件著作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27项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双祺伸缩皮带式称重扫码智能一体机控制系统软件 V1.0.0	2017SR460852	2017年8月21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2	双祺伸缩皮带机控制软件 V1.0	2017SR705786	2017年12月19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3	双祺伸缩皮带机控制软件 V2.0	2017SR705501	2017年12月19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4	双祺可编程控制器伸缩皮带机软件 V1.0	2020SR0562223	2020年6月3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5	双祺三节伸缩皮带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1090772	2021年7月23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6	双祺四节伸缩皮带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1090718	2021年7月23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7	双祺五节伸缩皮带机控制软件 V1.0	2021SR1090719	2021年7月23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8	双祺分拣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 V1.0	2022SR0477101	2022年4月15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9	双祺提升机控制系统 V1.01	2023SR0150961	2023年1月29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10	双祺往复托盘式提升系统 V1.02	2023SR0466791	2023年4月12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11	雅祺钢板激光切割控制管理系统 V1.0	2019SR0474296	2019年5月16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雅祺
12	雅祺机身直线度测量软件 V1.0	2019SR0474585	2019年5月16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雅祺
13	雅祺卡槽式焊接夹具控制软件 V1.0	2019SR0474768	2019年5月16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雅祺
14	雅祺新型圆弧折弯控制软件 V1.0	2019SR0474582	2019年5月16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雅祺
15	雅祺自动化铣床机管理软件 V1.0	2019SR0474801	2019年5月16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雅祺
16	雅祺半成品钣金出库管理系统 V1.0	2019SR0609130	2019年6月13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雅祺
17	钣金加工车间安全管理系统 V1.0	2019SR0605623	2019年6月13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雅祺
18	雅祺半成品钣金入库管理系统 V1.0	2019SR0609885	2019年6月13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雅祺
19	悦祺输送机分拣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19SR0018266	2019年1月7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悦祺
20	悦祺智能 E+DWS 智能信息采集管理系统 V1.21.01	2019SR0043658	2019年1月14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悦祺
21	悦祺智能 WCS 分拨仓储系统 V1.0.1	2020SR0701325	2020年6月30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悦祺
22	悦祺 E+DWS 全自动分拣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20SR1111869	2020年9月17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悦祺
23	悦祺 E+DWS 智能分拣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20SR1112261	2020年9月17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悦祺
24	悦祺智能 E+DWS 智能信息管理系统 V1.21.01	2020SR0685947	2020年6月29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悦祺
25	双祺消防伸缩机控制软件 V1.0	2024SR1051688	2024年7月24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26	双祺二节伸缩皮带机控制软件 V1.0	2024SR1059726	2024年7月24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27	双祺六节伸缩机控制软件 V1.0	2024SR1791925	2024年11月14日	50年	原始取得	苏州双祺
----	------------------	---------------	-------------	-----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上述软件产品不存在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

## 2、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32006157	苏州双祺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2年11月18日	三年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522Q11120R0M	苏州双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3日	2025年8月22日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522E10644R0M	苏州双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3日	2025年8月22日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522S10587R0M	苏州双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3日	2025年8月22日
5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423En001R0M	苏州双祺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月16日	2026年1月15日
6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证书	NSI22FWB0285R0S-5	苏州双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1日	2025年9月20日
7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苏吴临行审排字第2021-023号	苏州双祺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21日	2026年12月20日
8	排污登记回执	91320506570312188C001W	苏州双祺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2025年5月11日	2030年5月10日
9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2604376	苏州双祺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年7月21日	2026年10月9日
10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TS2432655-2027	苏州双祺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2月6日	2027年2月5日
11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回执	3205966599	苏州双祺	苏州海关驻吴中办事处	2016年8月16日	长期
1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524Q11282R0M	苏州雅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0日	2027年8月19日
1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524S10759R0M	苏州雅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0日	2027年8月19日
14	排污登记回执	91320506MA1NEAYK3E001Y	苏州雅祺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2025年5月11日	2030年5月10日
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523Q10878R0S	苏州悦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2日	2026年6月11日
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205060474440	苏州悦祺	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7月27日	2027年7月26日
17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回执	3205967B3X	苏州悦祺	苏州海关驻吴中办事处	2022年4月1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公司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	---	-------------------

注：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将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到期，公司正在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申请复审工作。

### 3、主要固定资产

#### (1)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高功率激光切割机	1	2,572,649.57	1,690,445.23	882,204.34	34.29%	否
大功率数控激光切割主机系统	1	2,222,222.22	1,583,333.10	638,889.12	28.75%	否
高功率激光切割系统	1	2,123,893.80	941,593.00	1,182,300.80	55.67%	否
喷涂线	1	1,840,707.96	845,191.62	995,516.34	54.08%	否
起重机	24	1,655,539.82	406,297.16	1,249,242.66	75.46%	否
电液伺服数控折弯机	1	1,623,931.62	1,157,051.70	466,879.92	28.75%	否
机器人	5	1,237,168.16	401,564.25	835,603.91	67.54%	否
电液伺服数控折弯机	1	1,136,752.14	746,941.07	389,811.07	34.29%	否
机器人焊接智能系统	1	980,000.00	249,618.03	730,381.97	74.53%	否
高速光纤激光切割机	1	840,707.97	66,556.00	774,151.97	92.08%	否
喷粉设备	1	619,469.03	284,439.54	335,029.49	54.08%	否
抛挖机	1	606,194.69	254,349.12	351,845.57	58.04%	否
合计	-	17,459,236.98	8,627,379.82	8,831,857.16	50.59%	-

#### (2) 房屋建筑物情况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1	苏（2023）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70477 号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 288 号	23,296.29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工业	无

注：上述为公司股份改制更名后换发新的不动产权证书，原证书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取得，编号：苏（2020）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19149 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房屋建筑物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

#### (3) 租赁房产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苏州雅祺	苏州怡源机电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工业园荡湖路 228 号（1 号、2 号楼等）	9,929.59	2023 年 4 月 20 日至 2026 年 4 月 19 日	生产
苏州雅祺	苏州怡源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工	6,104.10	2023 年 4 月 20 日至	生产

	机电有限公司	业园荡湖路 228 号厂区内北侧场地		2026 年 4 月 19 日	
--	--------	--------------------	--	-----------------	--

注：出租方苏州怡源机电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取得上述建筑对应的不动产权证书，编号：苏（2017）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10147 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子公司苏州雅祺租赁上述房产用于钣金件等核心精密部件的加工，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将于 2026 年 4 月到期，合同约定到期后，同等条件下苏州雅祺拥有优先承租权。苏州雅祺生产经营对厂房以及办公场所不具有特殊要求，租赁房产具有可替代性，现有租赁场所周边可替代房产资源较为充足。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为“智能物流装备产能建设项目”，该项目将扩大自有生产基地，计划在建成后部分产能搬迁至自有土地，因此公司通过租赁取得生产经营场地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 （四）其他披露事项

##### 1、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重大销售合同的判断标准为：报告期各期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含税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150.00 万美元的销售合同或订单，以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涉及的销售框架性协议。上述合同的基本情况截至报告期末的履行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2022 年 1 月 16 日-2023 年 2 月 28 日）	京东物流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2	设备采购框架合同（2023 年 3 月 28 日-2025 年 3 月 27 日）	菜鸟供应链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3	伸缩设备采购框架合同（2022 年 3 月 30 日-2023 年 3 月 29 日）	圆通速递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4	传输设备买卖合同（2022 年 9 月 22 日）	顺丰控股	否	伸缩机	1,539.71 万元	履行完毕
5	FLASH 单机设备采购框架合同（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0 日）	FLASH EXPRESS CO.LTD	否	伸缩机、皮带输送机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6	FLASH 大中型设备采购合同（2024 年 7 月 24 日）	FLASH EXPRESS CO.LTD	否	自动分拣机	345 万美元	正在履行
7	伸缩机、皮带线及其配套设备采购合同（2023 年 1 月 13 日）	FLASH EXPRESS CO.LTD	否	伸缩机、皮带及其配套设备	399 万美元	履行完毕
8	交叉带分拣机及其配套设备采购合同（2023 年 7 月	FLASH EXPRESS CO.LTD	否	交叉带分拣机及其配套设备	230 万美元	履行完毕

	17日)					
9	采购合同（2023年3月17日-2024年4月30日）	京东物流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0	采购框架合同（2022年2月20日-2025年2月19日）	极兔速递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1	2023年度伸缩机采购框架合同（2023年3月15日-2024年3月15日）	顺丰控股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2	圆通伸缩设备采购框架合同（2023年3月30日-2024年3月29日）	圆通速递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3	采购订单（2023年2月3日）	中科微至	否	伸缩机	1,556.00万元	履行完毕
14	伸缩机设备采购框架合同（2024年5月10日-2025年5月10日）	圆通速递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5	设备采购合同（框架）（2024年4月19日-2025年4月30日）	京东物流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6	伸缩机项目设备合同（2024年3月1日-2025年3月31日）	申通快递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7	2024年度伸缩机项目采购框架合同（2024年3月11日-2025年3月10日）	极兔速递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8	21米伸缩机项目采购框架合同（2024年3月11日-2025年3月10日）	极兔速递	否	伸缩机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注：根据2024年12月31日美元兑中国在岸人民币汇率中间价7.1884换算，上述合同金额345万美元约等于2,480.00万元人民币，399万美元约等于2,868.17万元人民币，230万美元约等于1,653.33万元人民币。

## 2、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重大采购合同的判断标准为：报告期各期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含税金额大于1,000.00万元人民币的采购合同或订单，以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涉及的采购框架性协议。上述合同的基本情况截至报告期末的履行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合同（2022年2月7日-2025年2月6日）	浙江丰原型钢科技有限公司	否	金属材料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	订购单（2023年3月15日）	浙江丰原型钢科技有限公司	否	冷拉型钢	1,076万元	履行完毕
3	采购框架合同（2023年9月20日-2026年9月19日）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金属材料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采购框架合同（2023年9	苏州立成金属	否	金属材料	框架合同	正在

	月6日-2026年9月5日)	科技有限公司				履行
5	采购框架合同（2022年1月1日-2025年1月1日）	诺德（中国）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否	电气元件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6	采购框架合同（2024年4月11日）	上海高捷联冠电气有限公司	否	电气元件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采购框架合同（2022年2月2日-2025年2月1日）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否	功能设备及配件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 3、重大借款合同

公司重大借款合同的判断标准为：已履行及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1,000.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借款合同。上述合同的基本情况截至报告期末的履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苏州双祺	无	4,500	2021年3月26日-2031年2月1日	商积童、杜冬芹提供最高额保证、苏州双祺提供土地最高额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苏州双祺	无	2,000	2022年12月28日-2023年12月26日	苏州双祺提供土地最高额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苏州双祺	无	1,000	2023年10月12日-2024年10月11日	—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苏州双祺	无	1,000	2023年10月13日-2024年10月12日	—	履行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苏州双祺	无	1,000	2023年11月16日-2024年11月15日	—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苏州双祺	无	1,000	2023年11月17日-2024年11月16日	苏州双祺提供专利质押担保	履行完毕
7	贷款合同	苏州双祺	无	1,000	2023年9月26日-2024年9月25日	—	履行完毕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苏州双祺	无	3,000	2021年11月26日-2022年11月25日	—	履行完毕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苏州双祺	无	2,000	2023年1月10日-2024年1月9日	—	履行完毕
10	贷款合同	苏州双祺	无	1,000	2024年9月26日-2025年9月25日	—	正在履行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苏州雅祺	无	1,000	2024年12月24日-2025年12月23日	—	正在履行

### 4、重大抵押、质押合同

公司重大抵押、质押合同的判断标准为：已履行及正在履行的作价金额在 1,000.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抵押或质押合同。上述合同的基本情况截至报告期末的履行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0110200010-2022年吴县（抵）字0271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确保编号为0110200010-2021年（吴县）字00173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的履行，担保范围内主债权最高余额为7,687.06万元	苏（2022）苏州市不动产权第6015021号	2021年1月5日-2031年3月26日	履行完毕
2	ZY03122300831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确保编号为JK202311171006339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履行，进行专利质押，质押物作价1,000万元整	专利号为：ZL201510046510.7的发明专利	2023年11月17日-2024年11月16日	履行完毕

#### 四、 关键资源要素

##### （一）发行人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快速装卸设备、智能分拣与输送集成项目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深耕机械设计、机电控制等技术领域，不断在各行业领域寻找以物体目标性位移为常态化需求，且存在需求痛点的应用场景，旨在通过适配的产品开发验证，解决客户的痛点和需求。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以持续发展为立足点，重视人才引进和技术创新，具备较为成熟的生产技术、产品研发和设备定制化生产能力。在快速装卸设备、智能分拣与输送集成项目产品领域，公司已经掌握多项核心技术，产品体系化不断丰富，伸缩机控制能力、物流分拣输送效率等指标持续改善，形成了较高的核心技术水平，为公司快速装卸设备、智能分拣与输送集成项目产品提供了技术保证。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基于模块化的快速方案设计选型技术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经过多年在规划方案设计模块化及功能选型标准化、产品制造工艺等方面的经验总结和归档，逐步形成在设计图纸、零部件选型、技术参数、制造工艺实现等方面的综合性、模块化设计资料库，在新产品和新项目在方案各设计阶段，可充分从设计库中调用成熟的技术模块资料模块，大幅提升公司产品方案设计效率和产品研发成功率。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2	智能伸缩高速输送机械设计技术	该技术通过多级结构同步伸缩、皮带驱动缠绕方法重载驱动、保持结构装置同步升降、皮带运行自动纠偏等机械结构的设计和优化，利用计算机和先进控制算法，可实现多个伸缩框架同时进行伸缩动作、升降运动动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作和皮带高速输送等功能，并可承受较大负载，保障了提高设备传动的效率、稳定性、使用寿命和设备可靠性，降低设备维护成本。			
3	机械装置自动化位移稳定定位技术	该技术主要通过电机驱动自适应算法驱动、机械结构精准定位系统惯量合理布局和智能感知检测等技术的综合应用，对机械位移装置及控制进行设计优化，实现机械装置自由精准快速移动、精准稳定定位承载力强化、半自动化远程操作等一系列功能。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4	低噪节能设计技术	该技术通过应用声源设计、吸声设计、动平衡控制等一系列技术，使得设备减少振动和摩擦，降低反射声，减少振动的传递和辐射噪声辐射；同时，通过低摩擦材料和低功率电机选用，以及开环控制技术匀速停车 S 型曲线闭环控制算法等技术应用，降低设备功耗，满足重载输送需求的同时实现了低噪音设计。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5	有限元仿真分析技术	该技术是一种利用计算机模型和算法来模拟和预测系统和产品性能的方法。用以解决公司低成本实现产品和方案的高效率验证，能够帮助公司在产品设计阶段发现潜在的问题，减少试验次数，缩短研发周期、降低成本，并提高产品的质量和可靠性。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6	物流装备金属工件精密制造技术	自动化制造方面，公司规划、设计、研发、引进自动化生产设备和管理系统，可实现焊接、裁切等工序作业自动化，并完成可视化管理，大幅提升生产效率。大型化制造方面，公司可实现 10m 大型工件的折弯成型、切割和喷涂加工，具备日产 300 件以上大型工件能力。模块化制造方面，公司将伸缩机各零件划分为小模块，能够实现焊接模块化、半自动化、工位化，大幅提高效率和工艺水平。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7	基于物流装备精准运行的电气控制技术	伸缩控制方面：以 PLC 编程实现伸缩启停、休眠及报警，能够实现装卸搬运柔性化，有效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提升控制方面：采用 S 型曲线控制驱动算法，结合垂直提升稳定纠偏技术以及不同货物类型载具，能够实现各种粉状、粒状、块状物料货物在垂直输送场景下实现精准定点、定位运输功能。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8	数据跟踪控制技术	该技术通过扫描工作站、仓储中央集成控制系统、分布式传感器等共同协同作业，再通过算法实现对货物信息精准判断并执行分拣指令，能够大幅度缩小累计误差，提高分拣准确率。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9	基于视觉的卸货方法及系统	该技术是将视觉传感器、激光雷达传感器及机械臂的组合应用，通过算法不断深度学习，筛选出符合目标箱型货物的候选框，过滤掉虚拟货物，大幅度提高自动化卸货时箱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型货物检测算法的定位精度。			
10	物流品自动分拣及输送技术	该技术包括扩散供料单元、货物上料密集模块输送单元、称重聚中输送单元和相机扫描单元系统和分料单元，通过卷积神经网络模型实现对堆积相机对实时运动中的货物姿态拍照，驱动密集模块输送单元单独动作来的实现货物快速单件流分离，并能自动对货物进行叠件检测和类型区分，不会造成局部的货物堆。实现了物流系统内半自动化向自动化的转变，提升了整体系统运行效率。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11	分拣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技术	该技术利用人工智能、机器视觉传感器、条码扫描、无线射频标签、物联网等技术，能够自动识别货物类型、条码、设备运转状态等信息，实现按照指定的规则进行分类分析、和分拣输送、打包等操作，大幅提高了分拣速度和准确性，提升了物流分拣的智能化水平。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12	智能装备控制平台技术	该技术为实现了分拣和物流作业全过程的智能化管理和控制的系统平台（WCS），可实现对仓库集成系统内各种物流设备的智能调度集成控制、任务调度与优化、实时监控与反馈、数据分析与报表，以及智能联动作业，提高了作业效率和精度，并可预测和优化作业流程，显著提高仓储物流系统的整体运作自动化水平和运营效率。	自主研发	智能物流装备	是

## （二）发行人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如下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32006157	苏州双祺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2年11月18日	三年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522Q11120R0M	苏州双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3日	2025年8月22日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522E10644R0M	苏州双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3日	2025年8月22日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522S10587R0M	苏州双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3日	2025年8月22日
5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423En001R0M	苏州双祺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月16日	2026年1月15日
6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证书	NSI22FWB0285R0S-5	苏州双祺	中标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1日	2025年9月20日
7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苏吴临行审排字第2021-023号	苏州双祺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21日	2026年12月20日
8	排污登记回执	91320506570312188C001W	苏州双祺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2025年5月11日	2030年5月10日

9	建筑业企业资质 证书	D332604376	苏州 双祺	苏州市行政审批 局	2022年7 月21日	2026年10 月9日
10	特种设备生产许 可证	TS2432655-2027	苏州 双祺	江苏省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23年2 月6日	2027年2月 5日
11	海关进出口货物 收发回执	3205966599	苏州 双祺	苏州海关驻吴中 办事处	2016年8 月16日	长期
12	质量管理体系认 证证书	18524Q11282R0M	苏州 雅祺	中标联合（北京） 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8 月20日	2027年8月 19日
13	职业健康安全管 理体系认证证书	18524S10759R0M	苏州 雅祺	中标联合（北京） 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8 月20日	2027年8月 19日
14	排污登记回执	91320506MA1NE AYK3E001Y	苏州 雅祺	全国排污许可证 管理信息平台	2025年5 月11日	2030年5月 10日
15	质量管理体系认 证证书	18523Q10878R0S	苏州 悦祺	中标联合（北京） 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6 月12日	2026年6月 11日
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20506047444 0	苏州 悦祺	苏州市吴中区市 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7 月27日	2027年7月 26日
17	海关进出口货物 收发回执	3205967B3X	苏州 悦祺	苏州海关驻吴中 办事处	2022年4 月1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 需的全部资质		是	公司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 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注：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将于2025年11月18日到期，公司正在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申请复审工作。

### （三）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 （四）发行人员工及核心技术研发人员情况

#### 1、员工结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正式员工人数为370人，人员结构、学历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 （1）人员结构

项目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233	62.97%
管理及行政人员	46	12.43%
研发人员	44	11.89%
销售人员	47	12.70%
总计	370	100.00%

#### （2）受教育程度

项目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	----	--------

硕士	4	1.08%
本科	64	17.30%
大专	69	18.65%
大专以下	233	62.97%
<b>总计</b>	<b>370</b>	<b>100.00%</b>

## 2、核心技术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研发人员均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与丰富的行业经验，为公司核心技术开发及推广应用贡献了重要力量。公司核心技术研发人员较为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王策	1982年1月	研发中心总监，2023年5月至2026年5月	2004年9月至2012年7月，历任南京普爱射线影像设备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6年1月更名为南京普爱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和机械设计主任；2012年8月至2014年4月，任苏州金三艾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4年5月至2019年5月，任江苏中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结构设计经理；2019年6月至2023年4月，任扬州金鹏机场配套设备有限公司技术总工；2023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专家和研发中心总监	中国	本科	工程师
2	张久兵	1975年6月	技术总工程师，2022年7月至2025年7月	1998年7月至2005年4月，任蚌埠振冲安利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前身：安徽省蚌埠安利机器厂）工程师；2005年5月至2010年3月，任马尼托瓦克起重设备（中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0年4月至2022年6月，任安徽柳工起重机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2022年7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工程师	中国	本科	高级工程师
3	任帅	1987年9月	研发中心副总监，2025年3月至2030年3月	2012年10月至2013年9月，任广运机电（苏州）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3年10月至2019年4月，任双祺有限机械主管；2019年5月至2020年2月，任苏州奥美特电气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20年3月至2021年6月，任苏州悦祺规划主管；2021年7月至2022年3月，自由职业；2022年3月至	中国	本科	工程师

				今，历任公司设计部经理和研发中心副总监			
4	闫俊阳	1979年3月	电气软件部经理，2024年11月至2029年11月	2004年7月至2010年9月，任宝龙自动机械（深圳）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4年5月，任德利九州物流自动化系统（苏州）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6年6月更名为中集德立物流系统（苏州）有限公司）自动化工程师；2014年5月至2020年7月，任苏州金峰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电气经理；2020年8月至2021年6月，任浙江科新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副经理；2021年6月至2021年10月，任浙江新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副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电气软件部经理	中国	本科	-
5	赵峰	1986年12月	产品组主管，2021年4月至2026年4月	2011年7月至2012年5月，任荣成锻压机床有限公司制图员；2012年5月至2016年5月，任山东宁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6年6月至2018年4月，任上海比特汽车减震器制造有限公司设计主管；2018年4月至今，任公司产品组主管	中国	本科	工程师
6	薛亚磊	1989年7月	研发部主管，2023年10月至2028年10月	2013年7月至2016年1月，任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工程师；2016年1月至2020年6月，自由职业；2020年7月至2020年9月，任苏州市永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11月更名为苏州永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主管。	中国	本科	工程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如下：

人员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王策	作为发明人，共获得1项授权发明专利，全面负责公司研发中心管理，主导公司技术评审、技术攻关等工作，主持并参与研制舱内自行走伸缩滚动带散货装载等工作。
张久兵	作为发明人，共获得1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在公司主导了火车装卸设备新产品的开发，满足火车装卸的需求，降低装卸工人劳动强度，提升装卸效率；主导了螺旋提升机新产品的开发，解决物流行业跨层箱式物料连续输送问题；参与伸缩输送机全系列产品的结构件CAE分析计算，为伸缩输送机新产品的迭代升级提供理论依据，有利于提升产品可靠性。

任帅	作为发明人，共获得 3 项授权发明专利及 6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在公司参与了首台链式皮带转弯机设计开发，主导了首台 2 节、3 节、4 节和 5 节伸缩机设计开发以及不同固定段长度系列化设计，并且参与了铁路运输针对袋装物料火车装车机的开发。
闫俊阳	作为发明人，共获得 1 项授权发明专利，在公司参与了移动伸缩机、非标伸缩机、提升机、分拣类项目、火车装卸设备和整车装卸项目电控部分的研发工作。
赵峰	作为发明人，共获得 4 项授权发明专利、19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及 5 项外观专利，主导和参与公司主营产品伸缩机的设计研发，参与了老产品及在制品的优化降本，在不降低产品质量的基础上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及工艺，降低了成本。
薛亚磊	作为发明人，共获得 3 项授权发明专利及 13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在公司主导了垂直提升类系列产品的开发销售，包括往复式提升机，连续式提升机；应对物流行业的笼车输送，针对性开发了笼车往复式提升机产品；应对新能源行业及家电行业等工厂自动化场景，开发了可自动对接产线的往复式提升机和 C 型、Z 型连续式提升机，有利于实现公司扩大市场覆盖面的战略规划。

## （五）发行人在研项目及研发投入情况

### 1、在研项目

公司结合已有技术基础与市场应用发展趋势，不断对核心技术进行深入开发、持续完善，以提高产品竞争力、生产制造效率、优化生产工艺和丰富产品类别，保证公司的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拟达到目标	预计经费投入（万元）	所处阶段
航空件装卸装备的研发	突破物流装卸领域行李包裹类柔性输送技术：加快行李和货物周转速度，大幅降低劳动强度的同时减少员工需求，卸载/装载速度比传统皮带式装载机提高 30%-50%，在处理大容量、重负载的飞机及航班集中到港情况时，可显著提高行李分发效率。	305.00	样机测试
自送风伸缩机的研发	在伸缩机边伸缩的同时，自带空气循环系统，无需外部风源，提高灵活性。节能设计降低能耗。模块化设计便于安装和维护。低噪音运行改善工作环境。伸缩结构适应不同空间需求。	125.00	样机测试
快速周转工具车的研发	通过快速周转工具车，解决传统搬运效率低，人工成本高，搬运劳动强度大的行业痛点，实现物料的快速搬运。通过快速周转工具车可单次搬运 50KG 货物无障碍运输，降低劳动强度，增加搬运效率。	40.00	样机组装
高标准伸缩机的研发	相较于传统伸缩机可能存在的结构不稳定、使用寿命短、操作复杂、维护成本高、安全性不足等问题。高标准伸缩机通过使用高强度钢材，采用轻量化设计，在保证强度的同时，减轻伸缩机整体重量；通过模块化设计，便于维护和部件更换，提高维修效率。	110.00	样机组装
六节超长伸缩机的研发	为满足市场大型化装卸需求及对设备空间提出的更高要求，通过研发六节超长伸缩机解决同样安装空间伸出长度不足的问题。多节设计可增强稳定性，避免传统单节伸缩机在长距离时的晃动问题。	70.00	样机测试

十一层立体停车库	为解决城市核心区域土地稀缺,传统停车场占地大相关痛点,通过机械传动垂直堆叠设计,单车位占地面积仅为传统停车场的 1/10~1/15,尤其适合寸土寸金的商业区、医院等场景,提高空间利用率。	395.00	样机组装
火车半自动装车机	针对传统装车高度依赖人工,效率低下,且工作环境恶劣,安全性及稳定性较低;装车不均匀可能导致火车运行不稳定,增加运输风险;以及无法实时监控装车过程导致管理困难等行业痛点,半自动装车机通过移动平台、伸缩机、输送机模块化集成,减少人力工作强度,提高安全性,避免工人在危险环境中作业;通过配备称重和监测系统,确保装车均匀,减少偏载风险;通过数据监控和记录,方便管理和优化流程;能够适应不同车型,灵活性高。	160.00	方案设计
半自动装车机	针对集装箱内装卸效率低、人力成本高或者货物损坏等问题,半自动装车机通过结合机械传动、传感器技术、自动化技术,实现装卸货系统和车厢自动对齐,通过传送带快速搬运货物,减少人工搬运时间;通过配备防碰撞设计,减少工人受伤风险,避免货物损坏;操作灵活性方面,能支持不同尺寸的集装箱和货物类型,适应多种场景。	120.00	样机组装

## 2、研发投入

为了适应伸缩机行业的发展变化,保证对下游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工艺水平,公司重视对新技术、新工艺和产品研发的投入,为公司核心技术体系的建立和完善提供充分的技术资源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1,779.11	1,826.11	1,105.54
营业收入(万元)	40,870.34	39,972.39	35,764.18
研发费用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	4.35%	4.57%	3.09%

### (六) 公司研发创新机制

技术创新是公司发展的力量和源泉,进入伸缩机制造领域以来,公司一直立足于技术和产品的不断创新,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研发创新架构

公司注重研发创新架构的构建,经过多年的实践与调整,建立了设计部、研发部、电气软件部三大技术研发平台,下属各个研发小组之间分工合理、协作高效,为公司持续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奠定坚实基础,研发创新架构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为公司技术水平的提高提供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 2、研发创新流程

持续高效的技术研发创新是促使公司技术水平不断进步的重要因素。为对项目的研发进行高效化管理，提高研发项目的执行效率，公司建立了细致且高效的研发创新项目开展流程，在提高项目开展的效率同时，缩短了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时间，提升了公司综合技术水平，增加研发创新成果转化效率。详细研发创新流程参见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四）主要经营模式”之“3、研发模式”。

## 3、研发创新人才培养制度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和研发团队建设，通过公开招聘、联合培养、研发基地等方式引进优秀人才，不断壮大研发队伍；同时，公司不断优化内部自主培养机制，建立并完善产学研合作机制，设立专项经费进行高水平的学术交流，培养员工创新研发能力。

## 4、研发创新人才激励制度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研发绩效考核制度，并设立了相应的研发创新奖励机制，实施专利激励、项目考核与激励等激励措施，发现并提拔研发人才、稳定技术队伍，保证核心技术团队的竞争力和稳定性。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完善的研发组织架构及管理制度，构建了完善的研发创新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公司已形成了完善、系统的研发创新机制，并将继续以研发创新作为核心竞争力，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力度，保持较强的持续研发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研发创新成果的转化能力。

##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在境外拥有其他资产，除向境外客户销售外，公司的经营业务全部在境内，尚不存在境外经营之情形。

##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行政处罚，具体参见“第六节 公司治理”之“四、违法违规情况”，该违规违法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不

会对苏州雅祺及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除上述行处罚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处罚的情况。

## 七、 其他事项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不存在准则要求披露的内容及发行人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一、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设置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和机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以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资金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制度。

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治理规范性文件规范运行，相互协调、相互制衡、权责明确，在公司治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 （一）股东会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股东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召开、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监事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设2名独立董事，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1名为会计专业人员。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履行职权，出席董事会会议，对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依法筹备了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事务。董事会秘书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或类似安排情况。

## 三、 内部控制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知情权、提案权、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进行了具体规定。上述《公司章程》以及各项细则在内容上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程序上经过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合法有效。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

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在经营成果真实性、经营业务合规性、内部控制有效性方面达到了内部控制目标。未来，公司将根据宏观环境和自身情况的变化，不断完善内控体系，规范内控制度的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 （三）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230Z0303 号），认为苏州双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四、 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相关主管机关的重大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2022 年 11 月 24 日，苏州雅祺精密钣金有限公司因开展精密生产含颗粒物的生产活动未按照规定使用污染防治设施，苏州市生态环境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四十八条第一款以及第一百零八条第（五）的规定向苏州雅祺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行罚字（2022）06 第 228 号），给予苏州雅祺人民币 2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苏州雅祺已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缴纳罚款，并进行针对性整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产整治：...（五）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石油、化工、制药、矿产开采等企业，未采取集中收集处理、密闭、围挡、遮盖、清扫、洒水等措施，控制、减少粉尘和气态污染物排放的；”苏州雅祺所受处罚金额为 2 万元，属于上述规定中罚款数额范围的最低金额范围，同时苏州雅祺未因上述事项受到责令停产整治的处罚，因此苏州雅祺的违法行为不属于法定情节严重的行为。

依据苏州市环境保护局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2017年修订），对于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而处二万元以上八万元以下的罚款的，裁量等级性质为“一般”，未达到“较重、严重”的幅度标准。此外，苏州雅祺已完成此次行政处罚的信用修复。

因此，该违规违法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不会对苏州雅祺及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违规占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制定《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相关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事项做出了明确规定，上述制度的有效执行将有利于保障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占公司利益。

## 六、 同业竞争情况

###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物流装卸、输送、分拣等作业场景下的关键自动化设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1	苏州众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	26.67%	否

2	苏州胜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	99.00%	否
3	苏州同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	99.00%	否
4	苏州商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业务	99.00%	否
5	苏州商顺祺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餐饮管理；品牌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品添加剂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餐饮服务	100.00%	否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

##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 1、关联自然人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商积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84.96%	1.09%

##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自然人股东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公司不存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自然人股东。

## （3）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商积铁	董事
胡光	董事
曾全	独立董事
李善良	独立董事
周善金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朱中文	监事
许小芳	监事
雷家荣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4）其他关联自然人

除上述主要关联方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公司的关联方。

## 2、关联法人

### （1）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合营、联营企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2 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参股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苏州雅祺	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悦祺	公司全资子公司

### （2）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 （3）公司其他关联法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苏州众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商积童持股 26.67%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

	业
苏州胜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商积童持股 99%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苏州同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商积童持股 99%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苏州商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商积童持股 99%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苏州商顺祺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商积童持股 100% 的企业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曾全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苏州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曾全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苏州恩都法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曾全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汉鼎世纪企业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曾全之配偶持股 100% 的企业
山东泰山瑞豹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善良配偶的姐妹担任经理的企业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雷家荣曾担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企业，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离任
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雷家荣持股 7.0615% 的企业
青阳县蓉城镇芳黛服装店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雷家荣曾经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安徽悦达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雷家荣之姐姐配偶持股 100%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合肥竞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雷家荣之姐姐持股 90% 的企业

注：吴中盈运、吴中引智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签订了《关于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吴中盈运拟购买商积童持有的 3,323,810 股公司股份。经各方协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商积童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通过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 100 股股份，成交价格为 10.39 元/股，吴中盈运购得 100 股；2025 年 5 月 22 日，商积童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吴中盈运转让 3,127,400 股股份。2025 年 5 月 27 日，商积童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吴中盈运转让 196,310 股股份，交易完成后，吴中盈运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323,81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3138%，为公司关联法人。

#### （4）比照关联交易认定的交易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苏州戴纳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商积童表兄弟王国庆及其配偶施秀红各持股 50% 的公司
苏州聚富安运输有限公司	商积童表兄弟朱中锋配偶李辉持股 100% 的公司
山东邦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商积童表姐王海平之配偶高永存持股 99% 的公司
吴江区黎里镇成达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部	公司员工孟庆龙姐夫吴运松、姐姐孟红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注：①山东邦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和往来主体包括其全资子公司河北邦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②苏州聚富安运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和往来主体包括苏州精益特磨具磨料有限公司，二者受朱中锋实际控制；

③吴江区黎里镇成达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部关联交易和往来主体包括吴江区黎里镇运松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部，二者均为吴运松、孟红实际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 3、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

#### （1）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自然人未发生变化。

## （2）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青阳县蓉城镇芳黛服装店	现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雷家荣曾经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2022年11月注销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担保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商积童、杜冬芹	5,000.00	2021年1月27日 -2031年12月31日	保证	连带	是	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注：商积童和杜冬芹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办理借款或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5,000.00万元的保证担保，该担保项下的主债权已于2023年4月6日履行完毕。

####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支付薪酬	324.91	232.86	185.16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胡光	-	-	2.80	1.04	2.00	0.60
其他应收款	商积铁	-	-	6.68	0.33	-	-
其他应收款	许小芳	-	-	5.00	0.25	-	-
合计		-	-	14.48	1.62	2.00	0.60

上述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支取的差旅备用金。

####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周善金	2.41	19.82	-
其他应付款	商积铁	0.20	-	-
其他应付款	胡光	0.28	-	-
其他应付款	商积童	-	71.84	71.84
合计		<b>2.89</b>	<b>91.66</b>	<b>71.84</b>

对周善金、商积铁、胡光的应付款项为在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打款的差旅报销款，对商积童的为应付股利。

#### 4、比照关联交易披露的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实际控制人表亲、员工亲属设立的公司（个体工商户）等利益相关主体采购的情形，基于谨慎原则，比照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 （1）比照关联交易披露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主体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1	苏州戴纳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机加工件	734.38	675.22	97.46
2	苏州聚富安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523.93	412.39	136.57
		办公、劳保用品	18.31	12.83	8.70
3	吴江区黎里镇成达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部	劳务	152.64	195.94	112.62
4	山东邦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电池组件	10.76	-	-
		分布式光伏发电工程	-	94.31	-
合计			<b>1,440.02</b>	<b>1,390.69</b>	<b>355.36</b>

注：①山东邦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和往来包括其全资子公司河北邦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②苏州聚富安运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和往来包括苏州精益特磨具磨料有限公司，二者受朱中锋实际控制；

③吴江区黎里镇成达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部关联交易和往来包括吴江区黎里镇运松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部，二者均为吴运松、孟红实际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 （2）比照关联交易披露的往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体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苏州戴纳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88.76	139.99	60.19
应付账款	山东邦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	94.31	-
应付账款	苏州聚富安运输有限公司	60.25	80.81	70.62

应付账款	吴江区黎里镇成达 机电设备安装服务 部	35.15	15.01	7.05
------	---------------------------	-------	-------	------

### 5、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对公司长期持续运营无不利影响。

公司已就规范关联交易建立了相应的制度保障。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聘请了独立董事，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同时，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及2025年6月6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确认了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

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确认了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

## 八、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3,151,543.32	50,803,955.37	77,868,416.05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10,068.49	60,120,016.44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912,966.94	870,000.00	1,071,355.80
应收账款	137,002,101.42	190,892,361.75	125,828,917.01
应收款项融资	1,476,096.19	900,442.00	810,000.00
预付款项	2,059,065.55	2,270,902.01	6,444,702.79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3,355,831.57	3,281,451.40	2,571,210.12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21,985,745.10	161,148,287.69	128,579,686.69
合同资产	9,322,555.45	4,078,959.02	11,883,099.31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16,704.88	2,818,498.71	315,540.34
其他流动资产	13,110,683.37	9,500,505.04	28,712,375.08
<b>流动资产合计</b>	<b>468,303,362.28</b>	<b>486,685,379.43</b>	<b>384,085,303.19</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5,819,526.66	8,581,807.49	1,386,967.45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5,525,925.58	71,582,953.96	78,399,923.00
在建工程	770,558.67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5,035,475.78	9,063,856.34	975,197.34
无形资产	12,082,561.67	4,658,302.16	4,828,107.9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24,283.00	4,798,796.41	3,374,613.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39,414.35	23,108,880.95	10,461,792.84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5,497,745.71</b>	<b>121,794,597.31</b>	<b>99,426,601.78</b>
<b>资产总计</b>	<b>583,801,107.99</b>	<b>608,479,976.74</b>	<b>483,511,904.97</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14,000.00	100,067,992.69	44,245,649.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52,543,968.68	50,178,400.48	20,694,039.25
应付账款	40,450,998.10	51,748,669.57	44,670,873.39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54,892,881.29	43,873,316.62	28,398,977.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6,171,976.06	8,674,781.97	5,429,711.05
应交税费	7,860,805.85	8,206,874.11	25,581,377.46
其他应付款	1,173,366.63	2,099,676.84	2,156,277.96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718,405.34	718,405.3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07,057.06	4,056,949.96	2,019,900.52
其他流动负债	2,390,014.01	1,579,194.21	1,908,050.29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9,705,067.68</b>	<b>270,485,856.45</b>	<b>175,104,856.84</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	-	16,084,441.65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4,207,057.06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6,099,994.74	5,953,232.40	5,441,811.56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099,994.74</b>	<b>10,160,289.46</b>	<b>21,526,253.21</b>
<b>负债合计</b>	<b>195,805,062.42</b>	<b>280,646,145.91</b>	<b>196,631,110.05</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62,55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34,922,430.82	222,994,430.82	8,164,826.1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9,568,355.62	5,259,226.34	20,566,103.9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80,955,259.13	39,580,173.67	198,149,864.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7,996,045.57	327,833,830.83	286,880,794.92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87,996,045.57</b>	<b>327,833,830.83</b>	<b>286,880,794.9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83,801,107.99</b>	<b>608,479,976.74</b>	<b>483,511,904.97</b>

法定代表人：商积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家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家荣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5,841,623.03	8,483,179.43	77,466,066.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10,068.49	60,120,016.44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386,465.40	770,000.00	130,000.00
应收账款	136,670,286.34	182,799,348.29	115,644,022.01
应收款项融资	1,211,010.96	890,921.00	810,000.00
预付款项	768,025.24	710,951.17	1,850,559.36
其他应收款	11,036,977.29	9,442,739.83	11,410,419.94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15,438,556.35	150,742,093.46	112,599,135.88
合同资产	8,477,484.43	3,936,872.70	11,753,139.3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16,704.88	2,818,498.71	315,540.34
其他流动资产	6,960,540.03	-	26,783,674.83
<b>流动资产合计</b>	<b>442,717,742.44</b>	<b>420,714,621.03</b>	<b>358,762,558.42</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5,819,526.66	8,581,807.49	1,386,967.45
长期股权投资	22,164,826.10	22,164,826.10	22,164,82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8,630,326.71	63,768,543.35	68,906,155.80
在建工程	770,558.67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11,999,375.81	4,537,864.62	4,780,522.11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41,357.97	4,832,415.13	3,163,68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39,414.35	21,881,710.59	8,731,916.1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5,365,386.27</b>	<b>125,767,167.28</b>	<b>109,134,068.66</b>
<b>资产总计</b>	<b>568,083,128.71</b>	<b>546,481,788.31</b>	<b>467,896,627.08</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08,555.56	50,067,992.69	20,006,2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52,192,464.58	50,178,400.48	20,694,039.25
应付账款	34,520,168.23	44,606,996.45	39,235,771.48
预收款项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4,729,878.53	6,645,652.34	4,130,942.89
应交税费	5,662,636.23	5,920,902.05	32,383,278.57
其他应付款	5,861,775.30	2,069,406.81	2,137,108.44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718,405.34	718,405.34
合同负债	53,865,536.16	43,873,316.62	28,398,977.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019,900.52
其他流动负债	1,986,132.37	1,579,194.21	1,166,694.49
<b>流动负债合计</b>	<b>168,827,146.96</b>	<b>204,941,861.65</b>	<b>150,172,935.5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16,084,441.65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6,099,994.74	5,953,232.40	5,405,492.98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099,994.74</b>	<b>5,953,232.40</b>	<b>21,489,934.63</b>
<b>负债合计</b>	<b>174,927,141.70</b>	<b>210,895,094.05</b>	<b>171,662,870.19</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62,55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34,922,430.82	222,994,430.82	8,164,826.1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9,568,355.62	5,259,226.34	20,566,103.9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86,115,200.57	47,333,037.10	207,502,826.8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93,155,987.01</b>	<b>335,586,694.26</b>	<b>296,233,756.8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68,083,128.71</b>	<b>546,481,788.31</b>	<b>467,896,627.08</b>

法定代表人：商积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家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家荣

###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408,703,440.98</b>	<b>399,723,884.23</b>	<b>357,641,804.86</b>
其中：营业收入	408,703,440.98	399,723,884.23	357,641,804.86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b>366,348,300.75</b>	<b>347,352,964.46</b>	<b>322,177,698.21</b>
其中：营业成本	312,018,802.74	298,186,319.37	276,735,895.47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3,076,301.77	2,915,676.70	3,266,538.77
销售费用	11,718,202.20	9,300,589.44	10,987,134.89
管理费用	21,638,745.92	18,456,070.11	21,247,383.84
研发费用	17,791,145.47	18,261,060.99	11,055,371.29
财务费用	105,102.65	233,247.85	-1,114,626.05
其中：利息费用	1,475,383.94	2,458,814.52	1,476,812.12
利息收入	1,236,240.59	1,963,041.63	657,190.24
加：其他收益	9,931,226.94	6,654,649.49	1,891,380.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1,356.96	9,547.87	985,350.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947.95	120,016.44	-28,979.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3,222.76	-10,533,367.46	-3,775,917.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3,326.52	-3,244,196.66	-1,400,704.74

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393,707.96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2,271,226.90</b>	<b>45,377,569.45</b>	<b>33,528,944.29</b>
加：营业外收入	268,559.00	190,828.33	696,416.73
减：营业外支出	2,407,249.51	176,846.64	1,296,520.98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0,132,536.39</b>	<b>45,391,551.14</b>	<b>32,928,840.04</b>
减：所得税费用	4,448,321.65	4,438,515.23	2,526,218.9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5,684,214.74</b>	<b>40,953,035.91</b>	<b>30,402,621.12</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84,214.74	40,953,035.91	30,402,621.1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84,214.74	40,953,035.91	30,402,621.12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其他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45,684,214.74</b>	<b>40,953,035.91</b>	<b>30,402,621.12</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684,214.74	40,953,035.91	30,402,621.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68	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68	0.51
----------------	------	------	------

法定代表人：商积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家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家荣

####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406,666,316.15</b>	<b>396,882,159.81</b>	<b>360,366,198.84</b>
减：营业成本	313,001,249.27	303,038,035.60	288,406,531.08
税金及附加	2,529,497.25	2,196,673.03	2,890,389.76
销售费用	11,591,702.82	9,062,065.38	9,685,314.09
管理费用	20,479,485.44	17,226,773.96	19,071,494.96
研发费用	17,791,145.47	18,261,060.99	11,055,371.29
财务费用	-396,447.24	-642,032.28	-1,858,258.66
其中：利息费用	937,811.19	1,552,217.04	728,423.36
利息收入	1,195,930.54	1,929,411.04	648,700.49
加：其他收益	9,877,959.26	6,617,746.54	1,637,991.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9,640.39	9,547.87	982,297.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947.95	120,016.44	-28,979.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37,186.16	-8,541,046.41	-1,551,050.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0,660.44	-2,853,989.72	-1,251,977.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393,707.96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9,999,488.24</b>	<b>43,091,857.85</b>	<b>31,297,346.83</b>
加：营业外收入	262,859.00	10,030.33	608,496.73
减：营业外支出	2,406,189.09	147,248.63	1,037,692.49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7,856,158.15</b>	<b>42,954,639.55</b>	<b>30,868,151.07</b>
减：所得税费用	4,764,865.40	3,601,702.18	3,640,627.3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3,091,292.75</b>	<b>39,352,937.37</b>	<b>27,227,523.73</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091,292.75	39,352,937.37	27,227,523.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其他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43,091,292.75</b>	<b>39,352,937.37</b>	<b>27,227,523.73</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法定代表人：商积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家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家荣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518,484,951.27	384,973,095.21	350,794,172.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98,756.98	2,407,965.72	660,527.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8,370.81	8,078,956.28	3,933,221.6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30,092,079.06</b>	<b>395,460,017.21</b>	<b>355,387,921.6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341,670.61	290,296,065.29	173,107,816.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794,606.41	61,000,935.82	57,644,24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23,173.70	34,529,566.55	34,419,526.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9,258.07	10,177,644.01	11,218,146.8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2,528,708.79</b>	<b>396,004,211.67</b>	<b>276,389,739.4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7,563,370.27</b>	<b>-544,194.46</b>	<b>78,998,182.1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370,000.00	56,449,871.96	157,860,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1,356.96	9,547.87	667,155.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8,012.40	2,693,206.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5,661,356.96</b>	<b>56,527,432.23</b>	<b>161,220,661.9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77,229.89	1,983,152.85	13,208,432.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4,370,000.00	90,004,391.96	144,475,48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8,647,229.89</b>	<b>91,987,544.81</b>	<b>157,683,912.1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985,872.93</b>	<b>-35,460,112.58</b>	<b>3,536,749.8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74,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976,459.20	120,020,000.00	44,183,889.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3,950,459.20</b>	<b>120,020,000.00</b>	<b>44,183,889.07</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996,459.20	82,321,668.65	43,416,9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727.93	18,614,307.71	67,389,114.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8,204.20	3,754,949.04	5,124,031.5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6,495,391.33</b>	<b>104,690,925.40</b>	<b>115,930,045.7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2,544,932.13</b>	<b>15,329,074.60</b>	<b>-71,746,156.6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71,481.17</b>	<b>387,720.92</b>	<b>1,986,873.8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2,304,046.38</b>	<b>-20,287,511.52</b>	<b>12,775,649.1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68,713.40	71,056,224.92	58,280,575.7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13,072,759.78</b>	<b>50,768,713.40</b>	<b>71,056,224.92</b>

法定代表人：商积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家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家荣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9,613,433.58	365,144,638.36	329,374,193.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98,756.98	2,407,965.72	660,527.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9,093.08	8,007,814.74	3,663,042.6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0,921,283.64</b>	<b>375,560,418.82</b>	<b>333,697,763.7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6,970,018.41	318,394,418.42	206,319,662.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126,109.34	42,443,670.17	38,960,117.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43,981.34	29,088,286.57	28,001,929.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99,153.86	8,966,115.41	10,114,099.8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8,739,262.95</b>	<b>398,892,490.57</b>	<b>283,395,809.2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2,182,020.69</b>	<b>-23,332,071.75</b>	<b>50,301,954.5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5,000,000.00	56,449,871.96	152,860,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9,640.39	9,547.87	664,10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8,012.40	2,166,928.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1,153.64	1,602,084.04	45,858,541.5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1,280,794.03</b>	<b>58,129,516.27</b>	<b>201,549,872.6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77,740.20	1,357,890.58	11,386,082.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5,000,000.00	90,004,391.96	139,475,48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18,677,740.20</b>	<b>91,362,282.54</b>	<b>150,861,562.7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396,946.17</b>	<b>-33,232,766.27</b>	<b>50,688,309.8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74,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10,000.00	70,02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984,000.00</b>	<b>70,020,000.00</b>	<b>2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30,000.00	58,082,241.65	34,416,9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5,653.66	17,966,579.41	66,640,725.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179,560.9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725,653.66</b>	<b>76,048,821.06</b>	<b>102,237,186.3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741,653.66</b>	<b>-6,028,821.06</b>	<b>-82,237,186.3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71,481.17</b>	<b>387,720.92</b>	<b>1,986,873.8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7,314,902.03</b>	<b>-62,205,938.16</b>	<b>20,739,951.8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7,937.46	70,653,875.62	49,913,923.8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5,762,839.49</b>	<b>8,447,937.46</b>	<b>70,653,875.62</b>

法定代表人：商积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家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家荣

## 二、 审计意见

<b>2024 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5]230Z030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利平、王占先、孙能康
<b>2023 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4]230Z403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8 月 1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利平、王占先、孙能康
<b>2022 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4]230Z403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8 月 1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利平、王占先、孙能康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元)	主要经营 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雅祺精密钣金有 限公司	6,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制造	100.00	-	同一控制 下合并

苏州悦祺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制造	100.00	-	同一控制 下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列示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告		
		直接	间接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1	苏州雅祺	100.00	-	100.00	是	是	是
2	苏州悦祺	100.00	-	100.00	是	是	是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 四、 会计政策、估计

#####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

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

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

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应收客户货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应收客户货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款项账龄按照入账时至资产负债表日计算。

##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

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及可比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及可比公司确定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

预期信用损失。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如下：

公司简称	信用减值损失比例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德马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中邮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中科微至	5.00%	3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科捷智能	4.69%	14.16%	25.06%	54.56%	100.00%	100.00%
锐格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b>发行人</b>	<b>5.00%</b>	<b>10.00%</b>	<b>30.00%</b>	<b>50.00%</b>	<b>80.00%</b>	<b>100.00%</b>

注：以上数据取自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科捷智能未披露各账龄区间对应的坏账计提比例，在此取自其2024年末实际计提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 2、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3、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

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

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和使用人员验收。

## 5、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 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30	0
专利权	-	-	-
非专利技术	-	-	-
计算机软件	直线法	5	0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 C.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 ①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A.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 ②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6、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

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7、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1）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①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

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按照合同要求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购货方验收证明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不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以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①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按照合同要求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购货方验收证明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不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以报关装船日取得相关报关单据或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 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有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商誉的初始确认；
-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

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9、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及相关财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除另有注明外，公司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等均以合并会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标准具体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5% 及以上
重要的核销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5% 及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5% 及以上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5% 及以上
重要的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5% 及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5% 及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5% 及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5% 及以上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5% 及以上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3% 及以上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3% 及以上

此外，还包括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以及可能会影响投资者投资判断的事项。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说明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财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信息。

## 1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1）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2）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 （3）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

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 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23,224.91	-	304,395.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4,214.00	2,867,236.00	873,291.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81,409.01	129,564.31	956,371.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70,490.91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5,465.60	13,981.69	-510,791.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867,423.41	3,010,782.00	1,623,265.99
减：所得税影响数	276,799.00	453,494.18	239,393.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b>1,590,624.41</b>	<b>2,557,287.82</b>	<b>1,383,872.70</b>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b>1,590,624.41</b>	<b>2,557,287.82</b>	<b>1,383,872.70</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45,684,214.74</b>	<b>40,953,035.91</b>	<b>30,402,621.12</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44,093,590.33</b>	<b>38,395,748.09</b>	<b>29,018,748.42</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b>3.48</b>	<b>6.24</b>	<b>4.55</b>

###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38.39万元、255.73万元及159.06万元，主要由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等构成。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55%、6.24%及3.48%，占比较小。

## 七、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资产总计(元)	583,801,107.99	608,479,976.74	483,511,904.97
股东权益合计(元)	387,996,045.57	327,833,830.83	286,880,79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387,996,045.57	327,833,830.83	286,880,794.92
每股净资产（元/股）	6.20	5.46	4.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20	5.46	4.78
资产负债率（合并）（%）	33.54	46.12	40.6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79	38.59	36.69
营业收入(元)	408,703,440.98	399,723,884.23	357,641,804.86
毛利率（%）	23.66	25.40	22.62
净利润(元)	45,684,214.74	40,953,035.91	30,402,62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45,684,214.74	40,953,035.91	30,402,621.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093,590.33	38,395,748.09	29,018,748.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093,590.33	38,395,748.09	29,018,748.4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63,785,422.84	60,453,594.89	49,402,544.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1	13.32	1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2.37	12.49	10.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68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68	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563,370.27	-544,194.46	78,998,182.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6	-0.01	1.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5	4.57	3.09
应收账款周转率	2.49	2.52	3.14
存货周转率	2.20	2.06	1.53
流动比率	2.47	1.80	2.19
速动比率	1.81	1.20	1.42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价值；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价值；
  - 1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12、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款项）/期末流动负债；
-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分析参见“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各科目说明。

##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核心因素

####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的收入水平主要受产品特点、业务模式、行业竞争、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上述因素及变动趋势具体分析如下：

##### （1）产品特点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智能装卸设备、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以及针对前述业务中所涉及设备产品的配件销售与维修服务。

报告期内，智能装卸设备是公司的核心主营产品，用以支持客户开展高效率装卸工作。公司自成立起便深耕装卸领域，并始终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深入调研并制定切实有效的研发思路和实施方案，逐步形成以伸缩输送机为核心的装卸设备产品体系，产品应用可覆盖货车、火车、飞机等交通运输载具，袋装、箱装、托盘等常见货物包装方式，并可结合客户降本增效的需求提供半自动和自动化产品，成为行业内装卸设备产品布局较为齐全的企业之一。此外，公司的主要产品还包括智能分拣及输送单机设备以及智能分拣及输送集成项目。

##### （2）业务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通过直销的模式进行销售，既可以面向客户销售智能物流装备单机，也能够向其提供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解决方案。

单机产品方面，国内客户为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大型物流企业，每年招投标时间相对固定，公司在每年的上半年时间集中参加招投标活动，根据中标内容组织生产、发出产品；针对国外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大型展览活动等渠道拓展国际客户，并通过询单确定价格以及数量，然后组织生产、发出产品。

系统解决方案方面，客户发布需求后，公司制作标书参加竞标，根据中标结果组织生产并交付产品。

### （3）行业竞争

全球物流设备行业竞争充分，欧洲、日本、美国等区域的物流设备龙头企业覆盖范围广，例如：日本大福业务遍及制造业及流通产业物理系统，包括半导体、液晶生产线系统、汽车生产线系统、机场专用系统、洗车机、电子产品等领域。国内物流装备市场格局同样分散，对于普通的物流设备而言普遍存在同质化竞争，但部分企业通过技术创新深耕细分领域，形成差异化竞争。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在以伸缩机为核心的智能装卸设备领域形成较强市场地位，产品服务于众多国内领先的民营物流企业，包括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同时，公司也广泛拓展业务渠道，与多家自动化集成商形成合作，扩大公司产品覆盖范围；此外，公司也迎合国家智能制造发展趋势，在智能工厂、粮油米业等行业实现产品应用覆盖。

### （4）外部市场环境

装卸搬运是物流过程中不可缺少的一环，在公路、铁路、航空、水运等物流场景中广泛存在，是最为普遍的物流工作节点，因此，装卸设备在物流领域的市场需求长期旺盛。在生产型企业中，装卸环节同样广泛存在，原材料及成品的出入库，均需要装卸设备作为支撑，且随着生产型企业的智能制造进程加快，各个生产环节的联系将更加紧密，装卸等物流设备的使用能够显著提升运转效率，满足生产型企业的发展需求，因此，在食品、医疗、汽车等领域的应用将更加广泛。综上所述，随着装卸设备的下游应用场景渐趋丰富，市场需求亦随之增加。

##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项目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金额分别为 19,730.36 万元、21,270.76 万元和 22,483.41 万元，占比分别为 71.78%、72.07%及 72.95%，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最主要构成部分。直接材料主要为产品生产所需的各类原材料，包括各种板材、型材、皮带、电机等。如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公司的营业成本将受到重大影响。

##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其中，影响销

售费用的因素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数量和工资薪金水平、业务招待费等；影响管理费用的因素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数量和工资薪金水平等；影响研发费用的因素主要包括公司研发投入规模、研发项目开展情况及研发人员的数量和工资薪金水平等；影响财务费用的因素主要包括存款利息收入以及银行手续费等。

####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利润的因素较多，主要包括公司收入规模、原材料采购成本、各项期间费用等，有关分析详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

### （二）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 1、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资源优质，主要客户覆盖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国内物流行业知名企业，并拓展了 FLASH EXPRESS、Nido Machineries 等海外客户。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金额合计分别为 28,874.97 万元、27,932.71 万元和 28,288.41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0.74%、69.88%及 69.21%，客户集中度较高。快递物流行业具有一定准入门槛，市场集中度较高，因此公司与国内外主要物流企业合作关系的稳定性和紧密性，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具有较大影响。

#### 2、原材料价格变动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71.78%、72.07%及 72.95%，占比较高，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受到经济环境、市场供需及政策层面等多种因素影响。报告期各期，公司原材料采购类别中，金属材料采购占比分别为 37.10%、35.30%和 34.72%，电气元件采购占比分别为 26.40%、25.20%和 27.26%，系占比最高的两类原材料。公司采购的金属材料主要为钢板材，其作为大宗商品价格受到经济环境、行业需求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具有较大程度的影响。

#### 3、主营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73%、25.53%和 23.86%，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2.62%、25.40%和 23.66%，与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趋势一致。公司主营业务

毛利率总体较为稳定。

#### 4、期间费用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4,217.53 万元、4,625.10 万元和 5,125.32 万元，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79%、11.57% 和 12.54%，总体占比较为稳定。

#### 5、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9%、4.57% 及 4.35%。技术和研发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研发的持续投入是进一步推动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指标。

##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 （一） 应收款项

####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91.30	87.00	107.14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191.30	87.00	107.14

#####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01.7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101.7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50.00
----	---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77.14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77.14

##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91.30	100.00	-	-	191.30
其中：组合一	-	-	-	-	-
组合二	191.30	100.00	-	-	191.30
合计	191.30	100.00	-	-	191.30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7.00	100.00	-	-	87.00
其中：组合一	-	-	-	-	-
组合二	87.00	100.00	-	-	87.00
合计	87.00	100.00	-	-	87.00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7.14	100.00	-	-	107.14
其中：组合一	-	-	-	-	-
组合二	107.14	100.00	-	-	107.14
合计	107.14	100.00	-	-	107.14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191.30	-	-
合计	191.30	-	-

单位: 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87.00	-	-
合计	87.00	-	-

单位: 万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107.14	-	-
合计	107.14	-	-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认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 未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分别为 107.14 万元、87.00 万元和 191.3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28%、0.18% 和 0.41%。公司收到的票据来自于客户支付的货款，票据的减少用于背书支付采购款和到期承兑，均为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形成，具有商业实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遵照谨慎性原则对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为信用等级较高的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以下简称“信用等级较高银行”）以及信用等级一般的其他商业银行（以下简称“信用等级一般银行”）。

公司对应收票据终止确认的具体判断依据为由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由信用等级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应收票据，待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

对于由较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对于信用等级一般银行承兑的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即使背书或贴现也不终止确认，在“应收票据”项目列报。

**2、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47.61	90.04	81.00
合计	<b>147.61</b>	<b>90.04</b>	<b>81.00</b>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票面期限较短，票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按票面金额确定公允价值。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81.00 万元、90.04 万元和 147.6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1%、0.19%和 0.32%。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为信用等级较高银行的承兑汇票。

## 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146.61	17,489.20	11,359.53
1 至 2 年	1,105.61	1,133.20	1,612.41
2 至 3 年	962.97	1,763.27	317.47
3 至 4 年	869.70	372.07	202.68
4 至 5 年	284.79	171.41	82.99
5 年以上	245.47	82.61	-
合计	<b>15,615.14</b>	<b>21,011.78</b>	<b>13,575.08</b>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15.14	100.00	1,914.93	12.26	13,700.21
其中：账龄组合	15,615.14	100.00	1,914.93	12.26	13,700.21
合计	<b>15,615.14</b>	<b>100.00</b>	<b>1,914.93</b>	<b>12.26</b>	<b>13,700.21</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011.78	100.00	1,922.54	9.15	19,089.24
其中：账龄组合	21,011.78	100.00	1,922.54	9.15	19,089.24
合计	<b>21,011.78</b>	<b>100.00</b>	<b>1,922.54</b>	<b>9.15</b>	<b>19,089.24</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75.08	100.00	992.19	7.31	12,582.89
其中：账龄组合	13,575.08	100.00	992.19	7.31	12,582.89
<b>合计</b>	<b>13,575.08</b>	<b>100.00</b>	<b>992.19</b>	<b>7.31</b>	<b>12,582.89</b>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12,146.61	607.33	5.00
1至2年	1,105.61	110.56	10.00
2至3年	962.97	288.89	30.00
3至4年	869.70	434.85	50.00
4至5年	284.79	227.83	80.00
5年以上	245.47	245.47	100.00
<b>合计</b>	<b>15,615.14</b>	<b>1,914.93</b>	<b>12.26</b>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17,489.20	874.46	5.00
1至2年	1,133.20	113.32	10.00
2至3年	1,763.27	528.98	30.00
3至4年	372.07	186.04	50.00
4至5年	171.41	137.13	80.00
5年以上	82.61	82.61	100.00
<b>合计</b>	<b>21,011.78</b>	<b>1,922.54</b>	<b>9.15</b>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11,359.53	567.98	5.00
1至2年	1,612.41	161.24	10.00
2至3年	317.47	95.24	30.00
3至4年	202.68	101.34	50.00

4至5年	82.99	66.39	80.00
5年以上	-	-	-
<b>合计</b>	<b>13,575.08</b>	<b>992.19</b>	<b>7.31</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账龄组合	1,922.54	-74.66	67.05	-	1,914.93
<b>合计</b>	<b>1,922.54</b>	<b>-74.66</b>	<b>67.05</b>	<b>-</b>	<b>1,914.93</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账龄组合	992.19	930.35	-	-	1,922.54
<b>合计</b>	<b>992.19</b>	<b>930.35</b>	<b>-</b>	<b>-</b>	<b>1,922.54</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账龄组合	547.03	445.16	-	-	992.19
<b>合计</b>	<b>547.03</b>	<b>445.16</b>	<b>-</b>	<b>-</b>	<b>992.19</b>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	占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京东物流	3,954.86	20.74	505.66
圆通速递	3,744.96	19.64	422.08
极兔速递	1,942.53	10.19	287.02
申通快递	1,926.51	10.10	401.08
顺丰控股	1,818.82	9.53	235.84
合计	<b>13,387.68</b>	<b>70.20</b>	<b>1,851.67</b>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	占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京东物流	7,744.04	32.11	562.69
圆通速递	4,206.42	17.44	578.64
顺丰控股	2,921.26	12.11	227.30
菜鸟供应链	2,883.96	11.96	132.00
申通快递	1,635.16	6.78	300.61
合计	<b>19,390.83</b>	<b>80.40</b>	<b>1,801.24</b>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	占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京东物流	8,066.32	50.28	457.43
圆通速递	2,639.19	16.45	216.23
极兔速递	1,237.32	7.71	88.24
顺丰控股	1,096.27	6.83	107.70
菜鸟供应链	713.08	4.44	36.75
合计	<b>13,752.18</b>	<b>85.71</b>	<b>906.35</b>

其他说明：

无

##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10,333.42	66.18	15,638.21	74.43	10,371.33	76.40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	5,281.72	33.82	5,373.57	25.57	3,203.75	23.60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b>15,615.14</b>	<b>100.00</b>	<b>21,011.78</b>	<b>100.00</b>	<b>13,575.08</b>	<b>100.00</b>

###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5,615.14	-	21,011.78	-	13,575.08	-
截至2025年3月31日回款金额	5,953.46	38.13	17,548.56	83.52	11,674.82	86.00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3,575.08万元、21,011.78万元及15,615.14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7.96%、52.57%及38.21%。

公司202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22年末增加7,436.70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2023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25,273.57万元，占比为63.77%，而2022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16,701.14万元，占比为46.95%，由于公司第四季度确认收入的客户在年末回款比例较小，导致2023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增加。二是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较2022年稳定增长。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22年增加4,208.21万元，增幅为11.77%，主要系公司与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等客户加强业务合作，公司伸缩机等产品出货量增加，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公司2024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23年末减少5,396.64万元，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另一方面2024年第四季度主营业务收入22,309.35万元，收入金额和占比较2023年第四季度有所回落。

#### ②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账龄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率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德马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中邮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中科微至	5.00%	3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科捷智能	4.69%	14.16%	25.06%	54.56%	100.00%	100.00%
锐格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b>苏州双祺</b>	<b>5.00%</b>	<b>10.00%</b>	<b>30.00%</b>	<b>50.00%</b>	<b>80.00%</b>	<b>100.00%</b>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

由上表，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 4、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二） 存货

#### 1、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0.50	48.38	1,062.12
在产品	270.96	-	270.96
库存商品	1,245.17	84.00	1,161.17
发出商品	9,755.79	51.48	9,704.32
<b>合计</b>	<b>12,382.43</b>	<b>183.85</b>	<b>12,198.57</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57.74	89.94	1,967.80
在产品	593.44	-	593.44
库存商品	1,992.75	155.60	1,837.15
发出商品	11,856.84	140.41	11,716.44
<b>合计</b>	<b>16,500.78</b>	<b>385.95</b>	<b>16,114.83</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07.75	92.15	2,315.60
在产品	1,398.24	-	1,398.24
库存商品	1,638.41	167.74	1,470.67
发出商品	7,762.46	89.00	7,673.46
合计	<b>13,206.85</b>	<b>348.88</b>	<b>12,857.97</b>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9.94	-	-	41.57	-	48.38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155.60	49.00	-	120.61	-	84.00
发出商品	140.41	14.59	-	103.52	-	51.48
合计	<b>385.95</b>	<b>63.59</b>	-	<b>265.69</b>	-	<b>183.85</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2.15	20.90	-	23.11	-	89.94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167.74	16.86	-	28.99	-	155.60
发出商品	89.00	69.09	-	17.69	-	140.41
合计	<b>348.88</b>	<b>106.86</b>	-	<b>69.79</b>	-	<b>385.95</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6.79	42.75	-	17.39	-	92.15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157.39	74.22	-	63.86	-	167.74
发出商品	124.56	56.10	-	91.66	-	89.00
合计	<b>348.74</b>	<b>173.07</b>	-	<b>172.92</b>	-	<b>348.88</b>

##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存货跌价准备具体计提方法如下：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348.88 万元、385.95 万元和 183.85 万元，占各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64%、2.34% 及 1.48%。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占比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消化呆滞物料及配合客户需求，推动长库龄发出商品完成验收。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四大类。其中原材料主要为金

属板材、金属型材、电气件、输送皮带、滚筒等生产必备物资；在产品主要为处于生产过程中的伸缩机等产品；库存商品主要为伸缩机等产品；发出商品主要为已发货但尚未取得验收证明因而控制权未发生转移的伸缩机等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857.97 万元、16,114.83 万元和 12,198.5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48%、33.11%和 26.05%，占比整体较高，主要系公司销售的多数设备需试运行并取得验收证明后确认收入，发出商品总体规模较大。

2023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3,293.93 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年末已交付尚未验收的产品增加，导致期末发出商品较 2022 年末增加 4,094.38 万元。2024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 2023 年末下降 4,118.36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23 年以来公司逐步提升存货管理效率，并适当减少了备货。2024 年末原材料及库存商品金额分别较 2023 年末减少了 46.03%和 37.52%。

从存货周转情况而言，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53、2.06 和 2.20，存货周转率逐年提升，主要原因如下：2022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于报告期初通用型原材料及库存商品期末备货量偏多，且其中部分存货消耗较慢所致。2023 年起公司结合生产订单情况对部分存在呆滞迹象的存货进行耗用及清理，随着存货管理及计划能力增强，存货周转效率提升。2024 年，随着公司存货管理效率进一步提升，以及部分大项目完成验收，期末发出商品等类别存货规模有所下降，加之公司当年度销售规模小幅提升，存货周转率进一步提升。

## 2、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三）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01.01
其中：	
结构性存款	6,001.0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

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6,001.01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0万元、6,012.00万元、6,001.01万元，报告期内2023年及2024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高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购入银行结构性存款，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要求纳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列报。

### 2、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233.06	159.44	1,073.62	4.20%-4.3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69.62	77.95	491.67	
合计	663.45	81.49	581.95	-

####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1) 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663.45	100.00	81.49	12.28	581.95

其中：					
第一阶段	663.45	100.00	81.49	12.28	581.95
第二阶段	-	-	-	-	-
第三阶段	-	-	-	-	-
合计	<b>663.45</b>	<b>100.00</b>	<b>81.49</b>	<b>12.28</b>	<b>581.95</b>

2024年12月31日，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均为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且均为第一阶段情形，无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客户货款	663.45	81.49	12.28
合计	<b>663.45</b>	<b>81.49</b>	<b>12.28</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长期应收款为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产生的应收款项，因此组合分类为应收客户货款一类。

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38.70万元、858.18万元、581.95万元。长期应收款余额2023年末较2022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2023年度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产生的长期应收款大幅增加所致。2024年末较2023年末同比下降，主要系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 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适用 不适用**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9、其他财务性投资**适用 不适用**10、其他披露事项**

无

**11、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报告期各期末账面价值分别为0万元、6,012.00万元和6,001.01万元，2023年末及2024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高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购入银行结构性存款，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要求纳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列报。

**（四）固定资产、在建工程****1、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1）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6,552.59	7,158.30	7,839.99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b>6,552.59</b>	<b>7,158.30</b>	<b>7,839.99</b>

**（2）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27.58	2,829.66	311.15	731.78	704.01	10,204.18
2.本期增加金额	-	174.49	26.28	-	72.94	273.71
（1）购置	-	19.47	-	-	0.18	19.65

(2) 在建工程转入	-	155.02	26.28	-	72.77	254.07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224.57	1.24	-	1.21	227.02
(1) 处置或报废	-	224.57	1.24	-	1.21	227.02
4.期末余额	5,627.58	2,779.57	336.20	731.78	775.74	10,250.8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66.32	1,300.84	198.67	631.06	448.99	3,045.88
2.本期增加金额	266.54	275.77	73.85	43.19	127.74	787.09
(1) 计提	266.54	275.77	73.85	43.19	127.74	787.09
3.本期减少金额	-	132.42	1.18	-	1.10	134.69
(1) 处置或报废	-	132.42	1.18	-	1.10	134.69
4.期末余额	732.86	1,444.20	271.34	674.25	575.63	3,698.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94.72	1,335.38	64.85	57.53	200.11	6,552.59
2.期初账面价值	5,161.26	1,528.82	112.48	100.72	255.01	7,158.30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14.14	2,724.54	291.27	761.14	690.31	10,081.40
2.本期增加金额	13.45	105.12	19.87	6.04	13.70	158.18
(1) 购置	-	8.78	3.83	5.50	1.00	19.10
(2) 在建工程转入	13.45	96.34	16.05	0.54	12.70	139.07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35.40	-	35.40
(1) 处置或报废	-	-	-	35.40	-	35.40
4.期末余额	5,627.58	2,829.66	311.15	731.78	704.01	10,204.1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0.29	1,017.44	122.75	586.09	314.82	2,241.41
2.本期增加金额	266.03	283.40	75.91	73.56	134.17	833.07
(1) 计提	266.03	283.40	75.91	73.56	134.17	833.0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28.60	-	28.60
(1) 处置或报废	-	-	-	28.60	-	28.60
4.期末余额	466.32	1,300.84	198.67	631.06	448.99	3,045.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61.26	1,528.82	112.48	100.72	255.01	7,158.30
2.期初账面价值	5,413.84	1,707.10	168.52	175.05	375.48	7,839.99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2,391.50	105.63	765.52	506.05	3,768.69
2.本期增加金额	5,614.14	602.21	191.87	17.17	236.82	6,662.19
（1）购置	-	194.80	16.61	17.17	59.88	288.46
（2）在建工程转入	5,614.14	407.41	175.26	—	176.93	6,373.73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269.16	6.22	21.54	52.55	349.48
（1）处置或报废	-	269.16	6.22	21.54	52.55	349.48
4.期末余额	5,614.14	2,724.54	291.27	761.14	690.31	10,081.4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	791.19	69.66	470.85	221.98	1,553.69
2.本期增加金额	200.29	285.58	59.00	123.76	129.69	798.32
（1）计提	200.29	285.58	59.00	123.76	129.69	798.32
3.本期减少金额	-	59.33	5.91	8.52	36.85	110.60
（1）处置或报废	-	59.33	5.91	8.52	36.85	110.60
4.期末余额	200.29	1,017.44	122.75	586.09	314.82	2,241.4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13.84	1,707.10	168.52	175.05	375.48	7,839.99
2.期初账面价值	-	1,600.30	35.97	294.67	284.06	2,215.00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839.99 万元、7,158.30 万元和 6,552.5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

**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77.06	-	-
工程物资	-	-	-
合计	77.06	-	-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智能物流装备产能建设项目	47.06	-	47.06
在安装设备	30.00	-	30.00
合计	77.06	-	77.06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
合计	-	-	-

-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
合计	-	-	-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许家港路新厂房工程	5,600.00	5,116.17	497.97	5,614.14	-	-	100.25	已完工	52.74	18.60	4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
合计	5,600.00	5,116.17	497.97	5,614.14	-	-	-	-	52.74	18.60	-	-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77.06 万元。2022 年 3 月，

公司许家港路新厂房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2024 年年末公司智能物流装备产能建设项目初步投入建设，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3、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五）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 1、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6.06	70.24	576.30
2.本期增加金额	781.09	-	781.09
（1）购置	781.09	-	781.09
（2）内部研发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1,287.15	70.24	1,357.3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1.85	48.62	110.47
2.本期增加金额	27.72	10.95	38.67
（1）计提	27.72	10.95	38.6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89.57	59.57	149.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97.58	10.67	1,208.26

2.期初账面价值	444.21	21.62	465.83
----------	--------	-------	--------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6.06	59.62	565.68
2.本期增加金额	-	10.62	10.62
（1）购置	-	10.62	10.62
（2）内部研发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506.06	70.24	576.3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4.98	37.88	82.87
2.本期增加金额	16.87	10.73	27.60
（1）计提	16.87	10.73	27.6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61.85	48.62	110.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4.21	21.62	465.83
2.期初账面价值	461.07	21.74	482.81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6.06	59.62	565.68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购置	-	-	-
（2）内部研发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506.06	59.62	565.6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11	25.96	54.07
2.本期增加金额	16.87	11.92	28.79
（1）计提	16.87	11.92	28.7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44.98	37.88	82.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1.07	21.74	482.81
2.期初账面价值	477.94	33.66	511.60

其他说明：

无

## （2）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82.81 万元、465.83 万元、1,208.26 万元。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以及计算机软件。2024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新取得土地使用权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2、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披露事项

无。

## （六）商誉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债项

###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2,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1.40
合计	<b>2,001.40</b>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424.56 万元、10,006.80 万元、和 2,001.40 万元，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支付采购原材料、支付供应商款项。短期借款余额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资金需求增加所致。短期借款余额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 80.00%，主要系 2024 年公司偿还到期借款。

## 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1）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预收商品款	5,489.29
合计	<b>5,489.29</b>

###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2,839.90 万元、4,387.33 万元和 5,489.29 万元，主要为预收客户销售货款。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各期末相应客户的预收款项规模也持续增长。

**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
应付退货款	-
待转销项税额	137.31
未终止确认票据	101.70
合计	<b>239.00</b>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待转销项税额和未终止确认票据，合计金额 239.00 万元，整体规模较小。

**7、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1) 报告期内债项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001.40	10.22%	10,006.80	35.66%	4,424.56	22.50%
应付票据	5,254.40	26.83%	5,017.84	17.88%	2,069.40	10.52%
应付账款	4,045.10	20.66%	5,174.87	18.44%	4,467.09	22.72%
合同负债	5,489.29	28.03%	4,387.33	15.63%	2,839.90	14.44%
应付职工薪酬	617.20	3.15%	867.48	3.09%	542.97	2.76%
应交税费	786.08	4.01%	820.69	2.92%	2,558.14	13.01%
其他应付款	117.34	0.60%	209.97	0.75%	215.63	1.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0.71	2.15%	405.69	1.45%	201.99	1.03%
其他流动负债	239.00	1.22%	157.92	0.56%	190.81	0.97%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970.51</b>	<b>96.88%</b>	<b>27,048.59</b>	<b>96.38%</b>	<b>17,510.49</b>	<b>89.05%</b>
长期借款	-	-	-	-	1,608.44	8.18%
租赁负债	-	-	420.71	1.50%	-	-
预计负债	610.00	3.12%	595.32	2.12%	544.18	2.7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10.00</b>	<b>3.12%</b>	<b>1,016.03</b>	<b>3.62%</b>	<b>2,152.63</b>	<b>10.95%</b>
<b>负债合计</b>	<b>19,580.51</b>	<b>100.00%</b>	<b>28,064.61</b>	<b>100.00%</b>	<b>19,663.11</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9,663.11 万元、28,064.61 万元和 19,580.51 万元，负债规模整体呈先升后降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17,510.49 万元、27,048.59 万元和 18,970.51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等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2,152.63 万元、1,016.03 万元和 610.00 万元，主要由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和预计负债构成。

## （2）最近一期末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合同承诺债务、或有负债等主要债项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银行短期借款余额 2,001.40 万元，不存在其他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合同承诺债务、或有负债等债项。

## （3）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所示：

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流动比率（倍）	2.47	1.80	2.19
速动比率（倍）	1.81	1.20	1.42

资产负债率（合并）	33.54%	46.12%	40.6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79%	38.59%	36.69%
<b>指标</b>	<b>2024年</b>	<b>2023年</b>	<b>2022年</b>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378.54	6,045.36	4,940.25
利息保障倍数（倍）	34.98	19.46	20.69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款项）/期末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 5、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资本化利息支出）。

### 1) 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19 倍、1.80 倍和 2.47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42 倍、1.20 倍和 1.81 倍。其中 2023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3 年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借款需求以及对外采购规模扩大相应增加票据支付所致。

### 2) 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67%、46.12%和 33.54%。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整体处于较低水平，偿债能力较为良好。

### (4) 与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的比较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流动比率（倍）	德马科技	1.76	1.65	2.00
	中邮科技	1.72	2.03	1.51
	中科微至	1.66	1.68	2.43
	科捷智能	1.29	1.61	1.97
	锐格科技	1.24	1.07	0.97
	<b>平均值</b>	<b>1.53</b>	<b>1.61</b>	<b>1.78</b>
	<b>苏州双祺</b>	<b>2.47</b>	<b>1.80</b>	<b>2.19</b>
速动比率（倍）	德马科技	1.34	1.38	1.48
	中邮科技	1.48	1.74	0.95
	中科微至	0.97	0.93	1.59
	科捷智能	0.88	1.13	1.55
	锐格科技	0.50	0.43	0.35

	平均值	1.04	1.12	1.18
	苏州双祺	1.81	1.20	1.42
资产负债率 (合并)	德马科技	51.07%	47.43%	42.36%
	中邮科技	43.13%	38.73%	56.68%
	中科微至	42.75%	45.50%	35.73%
	科捷智能	64.20%	53.83%	47.41%
	锐格科技	74.40%	80.75%	86.41%
	平均值	55.11%	53.25%	53.72%
	苏州双祺	33.54%	46.12%	40.67%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於行业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 （八） 股东权益

### 1、 股本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	255.00	-	-	-	255.00	6,255.00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	-	-	-	-	-	6,000.00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	-	-	-	-	-	6,00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4年6月26日，苏州双祺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苏州众祺向公司出资1,397.40万元，认购公司255.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5.48元，其中25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每股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6,255.00万元。

## 2、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299.44	1,142.40	-	23,441.84
其他资本公积	-	50.40	-	50.40
<b>合计</b>	<b>22,299.44</b>	<b>1,192.80</b>	<b>-</b>	<b>23,492.24</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6.48	21,482.96	-	22,299.44
其他资本公积	-	-	-	-
<b>合计</b>	<b>816.48</b>	<b>21,482.96</b>	<b>-</b>	<b>22,299.44</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6.48	-	-	816.48
其他资本公积	-	-	-	-
<b>合计</b>	<b>816.48</b>	<b>-</b>	<b>-</b>	<b>816.48</b>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双祺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双祺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决定以截至2022年8月31日的净资产274,829,604.72元为基数，按4.5805:1比例折合股本6,000.00万股，整体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6,000.00万元。公司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因此增加21,482.96万元。

2024年6月26日，苏州双祺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众祺管理向公司出资1,397.40万元，认购公司255.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5.48元，其中25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每股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其中，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给予员工股权激励，相应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25.92	430.91	-	956.84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525.92</b>	<b>430.91</b>	<b>-</b>	<b>956.84</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56.61	393.53	1,924.22	525.92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2,056.61</b>	<b>393.53</b>	<b>1,924.22</b>	<b>525.92</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84.34	272.28	-	2,056.6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1,784.34</b>	<b>272.28</b>	<b>-</b>	<b>2,056.61</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报告期内，公司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8、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58.02	19,814.99	17,047.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58.02	19,814.99	17,047.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68.42	4,095.30	3,040.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0.91	393.53	272.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转增资本公积	-	19,558.74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095.53	3,958.02	19,814.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 2023 年末未分配利润有所下降主要系股改时股份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入资本公积科目。2024 年公司经营业绩有所提升，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上升。

## 9、其他披露事项

无

##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分别为 28,688.08 万元、32,783.38 万元和 38,799.60 万元，股东权益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报告期内持续盈利以及报告期内存在增资扩股所致。

### （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0.43
银行存款	11,221.04	5,075.42	7,058.48
其他货币资金	94.12	4.97	727.94
<b>合计</b>	<b>11,315.15</b>	<b>5,080.40</b>	<b>7,786.84</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外币账户保证金	7.88	3.52	681.22

合计	7.88	3.52	681.22
----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分别为 7,786.84 万元、5,080.40 万元和 11,315.15 万元。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2023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较 2022 年末同比减少，主要系当年度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202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同比增加，主要系当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2、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198.06	96.19	188.89	83.18	617.21	95.77
1 至 2 年	7.10	3.45	36.99	16.29	27.13	4.21
2 至 3 年	0.70	0.34	1.08	0.48	0.13	0.02
3 年以上	0.04	0.02	0.13	0.06	-	-
合计	205.91	100.00	227.09	100.00	644.4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大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94.66	45.97
江苏新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15.70	7.62
苏州怡源机电有限公司	15.43	7.49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12.24	5.95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98	3.88
合计	146.01	70.91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大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86.75	38.20
苏州市立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5.20	11.10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21.48	9.46
苏州怡源机电有限公司	20.28	8.93
威海新北洋正棋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8.20	3.61

合计	161.91	71.30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大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315.55	48.96
诺德（中国）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108.77	16.88
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31.28	4.85
无锡太钢销售有限公司	27.13	4.21
苏州市立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6.40	4.10
合计	509.13	79.00

### （3）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 644.47 万元、227.09 万元和 205.91 万元，主要系预付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款。其中绝大多数为 1 年以内的预付款项。2022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高，主要系 2022 年末公司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和对未来钢市场价格的判断，年末向主要供应商新增较多采购订单，使得期末预付账款账面余额较高。

## 3、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3,456.91	466.01	2,990.9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323.72	265.08	2,058.64
合计	1,133.19	200.93	932.26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3,106.12	452.19	2,653.93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582.51	336.48	2,246.04
合计	523.60	115.71	407.9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2,469.11	234.62	2,234.49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1,124.97	78.79	1,046.18
合计	1,344.14	155.83	1,188.31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71	85.23	-	-	-	200.93
<b>合计</b>	<b>115.71</b>	<b>85.23</b>	<b>-</b>	<b>-</b>	<b>-</b>	<b>200.93</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83	-40.12	-	-	-	115.71
<b>合计</b>	<b>155.83</b>	<b>-40.12</b>	<b>-</b>	<b>-</b>	<b>-</b>	<b>115.71</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48	-28.65	-	-	-	155.83
<b>合计</b>	<b>184.48</b>	<b>-28.65</b>	<b>-</b>	<b>-</b>	<b>-</b>	<b>155.83</b>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88.31 万元、407.90 万元和 932.26 万元，主要系未到期质保金根据流动性情况扣除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的剩余部分。2023 年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相对较低主要系该年末未到期质保金大部分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所致。

**4、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35.58	328.15	257.12
<b>合计</b>	<b>335.58</b>	<b>328.15</b>	<b>257.12</b>

##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46	13.49	64.4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3.34	86.51	77.75	18.81	335.58
<b>合计</b>	<b>477.80</b>	<b>100.00</b>	<b>142.22</b>	<b>29.77</b>	<b>335.58</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46	14.24	64.4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8.35	85.76	60.21	15.50	328.15
<b>合计</b>	<b>452.82</b>	<b>100.00</b>	<b>124.67</b>	<b>27.53</b>	<b>328.15</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9.85	100.00	52.73	17.02	257.12
<b>合计</b>	<b>309.85</b>	<b>100.00</b>	<b>52.73</b>	<b>17.02</b>	<b>257.12</b>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诉讼赔偿款	64.46	64.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64.46</b>	<b>64.46</b>	<b>100.00</b>	-

单位：万元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诉讼赔偿款	64.46	64.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64.46</b>	<b>64.46</b>	<b>100.00</b>	-

单位：万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b>合计</b>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诉讼赔偿款预期无法回收，因此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413.34	77.75	18.81
<b>合计</b>	<b>413.34</b>	<b>77.75</b>	<b>18.81</b>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388.35	60.21	15.50
<b>合计</b>	<b>388.35</b>	<b>60.21</b>	<b>15.50</b>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309.85	52.73	17.02
<b>合计</b>	<b>309.85</b>	<b>52.73</b>	<b>17.02</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0.21	-	64.46	124.6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7.55	-	-	17.55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77.75	-	64.46	142.22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364.12	273.47	258.96
备用金	10.48	40.75	13.94
代扣社保费	8.19	29.59	23.50
诉讼赔偿款	64.46	64.46	-
其他	30.55	44.54	13.45
小计	477.80	452.82	309.85
减：坏账准备	142.22	124.67	52.73
合计	335.58	328.15	257.12

###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78.91	307.85	173.10

1至2年	206.77	64.76	58.26
2至3年	43.17	31.71	32.50
3至4年	2.45	32.50	31.00
4至5年	30.50	1.00	10.00
5年以上	16.00	15.00	5.00
<b>小计</b>	<b>477.80</b>	<b>452.82</b>	<b>309.85</b>
减：坏账准备	142.22	124.67	52.73
<b>合计</b>	<b>335.58</b>	<b>328.15</b>	<b>257.12</b>

##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洛克西德机器人系统工程（苏州）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22年8月25日	92.19	预计无法回收	否
<b>合计</b>	-	-	<b>92.19</b>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奥索斯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	1-2年	20.93	10.00
苏州伊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诉讼赔偿款	64.46	1-2年	13.49	64.46
圆通速递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	4年以内 40.00, 4年以上 10.00	10.46	10.50
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	1年以内	10.46	2.50
苏州怡源机电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	5年以内 15.00, 5年以上 15.00	6.28	27.00
<b>合计</b>	-	<b>294.46</b>	-	<b>61.62</b>	<b>114.46</b>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奥索斯自动化科技有限	保证金	100.00	1年以内	22.08	5.00

公司					
苏州伊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诉讼赔偿款	64.46	1年以内	14.24	64.46
苏州怡源机电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	5年以内 15.00, 5年以上 15.00	6.63	22.50
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29.00	1年以内	6.40	1.45
无锡太钢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27.13	2-3年	5.99	8.14
<b>合计</b>	-	<b>250.59</b>	-	<b>55.34</b>	<b>101.55</b>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极兔极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	2年以内	16.14	4.80
圆通速递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	3-4年	9.68	15.00
苏州怡源机电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	5年以内 25.00, 5年以上 5.00	9.68	17.50
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28.00	1年以内	9.04	1.40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	1年以内	6.45	1.00
<b>合计</b>	-	<b>158.00</b>	-	<b>50.99</b>	<b>39.70</b>

### （5）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57.12 万元、328.15 万元和 335.58 万元，均为其他应收款项金额，无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因业务形成的保证金。

## 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	5,254.40
<b>合计</b>	<b>5,254.40</b>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069.40 万元、5,017.84 万元和 5,254.40 万元，公司应付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商业承兑汇票。

**6、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3,092.66
应付劳务费	278.06
应付工程设备款	273.98
应付运费	219.46
应付其他	180.93
合计	<b>4,045.10</b>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苏州华韩达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297.33	7.35	应付货款
上海高捷联冠电气有限公司	256.36	6.34	应付货款
南通五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3.26	5.52	应付货款
苏州戴纳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88.76	4.67	应付货款
杭州康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52	3.97	应付货款
合计	<b>1,126.24</b>	<b>27.84</b>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467.09 万元、5,174.87 万元和 4,045.10 万元。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购买原材料及接受劳务的款项。2023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同比增长较多，主要系 2023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产量提升，相关采购需求增长，公司应付货款和应付劳务费增长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7、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867.48	6,064.25	6,314.53	617.2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99.99	399.99	-
3、辞退福利	-	58.20	58.2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867.48</b>	<b>6,522.43</b>	<b>6,772.72</b>	<b>617.20</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541.64	6,063.65	5,737.81	867.48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3	365.80	367.13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542.97</b>	<b>6,429.45</b>	<b>6,104.94</b>	<b>867.48</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785.19	5,166.60	5,410.15	541.64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13.85	312.52	1.33
3、辞退福利	-	3.04	3.04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785.19</b>	<b>5,483.49</b>	<b>5,725.71</b>	<b>542.97</b>

###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5.66	5,319.34	5,571.68	603.32
2、职工福利费	-	276.96	276.96	-
3、社会保险费	2.02	217.60	217.60	2.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66.66	166.66	-
工伤保险费	-	31.55	31.55	-
生育保险费	2.02	19.40	19.39	2.03
4、住房公积金	0.04	181.66	181.69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76	68.69	66.60	11.84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867.48</b>	<b>6,064.25</b>	<b>6,314.53</b>	<b>617.20</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2.91	5,507.53	5,184.78	855.66
2、职工福利费	-	185.81	185.81	-
3、社会保险费	0.48	161.28	159.73	2.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0.40	130.08	130.48	-
工伤保险费	0.01	14.22	14.23	-
生育保险费	0.06	16.97	15.01	2.02
4、住房公积金	-	169.48	169.44	0.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5	39.56	38.05	9.76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541.64</b>	<b>6,063.65</b>	<b>5,737.81</b>	<b>867.48</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6.30	4,557.77	4,801.16	532.91
2、职工福利费	-	288.54	288.54	-
3、社会保险费	-	141.58	141.10	0.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18.57	118.17	0.40
工伤保险费	-	8.00	8.00	0.01
生育保险费	-	15.00	14.94	0.06
4、住房公积金	-	140.39	140.39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8	38.33	38.97	8.25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785.19</b>	<b>5,166.60</b>	<b>5,410.15</b>	<b>541.64</b>

###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387.86	387.86	-
2、失业保险费	-	12.13	12.13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b>合计</b>	<b>-</b>	<b>399.99</b>	<b>399.99</b>	<b>-</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29	354.69	355.98	-
2、失业保险费	0.04	11.10	11.14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b>合计</b>	<b>1.33</b>	<b>365.80</b>	<b>367.13</b>	<b>-</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	304.35	303.05	1.29
2、失业保险费	-	9.50	9.46	0.04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b>合计</b>	<b>-</b>	<b>313.85</b>	<b>312.52</b>	<b>1.33</b>

#### （4）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542.97 万元、867.48 万元和 617.2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支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5,725.71 万元、6,104.94 万元和 6,772.72 万元，员工薪酬持续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人员数量增长所致。

### 9、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71.84	71.84
其他应付款	117.34	138.13	143.79
<b>合计</b>	<b>117.34</b>	<b>209.97</b>	<b>215.63</b>

#### （1）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2）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	71.84	71.84
<b>合计</b>	<b>-</b>	<b>71.84</b>	<b>71.84</b>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80.01	21.16	43.52
报销款	29.04	104.33	98.24
其他	8.29	12.64	2.03
<b>合计</b>	<b>117.34</b>	<b>138.13</b>	<b>143.79</b>

##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6.78	82.48	116.05	84.02	142.57	99.16
1-2年	0.13	0.11	20.98	15.19	0.32	0.22
2-3年	20.43	17.41	0.32	0.23	0.72	0.50
3年以上	-	-	0.77	0.56	0.17	0.12
合计	117.34	100.00	138.13	100.00	143.79	100.00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中億合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	2-3年	17.04
天津全程德邦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	1年以内	17.04
无锡市裕洲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	1年以内	8.52
苏州好之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00	1年以内	5.11
苏州奈斯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00	1年以内	5.11
合计	-	-	62.00	-	52.84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中億合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	1-2年	14.48
周善金	员工	报销款	19.82	1年以内	14.35
朱中旺	员工	报销款	8.88	1年以内	6.43
苏州领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5.53	1年以内	4.01
辛会明	员工	报销款	4.13	1年以内	2.99
合计	-	-	58.36	-	42.25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中億合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	1年以内	13.91
苏州同辉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	1年以内	13.91
李亚亚	员工	报销款	5.21	1年以内	3.63
徐传超	员工	报销款	3.61	1年以内	2.51

刘振华	员工	报销款	3.13	1年以内	2.18
合计	-	-	51.95	-	36.13

#### （4）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15.63 万元、209.97 万元和 117.34 万元，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股利、押金及保证金、报销款。

### 10、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商品款	5,489.29	4,387.33	2,839.90
合计	5,489.29	4,387.33	2,839.90

####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为 2,839.90 万元、4,387.33 万元和 5,489.29 万元，公司合同负债为预收客户货款。

### 11、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2、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206.60	341.73	1,793.21	280.68
资产减值准备	560.92	84.14	772.90	115.93
预计负债	610.00	91.50	595.32	89.30
租赁负债	420.71	105.18	826.40	206.60

可抵扣亏损	91.15	22.79	-	-
股份支付	50.40	7.56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7.15	5.57	105.11	15.77
<b>合计</b>	<b>3,976.92</b>	<b>658.47</b>	<b>4,092.94</b>	<b>708.28</b>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947.03	144.77
资产减值准备	557.29	83.59
预计负债	540.55	81.08
租赁负债	-	-
可抵扣亏损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9.27	52.39
<b>合计</b>	<b>2,394.14</b>	<b>361.84</b>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03.55	125.89	906.39	226.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1	0.15	12.00	1.80
<b>合计</b>	<b>504.55</b>	<b>126.04</b>	<b>918.39</b>	<b>228.40</b>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97.52	24.3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b>合计</b>	<b>97.52</b>	<b>24.38</b>

##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04	532.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04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40	479.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8.40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8	337.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38	-

####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
可抵扣亏损	118.16	226.38	178.35
信用减值准备	14.43	314.01	106.85
资产减值准备	84.51	65.24	26.22
预计负债	-	-	3.63
<b>合计</b>	<b>217.10</b>	<b>605.64</b>	<b>315.05</b>

####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年份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备注
2026年	70.13	178.35	178.35	
2027年	-	-	-	
2028年及以后	48.03	48.03	-	
<b>合计</b>	<b>118.16</b>	<b>226.38</b>	<b>178.35</b>	-

#### （6）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61.84 万元、708.28 万元和 658.47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形成主要系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预计负债、租赁负债、可抵扣亏损、股份支付、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等事项形成，报告期内公司按规定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2023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主要因为 2023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同比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分别为 24.38 万元、228.40 万元和 126.04 万元，2023 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主要系使用权资产规模增长，使用权资产会计与税法差异所致。

### 14、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998.06	757.81	-
预缴企业所得税	283.47	164.39	164.47

预交物业费	29.54	27.86	28.40
定期存款	-	-	2,678.37
合计	<b>1,311.07</b>	<b>950.05</b>	<b>2,871.24</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871.24 万元、950.05 万元和 1,311.07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下降较多，主要系定期存款到期收回所致。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长 38.00%，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企业所得税金额增加所致。

##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323.72	265.08	2,058.64	2,582.51	336.48	2,246.04
预付工程设备款	35.30	-	35.30	64.85	-	64.85
合计	<b>2,359.02</b>	<b>265.08</b>	<b>2,093.94</b>	<b>2,647.37</b>	<b>336.48</b>	<b>2,310.89</b>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124.97	78.79	1,046.18
合计	<b>1,124.97</b>	<b>78.79</b>	<b>1,046.18</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46.18 万元、2,310.89 万元和 2,093.94 万元，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合同资产。

##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三、 盈利情况分析

## （一） 营业收入分析

##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0,479.95	99.04	39,635.04	99.16	35,575.55	99.47
其他业务收入	390.39	0.96	337.35	0.84	188.63	0.53
<b>合计</b>	<b>40,870.34</b>	<b>100.00</b>	<b>39,972.39</b>	<b>100.00</b>	<b>35,764.18</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智能装卸设备、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以及配件及维修服务等产品和服务，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收入、废品收入和光伏发电收入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在 99% 以上，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

##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能装卸设备	33,825.34	83.56	33,313.91	84.05	29,687.79	83.45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5,455.24	13.48	5,591.06	14.11	5,029.31	14.14
配件及维修服务	1,199.38	2.96	730.07	1.84	858.44	2.41
<b>合计</b>	<b>40,479.95</b>	<b>100.00</b>	<b>39,635.04</b>	<b>100.00</b>	<b>35,575.55</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其中，以各类伸缩机为代表的智能装卸设备收入占比在 80% 以上，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同时，公司在输送分拣等作业场景下开展自动化设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实现产品种类延伸，报告期内，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收入占比稳定在 10%-15% 之间；配件和维修服务收入主要由设备销售衍生而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在 5% 以下，规模相对较小。

##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境内</b>	<b>36,385.57</b>	<b>89.89</b>	<b>34,573.53</b>	<b>87.23</b>	<b>30,941.51</b>	<b>86.97</b>
华东	18,795.04	46.43	19,759.58	49.85	17,129.93	48.15
华南	2,393.48	5.91	2,071.80	5.23	2,641.80	7.43
华北	6,428.79	15.88	3,903.54	9.85	2,598.59	7.30
华中	3,780.49	9.34	4,390.35	11.08	2,469.10	6.94
西南	1,765.20	4.36	1,157.09	2.92	2,429.57	6.83
西北	921.92	2.28	1,938.33	4.89	2,076.51	5.84
东北	2,300.65	5.68	1,352.83	3.41	1,596.00	4.49
<b>境外</b>	<b>4,094.38</b>	<b>10.11</b>	<b>5,061.51</b>	<b>12.77</b>	<b>4,634.03</b>	<b>13.03</b>
东南亚	3,246.84	8.02	4,019.26	10.14	3,808.12	10.70
其他境外	847.55	2.09	1,042.25	2.63	825.92	2.32

合计	40,479.95	100.00	39,635.04	100.00	35,575.55	100.00
----	-----------	--------	-----------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内销为主，内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86.97%、87.23% 和 89.89%，销售区域遍布全国各主要地区。其中，华东区域为公司收入占比最高的区域，主要原因一方面为华东区域经济发达，且区域内聚集了众多快递物流企业总部，下游快递物流企业对于智能物流设备需求量较高，另一方面公司地处华东区域，对于区域内主要客户的覆盖较为充分。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3.03%、12.77% 和 10.11%，公司境外销售的主要地区为泰国、马来西亚、菲律宾等东南亚地区。

#### 4、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销	40,479.95	100.00	39,635.04	100.00	35,575.55	100.00
合计	40,479.95	100.00	39,635.04	100.00	35,575.55	10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直销收入。

#### 5、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季度	6,314.66	15.60	2,497.66	6.30	9,805.06	27.56
第二季度	4,505.60	11.13	5,758.73	14.53	4,462.84	12.54
第三季度	7,350.34	18.16	6,105.07	15.40	4,606.52	12.95
第四季度	22,309.35	55.11	25,273.57	63.77	16,701.14	46.95
合计	40,479.95	100.00	39,635.04	100.00	35,575.55	10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第四季度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95%、63.77% 和 55.11%，存在一定季节性特征。公司收入的季节性特征主要受下游客户的业务特征、预算管理制度和采购习惯相关影响。公司下游客户多处于快递物流、电子商务等行业，受“双十一”“双十二”等电商购物节影响，物流分拣的高峰出现在下半年度。该等行

业的客户在确定投资规划和固定资产投入时，一般会拟定于在上半年制定采购计划和开展招标或业务磋商，并要求采购的物流设备在“双十一”“双十二”分拣高峰来临前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和投入运行。因此，公司物流设备及项目的验收大多集中在第四季度，导致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公司主营业务存在季节性特征符合下游行业采购惯例，具有合理性。

## 6、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圆通速递	8,153.87	19.95	否
2	京东物流	7,940.37	19.43	否
3	顺丰控股	4,746.21	11.61	否
4	申通快递	3,965.37	9.70	否
5	极兔速递	3,482.60	8.52	否
合计		<b>28,288.41</b>	<b>69.21</b>	-
2023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京东物流	8,463.15	21.17	否
2	顺丰控股	5,860.38	14.66	否
3	菜鸟供应链	5,392.78	13.49	否
4	圆通速递	4,201.10	10.51	否
5	FLASH EXPRESS	4,015.29	10.05	否
合计		<b>27,932.71</b>	<b>69.88</b>	-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京东物流	11,168.05	31.23	否
2	极兔速递	4,881.76	13.65	否
3	顺丰控股	4,785.88	13.38	否
4	圆通速递	4,262.34	11.92	否
5	FLASH EXPRESS	3,776.96	10.56	否
合计		<b>28,874.97</b>	<b>80.74</b>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资源优质，主要客户覆盖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国内物流行业知名企业，并拓展了 FLASH EXPRESS、Nido Machinerics 等海外客户。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金额合计分别为 28,874.97 万元、27,932.71 万元和 28,288.41 万元，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分别为 80.74%、69.88% 和 69.21%，客户集中度较高。

公司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的直接、间接股东未在发行人前五大客户拥有权益或任职，不存在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的合作过程中，所签署的合同、订单均为双方平等自愿协商后达成的协议，不存在公司及其关联方、员工向客户提供商业贿赂、利益输送等情形。

## 7、其他披露事项

无

## 8、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5,764.18 万元、39,972.39 万元和 40,870.34 万元，总体呈现稳步上升趋势。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47%、99.16% 和 99.04%，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因素分析，参见本节之“一、经营核心因素”之“（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之“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 （二）营业成本分析

#### 1、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针对各类不同产品按品种法核算产品成本，各型号产品的材料、人工、制造费用归集及分配的方法如下：

##### （1）直接材料

直接材料为产品生产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耗用的原材料，包括各种板材、型材、皮带、电机等。公司按照项目实际领用情况归集直接材料成本，材料价格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进行核算。

##### （2）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为直接从事公司产品生产和项目实施的人员薪酬，包括相关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及公积金等。公司按照生产工序分步归集对应的直接人工成本，根据各生产工序对应的加工重量或工时在各项目产品间进行分配。

### （3）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为公司产品生产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包括间接材料成本、折旧及摊销费用、水电费、能耗费、运费、安装费，以及生产计划及辅助管理等部门的职工薪酬。公司按照生产工序分步归集制造费用，根据各生产工序对应的加工重量或工时在各项目产品间进行分配。

## 2、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30,819.73	98.78	29,515.82	98.98	27,487.49	99.33
其他业务成本	382.15	1.22	302.81	1.02	186.10	0.67
合计	<b>31,201.88</b>	<b>100.00</b>	<b>29,818.63</b>	<b>100.00</b>	<b>27,673.59</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27,673.59 万元、29,818.63 万元和 31,201.88 万元，公司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保持一致，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规模扩大同步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分别为 99.33%、98.98% 和 98.78%，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情况相匹配。

## 3、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材料	22,483.41	72.95	21,270.76	72.07	19,730.36	71.78
直接人工	3,355.81	10.89	3,281.75	11.12	2,825.87	10.28
制造费用	4,980.51	16.16	4,963.30	16.82	4,931.26	17.94
合计	<b>30,819.73</b>	<b>100.00</b>	<b>29,515.82</b>	<b>100.00</b>	<b>27,487.49</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各期成本构成基

本稳定。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直接材料主要为产品生产所需的各类原材料，包括各种板材、型材、皮带、电机等。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金额分别为 19,730.36 万元、21,270.76 万元和 22,483.41 万元，占比分别为 71.78%、72.07% 及 72.95%，稳定保持在 70% 以上，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

#### 4、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智能装卸设备	26,241.17	85.14	25,216.76	85.43	22,559.79	82.07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3,915.97	12.71	3,924.38	13.30	4,384.43	15.95
配件及维修服务	662.59	2.15	374.68	1.27	543.26	1.98
合计	<b>30,819.73</b>	<b>100.00</b>	<b>29,515.82</b>	<b>100.00</b>	<b>27,487.49</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智能装卸设备产品成本，各期成本金额分别为 22,559.79 万元、25,216.76 万元和 26,241.17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2.07%、85.43% 和 85.14%，与智能装卸设备产品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及变动趋势相匹配。

#### 5、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181.97	16.43	否
2	诺德（中国）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1,766.36	9.12	否
3	苏州立成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195.78	6.17	否
4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1,107.20	5.72	否
5	上海高捷联冠电气有限公司	897.71	4.63	否
	合计	<b>8,149.03</b>	<b>42.07</b>	-
202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352.35	17.88	否
2	诺德（中国）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2,300.26	9.45	否
3	苏州立成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511.86	6.21	否
4	浙江丰原型钢科技有限公司	1,219.21	5.01	否
5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1,068.02	4.39	否
	合计	<b>10,451.68</b>	<b>42.94</b>	-
202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占比（%）	
1	大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911.33	16.87	否
2	诺德（中国）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1,057.68	9.33	否
3	苏州立成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880.49	7.77	否
4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31.08	4.69	否
5	上海高捷联冠电气有限公司	528.12	4.66	否
	合计	4,908.70	43.32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金属板材、金属型材、电机、输送皮带及链条、滚筒及链轮、钣金件等，相关供应商主要为以上原材料的生产厂商。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占比变动幅度较小，主要供应商基本保持稳定，部分供应商采购金额和比例变动较大主要系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筛选比较，选择更加适合的供应商进行供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 6、其他披露事项

无

## 7、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27,673.59 万元、29,818.63 万元和 31,201.88 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直接材料成本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占比均在 70% 以上，占比较为稳定。总体而言，公司营业成本和营业收入的增长变动具有较高的匹配性。

### （三）毛利率分析

#### 1、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9,660.22	99.91	10,119.22	99.66	8,088.06	99.97

其中：智能装卸设备	7,584.16	78.44	8,097.15	79.75	7,128.00	88.10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1,539.27	15.92	1,666.68	16.41	644.88	7.97
配件及维修服务	536.79	5.55	355.39	3.50	315.18	3.90
其他业务毛利	8.24	0.09	34.54	0.34	2.53	0.03
合计	<b>9,668.46</b>	<b>100.00</b>	<b>10,153.76</b>	<b>100.00</b>	<b>8,090.59</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8,088.06 万元、10,119.22 万元和 9,660.22 万元，占各期公司毛利总额的比例均在 99% 以上。其中，智能装卸设备毛利分别为 7,128.00 万元、8,097.15 万元和 7,584.16 万元，占各期公司毛利总额的比例约在 75% 以上；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毛利分别为 644.88 万元、1,666.68 万元和 1,539.27 万元，智能装卸设备和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

## 2、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智能装卸设备	22.42	83.56	24.31	84.05	24.01	83.45
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	28.22	13.48	29.81	14.11	12.82	14.14
配件及维修服务	44.76	2.96	48.68	1.84	36.72	2.41
合计	<b>23.86</b>	<b>100.00</b>	<b>25.53</b>	<b>100.00</b>	<b>22.73</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73%、25.53% 和 23.86%，整体波动较小，盈利能力稳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智能装卸设备和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两类产品。

其中，智能装卸设备报告期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24.01%、24.31% 和 22.42%，2024 年度智能装卸设备毛利率出现小幅下降，主要因公司对于各项目的报价，会综合项目体量、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各项目竞争对手和报价情况、公司产能和生产计划等各方面因素综合确定，因此不同项目、不同客户之间的毛利率会存在一定差异。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报告期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12.82%、29.81% 和 28.22%，2023 年度以来，智能分拣及输送设备产品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提升外销项目管理能力，执行了一系列大型集成项目，并降低服务成本所致。主营业务中，配件及维修服务毛利率水平较高，但收入占比较小，对主营业务整体毛利率影响较小。

### 3、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b>境内</b>	<b>22.46</b>	<b>89.89</b>	<b>24.55</b>	<b>87.23</b>	<b>23.74</b>	<b>86.97</b>
华东	23.17	46.43	24.50	49.85	23.54	48.15
华南	17.77	5.91	30.82	5.23	22.53	7.43
华北	25.37	15.88	24.10	9.85	23.97	7.30
华中	18.73	9.34	24.27	11.08	24.99	6.94
西南	25.49	4.36	27.34	2.92	24.63	6.83
西北	22.63	2.28	20.95	4.89	25.87	5.84
东北	17.14	5.68	20.73	3.41	21.41	4.49
<b>境外</b>	<b>36.34</b>	<b>10.11</b>	<b>32.20</b>	<b>12.77</b>	<b>16.03</b>	<b>13.03</b>
东南亚	38.11	8.02	33.94	10.14	17.76	10.70
其他境外	29.58	2.09	25.48	2.63	8.03	2.32
<b>合计</b>	<b>23.86</b>	<b>100.00</b>	<b>25.53</b>	<b>100.00</b>	<b>22.73</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内华东地区客户，内销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约 85-90%，华东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约 45-50%，2022 年-2024 年，华东区域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54%、24.50%和 23.17%，总体较为稳定且与主营业务整体毛利率水平趋紧。其他部分内销区域毛利率水平有所波动，主要系产品结构及项目报价策略差异所致。外销方面，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6.03%、32.20%和 36.34%，2023 年及 2024 年外销毛利率大幅提升，主要系公司提升外销项目管理能力，降低单位成本所致。

### 4、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直销	23.86	100.00	25.53	100.00	22.73	10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直销收入。

### 5、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德马科技	28.15	23.08	21.63

中邮科技	7.38	15.90	14.52
中科微至	21.18	24.28	14.78
科捷智能	13.13	11.79	20.45
锐格科技	21.95	26.98	23.76
平均数（%）	<b>18.36</b>	<b>20.41</b>	<b>19.03</b>
发行人（%）	<b>23.66</b>	<b>25.40</b>	<b>22.62</b>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保持一致，综合毛利率水平略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细分产品领域、业务模式、产品结构等差异所致。

具体而言，（1）德马科技主要从事智能物流输送分拣系统、关键设备和核心部件的研发及生产，从收入占比来看，单机设备和零部件合计占收入比例约 70%，系统集成约占 30%，其核心部件类产品毛利率接近 30%，单机设备和系统集成毛利率较低，约为 15%，2024 年度，随着其收购滚筒生产企业莫安迪，进一步提升了在零部件领域的优势，毛利率水平进一步提高；

（2）中邮科技业务主要以智能分拣系统、智能传输系统的系统集成为主，下游覆盖快递电商、烟草、汽车、医疗等领域，其毛利率在报告期各期受到不同项目的影响有所波动，但总体而言低于德马科技、锐格科技和发行人等以单机设备和零部件为主的公司的毛利率水平；

（3）中科微至主营输送、分拣、仓储的智能物流系统综合解决方案，系统集成业务占比较高，中科微至的下游应用领域与发行人较为相似，以快递电商为主。2023 年度、2024 年度中科微至的毛利率与发行人较为接近。

（4）科捷智能拥有智能物流和智能制造两个业务板块，智能物流板块包含智能输送和智能分拣两部分产品，智能制造板块包含智能仓储和智能工厂两个系统，其中智能物流板块下游行业主要是快递物流，智能制造板块下游行业主要是家电家居、汽车等行业，公司也以系统集成为主，毛利率水平比较贴近系统集成商的平均毛利率。

（5）锐格科技主营智能物流装备，主要产品包括托盘级输送系统与料箱级输送系统，由各类水平输送设备、垂直输送设备构成，下游广泛应用于锂电、光伏、家居家电等行业，其业务构成当中单机设备占比较高，毛利率水平也与公司接近。

因此，公司毛利率水平虽然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但主要是因各公司经营模

式的差异造成的，公司毛利率水平与专注在单机设备及零部件的德马科技、锐格科技较为接近，略高于以系统集成业务为主的中邮科技、中科微至和科捷智能，符合行业特点，不存在异常的情形。

## 6、其他披露事项

无

## 7、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73%、25.53% 和 23.86%，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2.62%、25.40% 和 23.66%，与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趋势一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较为稳定，小幅波动主要因不同项目毛利率会受到项目体量、与客户的合作关系、竞争格局和报价情况、公司产能和生产计划等多重因素作用综合确定，因此各项目的毛利率之间也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与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总体匹配。

### （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1,171.82	2.87	930.06	2.33	1,098.71	3.07
管理费用	2,163.87	5.29	1,845.61	4.62	2,124.74	5.94
研发费用	1,779.11	4.35	1,826.11	4.57	1,105.54	3.09
财务费用	10.51	0.03	23.32	0.06	-111.46	-0.31
合计	<b>5,125.32</b>	<b>12.54</b>	<b>4,625.10</b>	<b>11.57</b>	<b>4,217.53</b>	<b>11.79</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1.79%、11.57% 及 12.54%，整体保持稳定，其中 2024 年较 2023 年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1）2024 年公司挂牌及筹划上市发生中介机构服务费，使管理费用有所增加；（2）公司进一步加大境内外市场开拓力度，扩大客户群体，加强新产品宣传力度，使销售费用有所增加。

### 1、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871.38	74.36	759.14	81.62	813.59	74.05
业务招待费	124.92	10.66	71.59	7.70	96.11	8.75
差旅费	50.73	4.33	36.93	3.97	68.47	6.23
折旧与摊销	6.59	0.56	14.56	1.57	15.60	1.42
广告宣传费	45.71	3.90	29.31	3.15	56.98	5.19
股份支付	15.49	1.32	-	-	-	-
其他	57.00	4.86	18.53	1.99	47.96	4.37
<b>合计</b>	<b>1,171.82</b>	<b>100.00</b>	<b>930.06</b>	<b>100.00</b>	<b>1,098.71</b>	<b>100.00</b>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德马科技	3.12	3.18	3.29
中邮科技	5.15	2.89	3.02
中科微至	5.75	7.02	4.81
科捷智能	5.27	7.48	5.13
锐格科技	1.56	2.64	2.40
<b>平均数 (%)</b>	<b>4.17</b>	<b>4.64</b>	<b>3.73</b>
<b>发行人 (%)</b>	<b>2.87</b>	<b>2.33</b>	<b>3.07</b>

**原因、匹配性分析**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07%、2.33% 及 2.87%，整体保持稳定，低于同行业平均值。

2022 年及 2023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值，主要原因系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因执行该规定，公司将报告期原计入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计入营业成本。若将公司发生的售后服务费从营业成本还原至销售费用，则公司 2022 年、2023 年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93%、3.99%，与同行业平均值相接近。

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值，主要原因系中科微至扩充海外业务的销售和售后服务团队导致销售费用较 2023 年增长 29.70%，中邮科技引进销售人才导致销售费用较 2023 年增长 17.32% 但营业收入较 2023 年下降 53.26%，导致同行业平均水平较高。公司 2024 年营销投入随着业务拓展有所加大，销售费用率较 2023 年上升 0.54 个百分点，商业模式具有稳定性。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098.71 万元、930.06 万元及

1,171.82 万元，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07%、2.33% 及 2.87%，整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广告宣传费，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各期均超过 9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科目变动分析如下：

#### ①职工薪酬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813.59 万元、759.14 万元及 871.38 万元。2023 年较 2022 年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公司优化调整了人员结构，导致销售人员有所减少；2024 年较 2023 年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出于员工激励，提高员工薪资待遇。

#### ②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广告宣传费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中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广告宣传费金额合计分别为 221.56 万元、137.83 万元及 221.36 万元，三者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具有商业合理性。2023 年上述费用较 2022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下游客户已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群体较为稳定，同时公司为控制成本，相应减少了业务招待、出差频次及宣传活动；2024 年上述费用较 2023 年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境内外市场开拓力度，扩大客户群体，加强新产品宣传力度，相应增加了业务推广、商务招待及差旅费用。

## 2、管理费用分析

### （1）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221.54	56.45	1,245.52	67.49	1,205.91	56.76
中介机构服务费	315.82	14.59	112.79	6.11	185.26	8.72
折旧与摊销	305.70	14.13	322.73	17.49	319.18	15.02
业务招待费	124.81	5.77	38.31	2.08	85.68	4.03
办公费	51.22	2.37	23.68	1.28	70.10	3.30
股份支付	20.21	0.93	-	-	-	-
其他	124.58	5.76	102.58	5.56	258.61	12.17
合计	<b>2,163.87</b>	<b>100.00</b>	<b>1,845.61</b>	<b>100.00</b>	<b>2,124.74</b>	<b>100.00</b>

## （2）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德马科技	7.80	7.46	5.84
中邮科技	9.42	3.97	3.60
中科微至	6.21	6.42	3.84
科捷智能	7.75	7.69	4.64
锐格科技	4.18	3.88	5.58
平均数 (%)	<b>7.07</b>	<b>5.89</b>	<b>4.70</b>
发行人 (%)	<b>5.29</b>	<b>4.62</b>	<b>5.94</b>
原因、匹配性分析	<p>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5.94%、4.62% 及 5.29%，同行业平均值呈逐年上升趋势。同行业中，公司业务规模与锐格科技相近，管理费用率及其变动趋势与锐格科技相一致。</p> <p>2022 年，公司管理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平均值，主要原因系同行业中公司业务规模相对较小，且 2022 年公司因股改发生中介机构服务费支出较大。</p> <p>2023 年，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值，主要原因系同行业除锐格科技外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均有所下降，中科微至因资产折旧及摊销大幅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增长 41.34%，科捷智能因加大管理人才梯队建设导致管理费用增长 14.02%但营业收入较 2022 年下降 31.20%。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增长 11.77%，同时管理成本控制较好，无特别重大支出，因此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值。</p> <p>2024 年，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值，主要原因系在同行业在 2023 年管理费用率较高的水平基础上，中邮科技引进管理人才导致管理费用较 2023 年增长 10.75%但营业收入较 2023 年下降 53.26%，进一步拉高同行业平均值。公司 2024 年除挂牌及筹划上市导致中介机构服务费有所增长外，管理费用整体保持稳定，管理效率较高。</p>		

## （3）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124.74 万元、1,845.61 万元及 2,163.87 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5.94%、4.62% 及 5.29%，2023 年管理费用较低，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发生的中介机构服务费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中介机构服务费、折旧与摊销，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各期均超过 80%。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科目变动分析如下：

## ①职工薪酬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1,205.91万元、1,245.52万元及1,221.54万元，整体保持稳定。

## ②中介机构服务费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管理费用中中介机构服务费金额分别为185.26万元、112.79万元及315.82万元。2024年较2023年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2024年公司挂牌及筹划上市发生中介机构服务费支出较高；2023年较2022年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2022年公司启动股改，因而产生的中介机构服务费支出较高。

## ③折旧与摊销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管理费用中折旧与摊销金额分别为319.18万元、322.73万元及305.70万元，整体保持稳定。

## 3、研发费用分析

##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166.35	65.56	1,096.75	60.06	740.40	66.97
直接材料	477.53	26.84	584.45	32.01	300.99	27.23
折旧与摊销	62.25	3.50	58.89	3.23	25.58	2.31
差旅费	30.18	1.70	26.35	1.44	9.80	0.89
股份支付	7.61	0.43	-	-	-	-
其他	35.18	1.98	59.67	3.27	28.77	2.60
合计	<b>1,779.11</b>	<b>100.00</b>	<b>1,826.11</b>	<b>100.00</b>	<b>1,105.54</b>	<b>100.00</b>

##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德马科技	6.44	5.04	4.27
中邮科技	9.39	5.20	3.94
中科微至	5.98	8.57	8.93
科捷智能	6.99	6.37	3.52
锐格科技	4.28	4.65	6.36
平均数（%）	<b>6.62</b>	<b>5.97</b>	<b>5.40</b>
发行人（%）	<b>4.35</b>	<b>4.57</b>	<b>3.09</b>

<b>原因、匹配性分析</b>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研发费用率分别为3.09%、4.57%及4.35%。公司研发费用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范围内，略低于行业平均值，主要原因系不同公司之间主营业务构成、具体产品结构、研发方向、具体研发项目有所差异所致，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	--

### （3）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1,105.54万元、1,826.11万元及1,779.11万元，研发费用率分别为3.09%、4.57%及4.35%，研发费用2023年较2022年增长65.18%，主要原因系职工薪酬、直接材料均有所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和直接材料，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各期均超过90%。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主要科目变动分析如下：

#### ①职工薪酬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740.40万元、1,096.75万元及1,166.35万元，呈现逐年上升趋势。2023年较2022年增长48.13%，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增加研发人员配置同时提高人员薪资待遇所致。

#### ②直接材料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研发费用中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300.99万元、584.45万元及477.53万元。2024年较2023年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不同研发项目所需材料投入有所差异；2023年较2022年增长94.18%，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增加材料投入所致。

## 4、财务费用分析

### （1）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费用	147.54	245.88	147.68
减：利息资本化	-	-	-
减：利息收入	123.62	196.30	65.72
汇兑损益	-27.15	-38.77	-198.69
银行手续费	13.74	12.52	5.26

其他	-	-	-
合计	10.51	23.32	-111.46

##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德马科技	0.25	0.11	1.65
中邮科技	-1.07	-0.05	-0.11
中科微至	0.12	-0.33	-0.32
科捷智能	-0.32	0.03	-0.41
锐格科技	0.44	0.40	0.41
平均数（%）	-0.12	0.03	0.24
发行人（%）	0.03	0.06	-0.31
原因、匹配性分析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财务费用率分别为-0.31%、0.06%及 0.03%，公司财务性融资较少，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基本一致。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111.46 万元、23.32 万元及 10.51 万元，财务费用率分别为-0.31%、0.06%及 0.03%，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费用、利息收入、汇兑损益组成，公司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利息收入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整体的财务费用，财务费用率整体较低。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分别为 4,217.53 万元、4,625.10 万元及 5,125.32 万元，呈现逐年增长趋势。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1.79%、11.57%及 12.54%，整体保持稳定，其中 2024 年较 2023 年上升 0.9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 2024 年公司挂牌及筹划上市发生中介机构服务费，使管理费用有所增加。

## （五） 利润情况分析

###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5,227.12	12.79	4,537.76	11.35	3,352.89	9.38
营业外收入	26.86	0.07	19.08	0.05	69.64	0.19
营业外支出	240.72	0.59	17.68	0.04	129.65	0.36
利润总额	5,013.25	12.27	4,539.16	11.36	3,292.88	9.21
所得税费用	444.83	1.09	443.85	1.11	252.62	0.71
净利润	4,568.42	11.18	4,095.30	10.25	3,040.26	8.5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贡献，营业外收支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3,352.89 万元、4,537.76 万元及 5,227.12 万元，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同时公司严格控制费用类支出，整体盈利能力较为稳定。

## 2、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	-
盘盈利得	-	-	-
其他	26.86	19.08	69.64
合计	<b>26.86</b>	<b>19.08</b>	<b>69.64</b>

### (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69.64 万元、19.08 万元及 26.86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11%、0.42% 及 0.54%。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公司核销不需要支付的应付账款，发生金额较小，对公司盈利情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 3、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对外捐赠	4.46	5.00	1.31
赔偿支出	127.48	3.84	84.6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2.32	-	8.93
其他	16.46	8.85	34.79
<b>合计</b>	<b>240.72</b>	<b>17.68</b>	<b>129.65</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129.65万元、17.68万元及240.72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94%、0.39%及4.80%，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赔偿支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2022年营业外支出金额为129.65万元，其中赔偿支出金额为84.61万元，主要系公司提前退租支付的违约金。

2024年营业外支出金额为240.72万元，其中赔偿支出金额为127.48万元，主要系赔偿补偿款；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金额为92.32万元，主要系公司因设备更新换代，报废高功率激光切割主机系统所致。

## 4、所得税费用情况

###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7.38	586.27	364.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55	-142.42	-111.57
<b>合计</b>	<b>444.83</b>	<b>443.85</b>	<b>252.62</b>

###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润总额	5,013.25	4,539.16	3,292.88
按适用税率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51.99	680.87	493.93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04	-13.12	111.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15	-15.52	66.81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36	6.61	24.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06	-13.72	-284.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79	72.65	6.6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66.87	-273.92	-165.83
所得税费用	<b>444.83</b>	<b>443.85</b>	<b>252.62</b>

### （3）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252.62 万元、443.85 万元及 444.83 万元，2022 年公司所得税费用较低主要系利润总额较低所致。

## 5、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040.26 万元、4,095.30 万元及 4,568.42 万元，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901.87 万元、3,839.57 万元及 4,409.36 万元，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受益于下游物流行业需求扩张以及自身销量增长，公司业绩呈现良好发展趋势。

### （六）研发投入分析

#### 1、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166.35	1,096.75	740.40
直接材料	477.53	584.45	300.99
折旧与摊销	62.25	58.89	25.58
差旅费	30.18	26.35	9.80
股份支付	7.61	0.00	0.00
其他	35.18	59.67	28.77
合计	<b>1,779.11</b>	<b>1,826.11</b>	<b>1,105.54</b>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b>4.35</b>	<b>4.57</b>	<b>3.09</b>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直接材料等。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105.54 万元、1,826.11 万元及 1,779.11 万元，各期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09%、4.57%及 4.35%，其中，职工薪酬占比分别为 66.97%、60.06%及 65.56%，直接材料占比</p>		

	分别为 27.23%、32.01% 及 26.84%，两项合计占比均超过 90%。
	2023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 2022 年增加 720.57 万元，主要系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增加研发人员配置以及材料投入增加所致。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均在当期费用化，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不存在因自主研发形成无形资产而产生无形资产摊销的情况。研发费用变动分析参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

## 2、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投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实际发生研发费用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合计
高效多功能移动升降平台的研究与开发	25.92	-	-	25.92
绿色节能输送设备研究与开发	49.19	-	-	49.19
伸缩机高效自动化装配及焊接的研究与开发	21.12	-	-	21.12
伸缩机轻量化及零部件标准化的研究与开发	185.36	-	-	185.36
物流全自动化分拣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19.17	-	-	19.17
物流环线输送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38.31	-	-	38.31
垂直输送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173.60	-	-	173.60
高速智能快速装卸货装备及其稳定性的研究与开发	541.01	-	-	541.01
高效智能分拣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27.85	-	-	27.85
轻便型多工位装卸设备的研究与开发	24.02	-	-	24.02
统型伸缩机的研发	-	357.18	-	357.18
半自动装车机的研发	-	63.38	37.06	100.44
ATLS 集中装车系统的研发	-	42.20	9.60	51.80
高精度提升机的研发	-	91.95	41.00	132.95
连续提升机的研发	-	60.61	-	60.61
立体停车系统的研发	-	46.30	-	46.30
简易伸缩机的研发	-	127.38	-	127.38
螺旋提升机的研发	-	74.95	12.90	87.85
全自动纸箱装卸系统的研发	-	34.73	-	34.73
曳引提升系统的研发	-	13.39	10.87	24.26

航空件装卸装备的研发	-	108.68	142.26	250.95
全自动装卸机器人的研发	-	5.49	150.04	155.53
分体紧固式伸缩机的研发	-	59.62	-	59.62
交叉带分拣机的研发	-	406.17	16.41	422.59
直线窄带分拣机的研发	-	209.90	222.92	432.83
斗式分拣机的研发	-	98.17	18.55	116.73
智能装卸机器人的研发	-	25.99	51.05	77.04
自送风伸缩机的研发	-	-	101.43	101.43
快速移动装卸机的研发	-	-	103.63	103.63
自动装车机的研发	-	-	265.07	265.07
快速周转工具车的研发	-	-	32.67	32.67
高标准伸缩机的研发	-	-	69.96	69.96
六节超长伸缩机的研发	-	-	69.00	69.00
十一层立体停车库	-	-	206.89	206.89
超宽伸缩机	-	-	48.09	48.09
智能装卸机器人	-	-	54.62	54.62
非机动车立体车库	-	-	12.25	12.25
新能源底盘车	-	-	12.04	12.04
火车半自动装车机	-	-	31.23	31.23
半自动装车机	-	-	59.54	59.54
<b>合计</b>		<b>1,105.54</b>	<b>1,826.11</b>	<b>4,710.76</b>

### 3、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德马科技	6.44	5.04	4.27
中邮科技	9.39	5.20	3.94
中科微至	5.98	8.57	8.93
科捷智能	6.99	6.37	3.52
锐格科技	4.28	4.65	6.36
<b>平均数 (%)</b>	<b>6.62</b>	<b>5.97</b>	<b>5.40</b>
<b>发行人 (%)</b>	<b>4.35</b>	<b>4.57</b>	<b>3.09</b>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研发费用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范围内，略低于行业平均值，主要系不同公司之间主营业务构成、具体产品结构、研发方向、具体研发项目有所差异所致，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 4、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科技创新，注重研发投入。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均保持在较高水平，分别为 1,105.54 万元、1,826.11 万元及 1,779.11 万元。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费用，持续改善研发条件，为公司持续保持产品竞争力、市场开拓力，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奠定良好的基础。

####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 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31.8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14	0.95	66.72
合计	<b>129.14</b>	<b>0.95</b>	<b>98.54</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 98.54 万元、0.95 万元及 129.14 万元，主要为处置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9	12.00	-2.90
合计	<b>-10.99</b>	<b>12.00</b>	<b>-2.9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分别为-2.90 万元、12.00 万元及-10.99 万元，金额较小，报告期内有所波动，主要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

未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3、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b>	<b>835.92</b>	<b>527.52</b>	<b>153.38</b>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15.42	286.72	87.33
软件收入即征即退	620.50	240.80	66.05
<b>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b>	<b>157.20</b>	<b>137.94</b>	<b>35.76</b>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6.08	4.60	35.76
进项税加计抵减	121.12	133.35	-
<b>合计</b>	<b>993.12</b>	<b>665.46</b>	<b>189.14</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189.14 万元、665.46 万元及 993.12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其中软件收入即征即退金额分别为 66.05 万元、240.80 万元及 620.50 万元，为根据财税[2011]100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销售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该项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并且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持续享受，符合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属经常性损益项目。

### 4、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4.66	-930.35	-445.1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75.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55	-71.94	1.52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99.44	-51.04	-8.96
<b>合计</b>	<b>-42.32</b>	<b>-1,053.34</b>	<b>-377.59</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分别为

-377.59 万元、-1,053.34 万元及-42.32 万元，主要为根据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计提的坏账损失。

## 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63.51	-106.86	-173.0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83	-217.56	33.00
合计	<b>-77.33</b>	<b>-324.42</b>	<b>-140.07</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分别为-140.07 万元、-324.42 万元及-77.33 万元，系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6、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11.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11.23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	-	50.60
合计	-	-	<b>39.37</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39.37 万元、0 万元及 0 万元，金额较小。2022 年，公司因厂房提前退租，确认了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50.60 万元。

## 7、其他披露事项

无。

## 四、现金流量分析

###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848.50	38,497.31	35,079.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9.88	240.80	66.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84	807.90	393.3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3,009.21</b>	<b>39,546.00</b>	<b>35,538.7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34.17	29,029.61	17,310.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79.46	6,100.09	5,764.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2.32	3,452.96	3,441.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93	1,017.76	1,121.8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252.87</b>	<b>39,600.42</b>	<b>27,638.9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756.34</b>	<b>-54.42</b>	<b>7,899.82</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899.82 万元、-54.42 万元及 14,756.34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相符。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1）第四季度收入确认金额较大，部分客户未能在年底回款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2）2023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3,293.93 万元，当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215.42	286.72	87.33
利息收入	123.62	196.30	65.72
保证金	58.85	319.21	204.52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6.08	4.60	35.76
其他	26.86	1.06	-
<b>合计</b>	<b>460.84</b>	<b>807.90</b>	<b>393.32</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393.32

万元、807.90 万元及 460.84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政府补助、利息收入和保证金。

### 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介机构服务费	315.82	112.79	185.26
业务招待费	249.73	109.90	181.79
赔偿支出	127.48	68.30	84.61
保证金	90.65	356.08	185.54
差旅费	80.91	63.27	78.26
往来款	75.29	50.00	4.05
办公费	51.22	23.68	70.10
广告宣传费	45.71	29.31	56.98
其他	190.10	204.43	275.22
<b>合计</b>	<b>1,226.93</b>	<b>1,017.76</b>	<b>1,121.81</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分别为 1,121.81 万元、1,017.76 万元及 1,226.93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保证金。

### 4、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净利润</b>	<b>4,568.42</b>	<b>4,095.30</b>	<b>3,040.26</b>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33	324.42	140.07
信用减值损失	42.32	1,053.34	377.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87.09	833.07	798.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2.84	399.65	672.58
无形资产摊销	27.82	27.60	28.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39.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32	-	8.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9	-12.00	2.9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39	207.11	-51.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14	-0.95	-98.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55	-142.42	10.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122.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52.75	-3,363.72	10,376.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53.18	-9,566.20	-836.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6.51	5,412.68	-7,208.58
其他	46.05	677.69	799.5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756.34</b>	<b>-54.42</b>	<b>7,899.82</b>

## 5、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22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899.82万元，净利润为3,040.26万元，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向客户持续交付产品，存货减少10,376.53万元，同时合同负债减少导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7,208.58万元。

202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4.42万元，净利润为4,095.30万元，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主要原因系：（1）公司基于对市场需求的的良好预期增加备货，导致存货增加3,363.72万元；（2）第四季度收入确认金额较大，部分客户未能在年底回款，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9,566.20万元。

202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756.34万元，净利润为4,568.42万元，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主要原因系：（1）公司提升了供应链管理能力和降低了存货备货需求，导致存货减少3,852.75万元；（2）公司加大应收款项催收力度，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4,553.18万元。

##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37.00	5,644.99	15,786.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14	0.95	66.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80	269.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566.14</b>	<b>5,652.74</b>	<b>16,122.0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7.72	198.32	1,320.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437.00	9,000.44	14,447.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864.72</b>	<b>9,198.75</b>	<b>15,768.3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98.59</b>	<b>-3,546.01</b>	<b>353.67</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3.67万元、-3,546.01万元及-1,298.59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主要受公司购买和赎回银行理财产品影响。

#### 2、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22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53.67万元，除了公司购买和赎回银行理财产品以外，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1,320.84万元，主要系许家港路新厂房建设的资金支出。

2023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546.01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后购买了新的银行理财产品。

2024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98.59万元，除了公司购买和赎回银行

理财产品以外，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1,427.72 万元，主要系公司取得募投土地的资金支出。

###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7.4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97.65	12,002.00	4,418.3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395.05</b>	<b>12,002.00</b>	<b>4,418.39</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99.65	8,232.17	4,341.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7	1,861.43	6,738.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82	375.49	512.4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649.54</b>	<b>10,469.09</b>	<b>11,593.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254.49</b>	<b>1,532.91</b>	<b>-7,174.62</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174.62 万元、1,532.91 万元及-7,254.49 万元。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包括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和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和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租赁负债及利息	449.82	375.49	512.40
<b>合计</b>	<b>449.82</b>	<b>375.49</b>	<b>512.4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512.40

万元、375.49 万元及 449.82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均为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的租赁负债及利息。

#### 4、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22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174.62 万元，除了取得和偿还借款相关现金收付以外，主要系 2021 年 11 月 1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分配现金股利 1.60 亿元，公司于 2022 年支付现金股利。

2023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32.91 万元，主要系公司因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而新增银行借款 1.20 亿元。

202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254.49 万元，主要系公司偿还到期银行借款 1.10 亿元。

### 五、资本性支出

####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的必要性与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公司新厂房建设、设备购置等。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现金流量表科目“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320.84 万元、198.32 万元及 1,427.72 万元。

####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及资金需求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利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 六、税项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	13%	13%
消费税	-	-	-	-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5%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5%	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	2%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苏州雅祺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25%	25%	25%
苏州悦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25%	25%

###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22320061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苏州悦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按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1]100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销售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公司属于上述先进制造企业，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 （三）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2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相关会计政策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进行变更				对报表项目无重大影响
2022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相关会计政策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进行变更				对报表项目无重大影响

2022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的规定	相关会计政策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进行变更	销售费用	1,405.90	1,098.71	-307.18
			营业成本	27,366.41	27,673.59	307.18
2023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的规定	相关会计政策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进行变更	销售费用	1,594.85	930.06	-664.80
			营业成本	29,153.84	29,818.63	664.80
2024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	相关会计政策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进行变更	对报表项目无重大影响			

具体情况及说明：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的规定。执行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4）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及2024年12月6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本公司将报告期原计入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计入营业成本，重分类金额分别为2023年度6,647,958.65元、2022年度3,071,827.40元。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0。

## 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1、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对公司2025年3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1-3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审阅报告》（容诚阅字[2025]230Z0025号）。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苏州双祺2025年3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1-3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

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发行人的专项声明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的规定，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了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财务信息及主要经营状况，提供并披露了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责任。

公司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率
资产总计	56,692.51	58,380.11	-2.89%
负债总计	17,510.98	19,580.51	-10.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81.53	38,799.60	0.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	39,181.53	38,799.60	0.98%

### （2）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变动率
营业收入	6,927.68	6,381.14	8.57%
营业利润	384.46	816.62	-52.92%
利润总额	383.47	752.42	-49.04%
净利润	360.32	720.37	-49.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0.32	720.37	-4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14	664.23	-8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18	5,041.51	-110.64%

### （3）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3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3.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4.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51
<b>小计</b>	<b>330.75</b>
所得税影响额	49.56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281.18</b>

####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变动分析

##### （1）资产质量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56,692.51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2.89%，负债总额为 17,510.98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0.57%，所有者权益为 39,181.53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0.98%。公司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用货币资金偿还短期借款。公司所有者权益略有增长，主要系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 （2）经营成果情况

2025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27.6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8.57%，主要原因系销售接单量有所增加。2025 年 1-3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360.3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9.98%，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软件收入即征即退补助金额同比下降，同时客户未到期质保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导致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长。2025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36.1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0.64%，主要原因系一季度回款金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同时在手订单同比增加，相应的备货有所增加。

##### （3）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025 年 1-3 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后）净额为 281.18 万元，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5、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的

产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经营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主要原材料、主要销售产品、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股东依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募集资金概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以及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26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89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449 万股（含本数）。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预计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苏州双祺	智能物流装备产能建设项目	28,567.00	20,284.00
	合计	<b>28,567.00</b>	<b>20,284.00</b>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全部或部分募投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如本次公开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上述项目投资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超过项目预计资金使用需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进行使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号	环评批复文件号
苏州双祺	智能物流装备产能建设项目	吴中数据备 [2025]171 号	不适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主管部门的投资项目备案批复，智能物流装备产能建设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规定的建设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无需取得环保批复；项目拟使用土地已取得，项目方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专户存储安排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证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变更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将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投向“智能物流装备产能建设项目”，具体项目情况介绍如下：

####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将扩大建设自有生产基地，通过购置折弯机、智能焊接系统、协作机器人等设备，持续强化伸缩机生产能力，并重点生产5节及以上的大型化伸缩机，以及自动化程度更高的半自动伸缩机，满足市场对大型化、自动化装卸设备的需求；同时，项目还将生产整车快速装车系统、火车装卸机、飞机舱内自行走装载机等智能物流装备产品，持续丰富公司产品矩阵，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预算为28,567.00万元，其中土地投资781.00万元，建设投资15,913.00万元，设备投资4,230.00万元，软件投资333.00万元，预备费1,010.00万元以及铺底流动资金6,300.00万元。具体项目总投资及募集资金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需求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土地投资	781.00	-
2	建设投资	15,913.00	15,721.00
3	设备投资	4,230.00	4,230.00
4	软件投资	333.00	333.00
5	预备费	1,010.00	-
6	铺底流动资金	6,300.00	-
	<b>总投资金额</b>	<b>28,567.00</b>	<b>20,284.00</b>

#### 3、项目必要性

### **（1）提升核心产品生产能力，持续满足客户对优质产品的需求**

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进一步提升伸缩机的生产制造能力，强化五节伸缩机等大型产品的市场供应。当前，公司受制于大型折弯机等核心设备不足，无法进一步提升大型钣金件供应，较难充分释放伸缩机整机的制造能力。同时，伸缩机装配及仓储过程对场地需求较大，尤其在业务繁忙、交付量较大的时间周期，公司场地已明显不足，并需要通过短期租赁外部场地予以满足。因此，公司有必要增加生产能力的投入建设，满足产品制造的生产设备及场地装配需求。

本项目将扩充关键生产装备，强化核心零部件的自主供应能力，为大型伸缩机产品生产提供必要支撑。同时，也将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场地，有利于提升业务承接能力及交付能力，以快速满足客户对优质产品的需求，从而将增强客户粘性和市场竞争力。

### **（2）丰富公司物流装备产品类别，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的需要**

当前，在整个物流体系内，装卸自动化在诸多行业尚未实现，作为以装卸设备为核心产品的智能物流装备供应商，公司有必要基于自身多年积累的专业能力和经营资源，不断推出符合市场趋势的自动化专业装卸设备，既可以满足客户对多样化的物流设备的需求，也有助于进一步丰富产品类别、优化产品结构，强化公司市场竞争力；同时，作为具备综合性物流装备研发制造能力的企业，公司需要以伸缩机产品技术和渠道为基础，持续拓展高端产品类别，满足客户的物流应用需求。因此，公司需要在自动化装卸设备等方面加大投入力度，增强自动化装卸设备产品的市场供给能力。

本项目将通过新建厂房、购置专业设备，推动整车快速装车系统、火车装卸机、飞机舱内自行走装载机等一系列产品等智能物流装备产品的产业化生产，可进一步丰富公司物流装备产品类别、优化产品结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抢占市场先机，持续提升公司在物流装备领域的市场份额。

### **（3）突破生产运营场地的限制，提高管理及运营效率的需要**

受限于生产场地面积，公司目前将钣金件等核心精密部件的加工与物流设备整机的装配生产分别布局在两块场地，不利于公司资源的充分利用和时间的节约；同时，场地的分散导致前后道工艺的人员设备分散，不利于生产的统一运营和管理，因此公司物流设备生产效率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公司有必要对生产场地进行优化布局，一方面可将

将前后工序进行统筹整合，促进整体工序流程各环节的紧密衔接；另一方面也有利于工厂实现集中化、专业化的生产以及生产资源的统一调度管理，以便节省不必要的运输时间，提高产线运作效率和工厂运营效率。

本项目所属地块与现有自建基地形成连接，将助力公司构建完善的一体化产业布局，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稳定、统一的场地，通过优化前后生产工艺链布局，将实现人员、资源的集中化、高效化管理，有利于公司提升运营管理效率，并将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有利于持续强化产品竞争力。

#### 4、项目土地准备情况

本项目将在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北侧予以实施，占地面积为 30,000.50 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公司已取得该地块的不动产权证，产权证号为苏（2024）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41950 号。

#### 5、项目实施计划和进度

本项目计算期共 11 年，建设期 2 年，第 3 年正式投产，第 5 年达产。本项目建设期分如下五个阶段工作实施：

项目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土地购置	■											
工程建设及装修	■	■	■	■	■	■						
软硬件订货及采购						■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试运营及投产										■	■	■

#### 6、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达产后将形成年均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44,205.00 万元和 5,395.70 万元，项目税后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9.10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3.51%。

##### （二）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

##### 1、广阔的产品应用市场前景，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产能消化空间

公司是国内知名的物流设备产品供应商，专业从事伸缩输送机、分拣机、装卸设备等专业物流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本项目生产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快递物流、航空和铁路等行业，应用场景广泛，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项目产品未来前景

良好，产能需求增多，为本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有利的市场环境。

## **2、质优客户资源和强大市场能力，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充分销售保证**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和产品创新为推动力、以客户需求为产品服务目标，依托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和优质的客户资源，立足国内市场并向海外市场拓展，不断推动产品销售，服务的客户广泛地分布于国内外市场。

在国内市场方面，凭借优质的技术、产品和服务能力，公司已成功进入多家主流物流行业公司的核心供应链，并积累了众多优质客户资源，客户群体涵盖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行业知名企业。在国外市场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海外代理商体系，已经覆盖了亚洲、欧洲、美洲、大洋洲和非洲等核心市场区域，并已经取得了部分客户订单。随着公司持续推进海外市场销售，境外订单将逐步释放，公司预计将向海外客户供应更多物流设备产品，因此海外市场将成为公司销售增长的重要驱动因素之一。

综上，公司形成了广泛、优质的客户资源优势，产品具有较强的需求动能。可见，众多优质的国内外客户资源保证了公司业务的稳健、持续增长，是新增产能消化的坚实基础，从而为本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充分的销售保证。

## **3、扎实的技术创新能力，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持续的技术支持**

公司打造了一支行业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队伍。公司围绕物流装卸设备的现有产品改进、新产品开发、机械设计等开展研发工作，与公司现有主要产品类别及研发设计流程相对应，在保障设计先进产品的同时也能够顺利实现产品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团队拥有 44 人，具有丰富的研究开发经验。

依托完善的研发体制及研发平台，公司内部研发机构获评江苏省智能物流装备工程与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构建了完善的研发职能机构，并制定了成熟的研发相关管理控制制度，有利于保证研发的规范化、流程化、高效化；激励政策能够充分调动公司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便于公司的新产品开发、现有产品优化升级工作顺利开展和技术研究工作效率的提升，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 **4、丰富的案例积累和技术储备，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产业化应用支持**

公司多年深耕智能物流装卸设备领域，凭借优秀的品质和良好的服务其产品广受市

场欢迎，被下游客户广泛应用，公司已为京东物流、顺丰控股、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申通快递、极兔速递、韵达股份、百世物流等行业知名企业提供诸多的物流装卸设备产品，积累了丰富的客户项目开发和相关产品使用经验，因而形成了对多样化应用场景及客户诉求的深入理解。

与此同时，公司在物流装卸设备领域开展了大量的技术研发工作，拥有了行业内较为先进的技术，形成了一定的技术资源储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25 项发明专利、94 项实用新型专利、10 项外观设计专利。在项目新产品技术储备层面，当前公司已具备较强的商业化、可落地能力和产业化条件。

可见，公司多年积累丰富使用案例及多样化应用产经，有助于公司对市场趋势形成深刻理解，可确保公司针对行业发展趋势，发掘客户真实需求，及时开发安全可靠、质量稳定的新型产品，能够充分满足市场需求。同时，公司在新产品方面已经储备了相应技术，部分产品已达到产业化阶段，具备了商业化落地的实施能力，为项目产品的顺利实现产业化应用和商业落地提供有力的支持。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具有可行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符合产业政策的指导方向，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的情况。

### 四、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 尚未盈利企业

不适用。

###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六、 其他事项

无。

##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 一、投资者权益保护

####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总则、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未公开信息的保密、知情人的范围和保密责任等事项作了具体约定。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承担首要责任；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应当积极督促公司制定、完善和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1、定期报告的披露程序

（1）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召集相关部门负责人协商确定定期报告披露时间，报董事长批准；

（2）董事会秘书制定定期报告编制计划，划分相关部门工作分工、要求及材料上报时间；

（3）相关部门应按要求提供数据、材料，部门负责人应对所提供材料进行审查，并确保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

（4）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汇总各项材料，依照北交所的格式要求编制定期报告草案，在公司管理层审核后，董事会秘书负责送达董事审阅，经董事长初审并提交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审议；

（5）董事长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对定期报告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监事会对定期报告进行审议，并以决议形式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7）董事长签发定期报告，并加盖公司公章；

（8）董事会秘书将定期报告进行审查并披露。

#### 2、临时报告的披露程序

（1）公司涉及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三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中介机构意见等的信息披露，遵循以下程序：

A.董事会办公室根据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内容编制临时报告；

B.董事会秘书审核临时报告，以董事会名义发布的临时公告由董事长审核，以监事会名义发布的临时公告由监事会主席审核，独立董事意见、中介机构意见等由独立董事、中介机构签字或盖章；

C.董事会秘书将临时报告进行审核并披露。除监事会公告外，临时报告应该加盖董事会公章并由公司董事会发布。

(2) 对于非以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股东会决议公告的形式披露的临时报告，应履行以下审批手续后方可公开披露：

A.相关信息披露责任人或联络人应第一时间通报董事会秘书，并按照规定提供相应材料；

B.董事会秘书判断是否涉及信息披露事项，并立即呈报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对于事项是否涉及信息披露有疑问时，应当及时向北交所咨询；

C.董事会办公室根据相关材料，依照北交所要求编制涉及信息披露事项的临时报告；

D.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审核；

E.董事会秘书将临时报告进行审核并披露。

## **(二) 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规划**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在投资公众中建立公司的诚信度，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以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沟通，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股东会、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和路演、网站、一对一沟通、现场参观、电子邮件和电话咨询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沟通方式。

公司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包括：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合法权益

的原则、合法、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互动沟通原则。公司未来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包括：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主管负责人，监事会负责对投资者管理工作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

## 二、股利分配政策

###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股东依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进行；同时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盈利、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兼顾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

司原则上可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 4、利润分配的条件

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公司在弥补亏损（如有）、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如需）后，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

（3）未出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确认的不适宜分配利润的其他特殊情况。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应当兼顾综合考虑公司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管理层先就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提出预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就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议案提交审议前，应与独立董事进行充分讨论，

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股东会关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议，应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方能通过。

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 **6、当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1）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年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营性现金流为负。

#### **（三）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与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相比，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形式、时间间隔、现金分红的条件、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可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等事项，加强了对投资者的利益保护。

### **三、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股东会议事规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制度，建立健全了股东投票机制。

#### **（一）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

股东会就选举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或者股东会议事规则，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

及时公开披露，具体重大事项是指：

- 1、任免董事；
- 2、制定、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或者审议权益分派事项；
- 3、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
- 4、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
- 5、公开发行股票、向境内其他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转板或向境外其他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上市；
- 6、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 （三）股东会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

股东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在保证股东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股东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以及表决程序。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会的，视为出席。

###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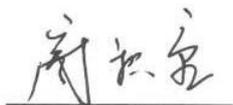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 1%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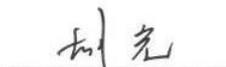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商积童



商积铁



胡光



曾全



李善良

全体监事（签名）：



周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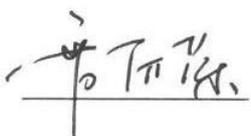


朱中文



许小芳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雷家荣



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商积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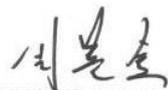
\_\_\_\_\_  
商积铁

\_\_\_\_\_  
胡光

\_\_\_\_\_  
曾全

\_\_\_\_\_  
李善良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周善金

\_\_\_\_\_  
朱中文

\_\_\_\_\_  
许小芳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雷家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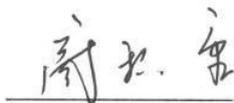
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

##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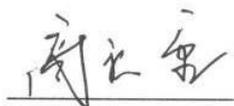
商积童

2025 年 6 月 25 日

###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商积童

2025 年 6 月 25 日

#### 四、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傅 韬  
傅 韬

保荐代表人签名： 武 楠  
武 楠

徐小新  
徐小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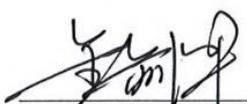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刘 成  
刘 成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5日

## 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签名：

  
金剑华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刘 成



2025年6月25日

###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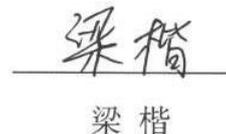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潘明祥

经办律师：

  
于 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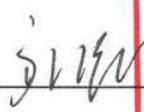
  
朱军辉

  
梁 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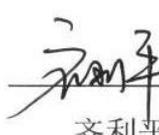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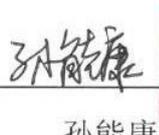


### 六、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刘维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齐利平       王占先       孙能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6月25日  


##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发行人：苏州双祺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许家港路 288 号

电话：0512-66247199

传真：0512-66372949

联系人：雷家荣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 楼 2206 室

联系电话：021-68801573

传真：021-68801551

联系人：武楠、徐小新